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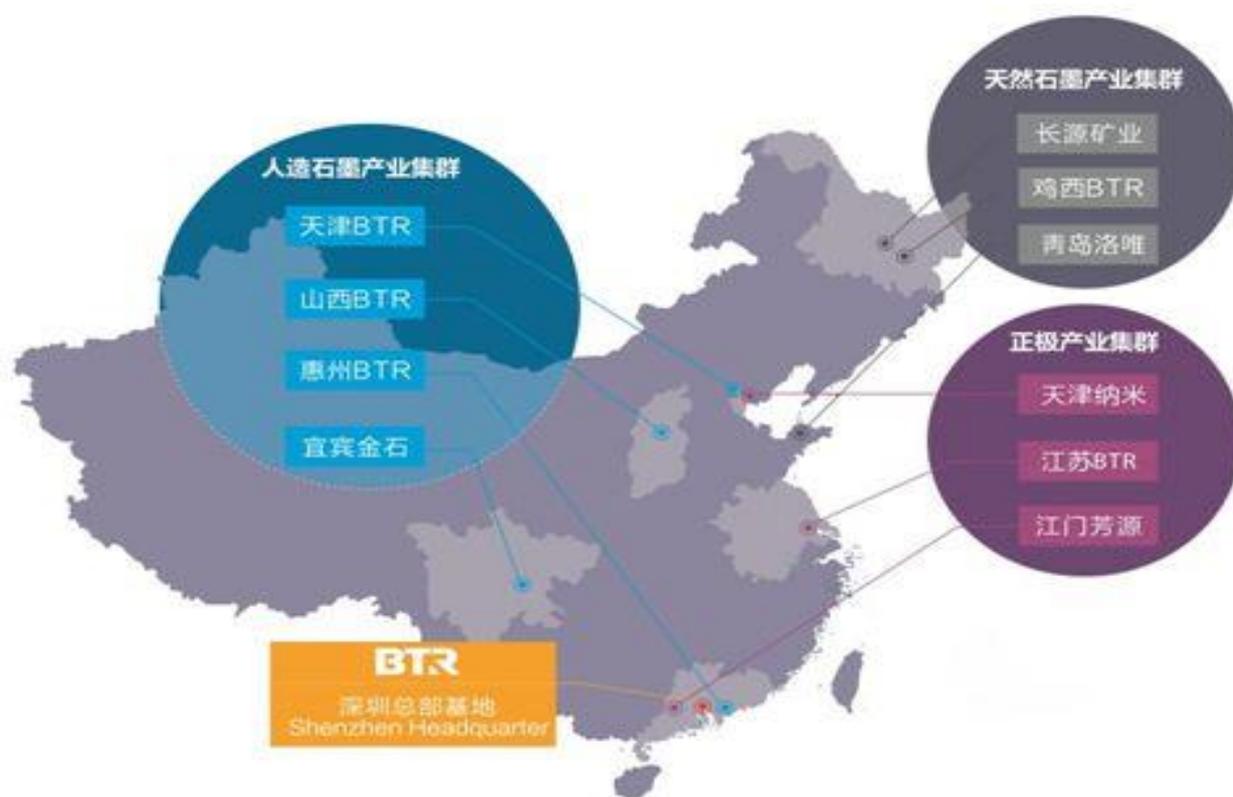


贝特瑞

NEEQ : 835185

贝特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BTR New Material Group Co., Ltd



年度报告

2019

公司年度大事记

2019年1月，公司子公司长源矿业联合鸡西贝特瑞与鸡西市人民政府签署《投资合作协议》，联合投资黑龙江省鸡西市站前矿详查探矿权与深加工一体化项目。2019年7月，长源矿业取得该项目《矿产资源勘查许可证》，为公司抢占更大的石墨负极材料市场份额提供充足的原材料保障。



2019年1月，公司子公司惠州贝特瑞投资建设“年产4万吨的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项目”，以满足公司未来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的产能需求。



2019年5月，公司连续四年入选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创新层，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做市商数量为18家。



2019年6月，公司确立新企业文化核心理念，致力成为新能源材料领域全球领先企业。9月，公司名称由“深圳市贝特瑞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贝特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1月，贝特瑞荣获松下集团2019供应商最高奖项“最佳合作伙伴奖”及“成本改善杰出贡献奖”。



2019年，公司荣获“2019年度深圳市民营领军骨干企业”称号；新三板百强企业第13名，获得“中国百强企业奖”荣誉；2019深圳500强企业排名第152位，2019广东企业500强排名第290位；深圳市科学技术奖-科技进步一等奖。



目 录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5
第二节	公司概况	7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9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0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37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40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50
第九节	行业信息	55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56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62

释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公司、本公司、贝特瑞	指	贝特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团	指	贝特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贝特瑞纳米	指	深圳市贝特瑞纳米科技有限公司
鸡西贝特瑞	指	鸡西市贝特瑞石墨产业园有限公司
惠州贝特瑞	指	惠州市贝特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贝特瑞材料	指	天津市贝特瑞新能源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天津贝特瑞科技	指	天津市贝特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纳米	指	贝特瑞（天津）纳米材料制造有限公司
江苏新材料	指	贝特瑞（江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新能源	指	贝特瑞（江苏）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先进石墨烯	指	深圳市先进石墨烯科技有限公司
山西贝特瑞	指	山西贝特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华鼎	指	北京华鼎新动力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宏泰华创	指	湖北省宏泰华创新兴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青岛国信	指	青岛国信招商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芳源环保	指	广东芳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青岛洛维	指	青岛洛唯新材料有限公司
长源矿业	指	鸡西长源矿业有限公司
金石新材料	指	宜宾金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金石新能源	指	屏山金石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宣城研一	指	宣城研一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宝安	指	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宝安控股	指	中国宝安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深瑞墨烯	指	深圳市深瑞墨烯科技有限公司
西安易能	指	西安易能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有电科技	指	有电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沃特玛	指	深圳市沃特玛电池有限公司、陕西沃特玛新能源有限公司、江西佳沃新能源有限公司、荆州市沃特玛电池有限公司、前述公司担保责任人李金林
十堰茂竹	指	十堰茂竹实业有限公司
挂牌	指	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进行公开转让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贝特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指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股东大会	指	贝特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贝特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贝特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锂电池、锂电	指	锂离子电池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报告期、本期、年度	指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上年同期、上期	指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报告期初	指	2019年1月1日
报告期末、报告日	指	2019年12月31日
年度报告、本年度报告、年报	指	2019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贺雪琴、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友元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志文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异议事项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豁免披露事项及理由

豁免披露事项：本报告“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经营情况回顾”之“（三）财务分析 2、营业情况分析（3）主要客户名称及（4）主要供应商名称”豁免披露。

理由：因公司与相关客户及供应商签署了保密协议，不便披露相关客户、供应商名称，公司已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豁免披露。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行业 and 市场竞争风险	<p>公司为锂电池材料行业，该行业属于我国大力支持的新能源、新材料产业的范畴，其中锂电池行业为产业链的下游。公司的发展紧紧依托着锂电池行业的发展，从当前的产业角度来看，锂电池行业主要分为消费电子和新能源汽车两个方向，而目前消费电子类的发展趋于稳定，动力电池和新能源汽车行业则保持着稳步增长的态势。虽然当前存在补贴下滑、宏观经济低迷等因素，但是结合国家长远的发展战略来看，锂电池材料行业将总体上保持合理的增长态势。不过如果出现下游行业未来发展缓慢乃至停滞不前、新能源汽车推广受阻、国家产业政策出现不利调整等情况，这将会对贝特瑞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p> <p>目前参与到该行业的企业众多，包括锂离子电池及相关材料的生产制造企业，这种趋势将导致市场竞争加剧。公司在锂</p>

	<p>离子电池正、负极材料领域的综合实力较强，起步较早，相比众多中小锂离子电池材料生产企业，公司具备明显的技术优势和先发优势。公司产品结构以高端产品为主，能有效避开中低端产品市场的同质化竞争，但不排除未来随着竞争对手技术水平的提升，市场供应增加，导致公司产品平均售价下滑，从而影响公司的盈利水平。</p>
价格波动风险	<p>随着锂电池市场和锂电材料市场需求的快速增长，上游部分关键原材料供应出现瓶颈，锂电材料行业面临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公司所在的锂电行业市场，下游厂商为降低产品成本以提高利润空间，更倾向于采购价格较低的电池，另外，基于产品更新换代对旧产品进行适当降价，导致了锂电池材料市场价格呈下降趋势。原材料价格和产品价格的波动，都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p>
国家政策变化风险	<p>当前我国出台了一系列的产业扶持政策，均明确提出了要大力发展锂电池材料行业，实现我国以能量型锂离子动力电池为重点的车用动力电池大规模产业化突破。但是当前新能源产业与传统产业相比仍有所不足，其发展始终离不开产业政策的扶持，若国家和地方政府关于新能源汽车车辆补贴、税收、车辆通行等方面的政策进行调整，将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务产生一定影响。</p>
应收账款风险	<p>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大，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高。目前公司建立客户信用管理、应收账款回款管理等相关制度，防范应收账款回款风险，且公司的客户大都是行业内排名靠前的大型知名企业，信用状况良好，发生坏账的概率较低，但随着未来公司经营规模进一步扩大，应收账款余额将可能提高，如果公司出现大量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的情况，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较大的不利影响。</p>
汇率变动风险	<p>在国际业务方面，公司主要采用美元计价结算，加上国际客户的回款需要一定的期限，从而形成外币类应收账款，因此人民币汇率波动会对公司的外币资产产生汇兑损益，进而影响公司经营业绩。由于公司目前国外销售收入仍保持较高比例，如果人民币汇率波动幅度增大，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务产生一定影响。</p>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贝特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BTR New Material Group Co., Ltd
证券简称	贝特瑞
证券代码	835185
法定代表人	贺雪琴
办公地址	深圳市光明新区公明办事处西田社区高新技术工业园第 1、2、3、4、5、6 栋、7 栋 A、7 栋 B、8 栋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张晓峰
是否具备全国股转系统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	是
电话	0755-26735393
传真	0755-29892816
电子邮箱	zhangxiaofeng@btrchina.com
公司网址	www.btrchina.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地址：深圳市光明新区公明办事处西田社区高新技术工业园第 8 栋；邮政编码：518106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三、 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00 年 8 月 7 日
挂牌时间	2015 年 12 月 28 日
分层情况	创新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C3091 石墨及碳素制品制造业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生产经营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和负极材料；经营进出口业务，普通货运。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做市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439,569,9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18
控股股东	中国宝安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230429091	否
注册地址	深圳市光明新区公明办事处西田社区高新技术产业园第1、2、3、4、5、6栋、7栋A、7栋B、8栋	否
注册资本	439,569,900.00	是
-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	国信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16至26层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会计师事务所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赵文凌、王勉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69号2-9层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4,390,059,430.22	4,008,699,970.98	9.51%
毛利率%	30.12%	29.04%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66,337,377.27	481,405,013.95	38.4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85,966,799.32	414,054,720.44	-6.7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7.78%	15.39%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0.30%	13.24%	-
基本每股收益	1.53	1.12	36.61%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8,302,812,773.09	7,553,116,223.78	9.93%
负债总计	3,994,258,520.11	3,932,666,087.48	1.5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121,222,143.82	3,406,507,729.56	20.9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9.38	7.91	18.5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7.29%	35.16%	-
资产负债率%（合并）	48.11%	52.07%	-
流动比率	1.63	1.56	-
利息保障倍数	7.04	6.71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4,737,856.71	177,700,447.40	251.57%
应收账款周转率	349.04%	326.79%	-
存货周转率	342.89%	355.26%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9.93%	28.53%	-
营业收入增长率%	9.51%	35.10%	-
净利润增长率%	26.86%	53.78%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439,569,900	430,693,650	2.06%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	-	-

六、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214,159,912.8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13,289,792.66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1,992,314.48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62.5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712,926.97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50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708,451.73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333,937,382.22
所得税影响数	49,815,346.7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751,457.49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80,370,577.95

七、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八、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应收票据	283,723,477.83	84,302,849.85	-	-
应收账款	1,375,706,099.34	1,281,536,749.97	-	-
应收款项融资	-	291,183,815.01	-	-
其他应收款	20,874,147.43	21,076,913.82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4,387,044.44	-	-	-
长期股权投资	130,283,499.09	130,255,138.64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31,164,137.58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83,909,651.67	84,740,586.85	-	-
其他综合收益	-	-828,616.98	-	-
盈余公积	126,115,249.65	126,146,652.02	-	-
未分配利润	1,381,312,470.75	1,377,809,127.20	-	-
少数股东权益	214,265,576.66	213,942,406.74	-	-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公司属于新能源新材料——锂离子电池正、负极材料制造业，是专业从事锂离子电池正、负极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报告期内，公司营销方式为直销。公司主要的营业收入和利润来源为锂离子电池正负极材料的销售。公司目前采取大客户战略，报告期的收入主要来自于锂离子电池行业内高端客户。公司以“创新引领、成就客户、协力奋斗、务实高效”为核心价值观，以“创新引领、聚力卓越、绿色和谐、合作共赢”为经营理念，服务好高端客户、维护好老客户，在对新客户、优质客户进行开拓的同时，倡导合作共赢。

报告期内及报告期后至报告披露日，公司商业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具体变化情况说明：

-

二、 经营情况回顾

(一) 经营计划

1、主营业务经营计划的实现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锂离子电池正、负极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所制产品应用于锂离子电池的生产制造，受锂离子电池市场需求的变化影响较大。2019年，消费类电池出货保持稳定，主要是受到可穿戴设备、无人机等高端数码电池领域的细分市场带动，另外5G智能手机的增长也带动了消费类锂离子电池出货量的增长。动力电池出货量因受国内新能源汽车补贴大幅退坡影响，增速有所放缓；储能锂电池出货量保持稳步增长。公司积极应对市场变化，不断优化产品结构和客户结构，石墨负极产品及硅基负极材料获国内外大客户的认可，产品销量大幅增长。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39005.94万元，同比增长9.51%，利润总额和净利润分别为80,660.67万元和68,469.56万元，分别同比增长28.1%和26.86%，实现归母净利润66,633.74万元，同比增长38.42%。

截止2019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83.03亿元，较年初增加9.93%；负债总额39.94亿元，较上年末增加1.57%；净资产43.09亿元，较年初增加19.01%。

2、年度内对企业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1) 2019年1月，公司子公司长源矿业联合鸡西贝特瑞与鸡西市人民政府签署《投资合作协议》，联合投资黑龙江省鸡西市站前矿详查探矿权与深加工一体化项目。2019年6月28日，长源矿业取得该项目《矿产资源勘查许可证》，为公司抢占更大的石墨负极材料市场份额提供充足的原材料保障。

(2) 2019年1月，公司子公司惠州贝特瑞投资建设“年产4万吨的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项目”，以满足公司未来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的产能需求。

(3) 2019年4月，公司完成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次行权，共发行股票455.6250万股，募集资金3,037.50万元；2019年9月，公司完成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次行权，共发行股票

432.00 万股，募集资金 2,880.00 万元，均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4) 2019 年 5 月，公司完成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工作，核心管理团队保持稳定。在新一届领导班子的带领下，公司将继续为“创新引领新能源产业进步，构建美好绿色世界”做出应有的贡献。

(5) 2019 年 6 月，公司确立新企业文化核心理念，致力成为新能源材料领域全球领先企业；9 月，公司名称由“深圳市贝特瑞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贝特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 2019 年 9 月，为了布局储能市场，公司子公司贝特瑞纳米投资入股西安易能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简称“西安易能”），投后持股占比 13.54%。

(7) 2019 年 10 月，为了布局电动自行车换电租赁市场，公司子公司贝特瑞纳米投资入股有电科技（北京）有限公司（简称“有电科技”），投后持股占比 11.7076%。

(8) 2019 年 11 月，贝特瑞荣获松下集团 2019 供应商最高奖项“最佳合作伙伴奖”及“成本改善杰出贡献奖”。

(二) 行业情况

1、有利因素

(1) 各国相关政策有利于锂电材料产业长期发展

锂电材料作为一种重要的新能源材料，一直得到国家科技政策和产业政策的支持，并被列入国家相关产业发展规划及目录。近年来，国家相关部门相继出台了相关法规和政策，为我国锂电材料企业的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外部环境，有利于国内锂电正、负极材料产业在更高的起点上与国际同行竞争。近年来欧美地区陆续出台了支持新能源汽车的政策措施，这些欧美国家正加大支持新能源产业的力度，为本行业未来的快速发展创造了良好的政策环境。

(2) 市场空间广阔带动锂电材料产业发展

根据中汽协数据，2019 年中国新能源汽车产量和销量分别达到 124.2 万辆和 120.6 万辆，同比分别下降 2.3%和 4.0%，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装机量为 62.2GWh，同比增长 9.3%，与之前的高增长态势相比出现了一定的回落。但是整体上看，不管是国外还是国内，新能源汽车行业的产业化、市场化进程都在不断加速，各国都在推进全面实现汽车电气化。且新型电子产品的涌现、电动自行车更新换代、以及电动工具的广泛应用，使得锂电市场需求保持平稳增长，2019 年中国锂离子电池出货量达到 131.6Gwh，同比增长 18.6%，锂电材料行业仍然展现出广阔市场发展空间。

(3) 原材料的资源优势为国内锂电负极材料产业发展提供了重要支持

我国的石墨资源丰富，具有较大的资源优势，而相关的碳素制品行业在中国的发展比较成熟，这使得锂电负极材料的发展有着较完善的产业链的支撑，必将对我国锂电负极材料产业的发展起到积极的推动作用。

(4) 环保压力推动锂电材料产业进步与发展

二次锂电池在电动汽车、电网储能、通信储能等领域的加速推广应用，有利于改善能源结构，增加清洁能源，减少碳排放量，改善环境。另一方面，二次电池中铅酸、镍镉电池的使用和废弃都有可能对环境造成较大污染，而锂电池是更具环保价值的绿色电池之一，锂电池对这两种电池品种的替代也有利于环保。面对日益紧迫的环保压力，各国都积极推广使用环保节能的锂离子电池，特别是积极推动新能源车的发展与普及，减少燃油车的销售与使用，从而带动锂电池正、负极材料产业的快速发展。

(5) 结合国际高端市场具备海外先发优势

锂电材料企业通过与国际高端的锂电池客户进行及时有效的沟通，可以及时了解国际最新的市场信息，并加快自身技术和产品的升级速度，而一般国内企业远离国际高端客户，且存在文化差异，不利于与客户的及时沟通。作为面向国际高端市场的国内锂电正、负极材料企业，与国际国内同行相比，公司在这方面处于先发优势地位。

2、不利因素

(1) 行业利润空间下降

国家对新能源汽车补贴政策的退坡导致下游厂商面临较大的降本压力，以及产品生产技术的成熟和生产厂家的互相竞争，市场价格难免会有所下滑，从而降低了行业的利润空间。

(2) 市场竞争风险

目前国内锂电池正、负极材料生产企业众多，这必然导致市场竞争的加剧。公司在锂离子电池正、

负极材料领域的综合实力较强，起步较早、相比众多中小锂电池材料生产企业，公司具备明显的技术优势和先发优势。未来几年，国内正、负极材料生产企业的竞争主要体现在中小企业对大企业的追赶，以及中小企业之间的竞争，行业集中度将进一步提高，行业内企业面临较大的市场竞争风险。

(3) 产能过剩风险

锂离子电池行业属于新能源和环保的范畴，且市场前景广阔，目前国内政策对锂电池材料的发展为支持和鼓励态度。大量资本进入锂电材料行业，现有锂电正、负极厂家纷纷扩产，国内正、负极材料总产能迅速扩大、同质化竞争激烈。如果电动汽车、储能等下游应用市场的发展不及预期，锂电正、负极材料的产能将处于过剩状态，影响行业健康可持续发展。

(4) 技术风险

消费电子领域和电动车领域对锂离子电池性能的要求日益提高，锂电材料生产企业必须通过不断研发以应对市场变化，如果企业不能持续进行产品性能改进或通过工艺改进降低生产成本，则将面临被市场淘汰的风险。

(三)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本期期末与 本期期初金 额变动比 例%
	金额	占总资产 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 的比重%	
货币资金	1,202,429,902.75	14.48%	1,261,518,295.25	16.70%	-4.68%
应收票据	124,114,332.24	1.49%	84,302,849.85	1.12%	47.22%
应收账款	1,233,960,451.83	14.86%	1,281,536,749.97	16.97%	-3.71%
存货	923,234,435.41	11.12%	866,191,376.23	11.47%	6.59%
投资性房地产	420,004.00	0.01%	420,004.00	0.01%	0.00%
长期股权投资	402,522,909.39	4.85%	130,255,138.64	1.72%	209.03%
固定资产	2,428,470,663.69	29.25%	1,733,749,220.10	22.95%	40.07%
在建工程	550,750,849.82	6.63%	835,050,748.39	11.06%	-34.05%
短期借款	628,068,945.15	7.56%	1,078,900,800.00	14.28%	-41.79%
长期借款	1,080,138,932.00	13.01%	1,072,000,000.00	14.19%	0.76%
应付账款	906,644,671.92	10.92%	821,456,925.91	10.88%	10.37%
应收款项融资	288,534,377.83	3.48%	291,183,815.01	3.86%	-0.91%
其他应收款	28,329,507.28	0.34%	21,076,913.82	0.28%	34.41%
其他流动资产	182,487,725.83	2.20%	131,066,906.71	1.74%	39.2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7,421,216.71	0.57%	31,164,137.58	0.41%	52.1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9,185,094.24	1.56%	84,740,586.85	1.12%	52.45%
其他非流动资产	28,391,770.98	0.34%	69,405,169.89	0.92%	-59.09%
应付票据	266,495,359.37	3.21%	136,649,172.54	1.81%	95.02%
预收款项	13,553,911.16	0.16%	27,913,576.62	0.37%	-51.44%
应付职工薪酬	65,221,409.98	0.79%	41,270,273.06	0.55%	58.03%
其他流动负债	90,739,037.25	1.09%	124,082.77	0.00%	73,027.83%
递延收益	419,612,657.81	5.05%	286,099,612.06	3.79%	46.67%
其他综合收益	-1,177,542.14	-0.01%	-828,616.98	-0.01%	42.11%
资产总计	8,302,812,773.09	100.00%	7,553,116,223.78	100.00%	9.93%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 应收票据期末余额比期初增加47.22%，执行新金融准则后，已背书转让尚未到期的票据不再终止确认，期末已背书转让尚未到期的票据金额较高。

(2)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比期初增加34.41%，主要系本期对山西贝特瑞股权减持，山西贝特瑞不在合

并范围。本期对山西贝特瑞的其他应收款未抵消，金额包含在期末余额中。

(3) 其他流动资产期末余额比期初增加39.23%，系期末增值税留抵税额增加。

(4) 长期股权投资期末余额比期初增加209.03%，系本年度长期股权新增山西贝特瑞、西安易能。

(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期末余额比期初增加52.17%，系本期新增对深圳石墨烯创新中心有限公司、有电科技、鸡西龙鑫碳素有限公司权益投资。

(6) 固定资产期末余额比期初增加40.07%，主要系贝特瑞（江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部分工程完工和设备安装到位，固定资产增加导致。

(7) 在建工程期末余额比期初减少34.05%，主要系贝特瑞（江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部分工程完工，从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

(8) 递延所得税资产期末余额比期初增加52.45%，系本期对应收账款等坏账预计增加，增加本期信用减值计提，对本期资产减值的递延增加。

(9) 其他非流动资产期末余额比期初增加59.09%，主要系设备已到货、工程已转固对应预付款减少。

(10) 短期借款期末余额比期初减少41.79%，系本期偿还到期借款，短期借款规模有所下降。

(11) 应付票据期末余额比期初增加增加95.02%，主要系本期开具票据尚未到期。

(12) 预收款项期末余额比期初减少51.44%，主要系长源矿业销售磷片石墨，预收货款减少所致。

(13) 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比期初增加58.03%，主要系本期计提但未发放的工资奖金较上期增加所致。

(14) 其他流动负债期末余额比期初增加73027.83%，主要系新准则影响将已背书转让尚未到期的财务公司承兑汇票及商业汇票未终止确认。

(15) 递延收益期末余额比期初增加46.67%，系本期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16) 其他综合收益期末余额比期初增加42.11%，系本期应收款项融资公允价值变动增加。

2. 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4,390,059,430.22	-	4,008,699,970.98	-	9.51%
营业成本	3,067,890,067.00	69.88%	2,844,668,993.23	70.96%	7.85%
毛利率	30.12%	-	29.04%	-	-
销售费用	113,599,907.52	2.59%	93,571,554.96	2.33%	21.40%
管理费用	165,418,609.63	3.77%	144,273,717.83	3.60%	14.66%
研发费用	238,709,117.97	5.44%	184,180,473.12	4.59%	29.61%
财务费用	80,075,006.61	1.82%	73,998,954.44	1.85%	8.21%
信用减值损失	-152,951,306.76	-3.48%	-	-	-
资产减值损失	-49,515,587.04	-1.13%	-82,595,963.25	-2.06%	40.05%
其他收益	109,517,892.66	2.49%	49,732,668.77	1.24%	120.21%
投资收益	219,255,417.01	4.99%	68,039,134.27	1.70%	222.2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776,986.62	-0.04%	-	-	-
资产处置收益	-360,676.23	-0.01%	9,208,566.32	0.23%	-103.92%
汇兑收益	-	-	-	-	-
营业利润	798,367,130.39	18.19%	675,637,914.85	16.85%	18.16%
营业外收入	12,677,675.50	0.29%	3,099,603.49	0.08%	309.01%
营业外支出	4,438,114.20	0.10%	49,072,773.82	1.22%	-90.96%
税金及附加	50,168,344.12	1.14%	36,752,768.66	0.97%	36.50%
净利润	684,695,578.41	15.60%	539,727,211.49	13.46%	26.86%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 税金及附加本期比上期增加36.50%。主要系出口收入增加，当期免抵税额增加，对应城建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增加所致。
- (2) 研发费用本期比上期增加29.61%，主要系公司对正负极新材料和新技术的研究投入增加所致。
- (3) 其他收益本期比上期增加120.21%，系本期政府补助增加递延收益，导致本期摊销额增加。
- (4) 投资收益本期比上期增加222.25%，主要系公司处置部分企业股权所致。
- (5) 资产减值损失本期比上期减少40.05%，系执行新准则，将原“资产减值损失”调整至“信用减值损失”。
- (6) 资产处置收益本期比上期减少103.92%，系本期非流动资产处置减少。
- (7) 营业外收入本期比上期增加309.01%，系本期政府补助增加。
- (8) 营业外支出本期比上期减少 90.96%，系上期发生重大债务重组。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4,239,227,487.96	3,874,081,847.31	9.43%
其他业务收入	150,831,942.26	134,618,123.67	12.04%
主营业务成本	2,919,546,216.39	2,727,013,250.21	7.06%
其他业务成本	148,343,850.61	117,655,743.02	26.08%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正极材料	806,235,430.89	19.03%	936,107,925.22	24.16%	-13.87%
负极材料	2,929,748,522.57	69.11%	2,357,962,409.04	60.87%	24.25%
其他品种	218,924,663.04	5.16%	260,378,741.42	6.72%	-15.92%
天然鳞片石墨	185,849,802.61	4.38%	211,362,140.71	5.46%	-12.07%
石墨制品加工	98,469,068.85	2.32%	108,270,630.92	2.79%	-9.05%
合计	4,239,227,487.96	100.00%	3,874,081,847.31	100.00%	9.43%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中国境内销售	2,481,267,111.51	58.53%	2,836,061,403.14	73.21%	-12.51%
中国境外销售	1,757,960,376.45	41.47%	1,038,020,444.17	26.79%	69.36%
合计	4,239,227,487.96	100.00%	3,874,081,847.31	100.00%	9.43%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1) 本期主营业务收入构成中，正极材料收入占比下降、负极材料收入占比提升，主要原因：①正极材料上游原材料价格同比大幅下滑，正极产品售价相应下降。②市场竞争加剧，补贴退坡导致下游电池厂商对成本控制严格，对价格更加敏感，导致正极材料价格进一步下滑；③负极方面持续优化客户结构、产销规模不断提高。

(2) 其他品种、天然鳞片石墨、石墨制品加工比上期有所降低，主要原因：①集团内对内部原材料和产量的充分使用，对外服务和出售减少，从而中间环节销售额下降。②受新能源汽车行业补贴退坡的影响，行业成本传导，本期石墨化加工、天然鳞片石墨的价格相对上期有所下降。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客户一	1,139,541,779.19	25.96%	否
2	客户二	722,490,235.69	16.46%	否
3	客户三	293,375,402.12	6.68%	否
4	客户四	232,191,654.80	5.29%	否
5	客户五	168,417,870.87	3.84%	否
合计		2,556,016,942.67	58.23%	-

因公司与“客户一、客户二、客户三、客户四、客户五”签署了保密协议，相关信息不便披露，公司已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豁免披露。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供应商一	183,139,524.51	6.16%	否
2	供应商二	118,451,868.57	3.98%	否
3	供应商三	107,217,412.03	3.61%	否
4	供应商四	102,504,716.30	3.45%	否
5	供应商五	70,848,928.13	2.38%	否
合计		582,162,449.54	19.58%	-

因公司与“供应商一、供应商二、供应商三、供应商四、供应商五”签署了保密协议，相关信息不便披露，公司已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豁免披露。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4,737,856.71	177,700,447.40	251.5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1,013,087.75	-769,213,672.98	62.1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4,289,323.17	831,203,283.30	-154.65%

现金流量分析：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期末金额 624,737,856.71 元与上年期末相较上涨 251.57%，主要原因为公司负极业务产品销售规模扩大，国外客户回款良好，同时对风险高的客户控制销售规模，控制回款风险。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期末金额-291,013,087.75 元与上年期末相较上涨 62.17%，原因为建设投资减少，处置山西贝特瑞、芳源环保、宣城研一股份收回投资。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期末金额-454,289,323.17 元与上年期末相较减少 154.65%，原因为偿还到期借款，控制借款规模。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贝特瑞纳米	893,120,996.27	163,721,795.89	481,570,842.16	133,546,721.85	108,234,901.02
江苏新材料	2,333,130,363.02	417,038,424.69	371,315,917.97	-82,901,209.89	-78,607,239.69

2、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内是否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

□是 √否

(五) 研发情况

1. 研发支出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研发支出金额	238,709,117.97	184,180,473.12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5.44%	4.59%
研发支出中资本化的比例		

2. 研发人员情况:

教育程度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26	28
硕士	64	87
本科以下	260	277
研发人员总计	350	392
研发人员占员工总量的比例	11.53%	12.22%

3. 专利情况:

项目	本期数量	上期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254	214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184	167

4. 研发项目情况:

公司一直注重研发，研发投入也逐年增加，同时也具备良好的核心技术人员结构。

公司始终坚持自主开发，注重前瞻性技术的开发储备和深入研究，打造合理的产品结构，使公司的产品性能和品质能持续满足国际大客户的需求。2019年末研发人员占总人数12.22%，授权专利254件，公司发布了3项贝特瑞参与的国家标准，包括主导制定的《超级电容器用活性炭电极材料》、主导修订的《锂离子电池石墨类负极材料》以及参与制定的《油系针状焦》。2019年贝特瑞荣获深圳市科学技术奖-科技进步一等奖、中国企业专利500强第三名和2018年度深圳市标准奖等奖项。

公司将在现有技术积累的基础上，以市场需求为导向，考虑行业发展趋势，系统规划研发项目，为公司扩大现有业务、布局未来市场提供持续、有力的支撑。

(六) 审计情况

1.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相关的信息,参见财务报表附注四、10;附注六、4。</p> <p>截至2019年12月31日,贝特瑞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人民币1,499,263,361.24元,坏账准备余额为人民币265,302,909.41元。应收账款年末账面价值的确定需要管理层识别已发生减值的项目和客观证据、评估预期未来可获取的现金流量并确定其现值,涉及管理层重大判断,且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是否充分对财务报表影响较大,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1、了解和测试与应收账款日常管理及可收回性评估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相关控制是否恰当设计并得到有效执行;</p> <p>2、对于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我们复核了管理层确定可收回金额的依据,包括管理层结合客户资质信息、经营情况、市场环境、信用政策、历史还款情况、未来还款保障措施等对客户信用风险作出的评估,用于对管理层的估计和判断是否合理作出评价;</p> <p>3、对于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我们获取了管理层编制的预计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评价信用风险组合划分的合理性并根据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及前瞻性估计,复核管理层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的准确性;重新计算坏账准备计提金额是否准确;</p> <p>4、对应收账款期后回款进行检查及分析,评价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p> <p>5、对重要应收账款执行函证程序及替代测试程序。</p>

(七)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A 首次执行日,前后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对比表

a、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2018年12月31日(变更前)			2019年1月1日(变更后)		
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	1,261,518,295.25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	1,261,518,295.25
应收票据	摊余成本	283,723,477.83	应收票据	摊余成本	84,302,849.85
			应收款项融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94,674,307.19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1,375,706,099.34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1,281,536,749.97
			应收款项融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96,509,507.82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20,874,147.43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21,076,913.8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成本计量 (权益工具)	34,387,044.4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1,164,137.58
b、对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					
2018年12月31日(变更前)			2019年1月1日(变更后)		
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	491,768,615.47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	491,768,615.47
应收票据	摊余成本	90,065,164.15	应收票据	摊余成本	35,711,710.58
			应收款项融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52,342,854.47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676,527,450.14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584,878,796.05
			应收款项融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96,509,507.82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629,191,639.99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628,992,253.5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成本计量 (权益工具)	34,387,044.4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1,164,137.58

B 首次执行日，原金融资产账面价值调整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新金融资产账面价值的调节表

a、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变更前)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19年1月1日(变更后)
摊余成本:				
应收票据	283,723,477.83			
减: 转出至应收款项融资		194,674,307.19		
重新计量: 预计信用损失准备			-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4,746,320.79	84,302,849.85
应收账款	1,375,706,099.34			
减: 转出至应收款项融资		97,484,351.33		

重新计量：预计信用损失准备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3,315,001.96	1,281,536,749.97
其他应收款	20,874,147.43			
重新计量：预计信用损失准备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202,766.39	21,076,913.8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原准则）	34,387,044.44			
减：转出至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4,387,044.44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加：自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原准则）转入		34,387,044.44		
重新计量：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			-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3,222,906.86	31,164,137.5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应收款项融资	——			
从应收票据转入		194,674,307.19		
从应收账款转入		97,484,351.33		
重新计量：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			-974,843.51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291,183,815.01
b、对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变更前)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19年1月1日(变更后)
摊余成本:				
应收票据	90,065,164.15			
减: 转出至应收款项融资		52,342,854.47		
重新计量: 预计信用损失准备			-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2,010,599.10	35,711,710.58
应收账款	676,527,450.14			
减: 转出至应收款项融资		97,484,351.33		
重新计量: 预计信用损失准备			5,835,697.24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584,878,796.05
其他应收款	629,191,639.99			
重新计量: 预计信用损失准备			-199,386.41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628,992,253.5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原准则)	34,387,044.44			
减: 转出至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4,387,044.44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加: 自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原准则)转入		34,387,044.44		
重新计量: 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			-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3,222,906.86	31,164,137.5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应收款项融资	——			
从应收票据转入		52,342,854.47		
从应收账款转入		97,484,351.33		
重新计量：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			-974,843.51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148,852,362.29

C 首次执行日，金融资产减值准备调节表

a、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计量类别	2018年12月31日 (变更前)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19年1月1日 (变更后)
摊余成本：				
应收票据减值准备			4,746,320.79	4,746,320.79
应收账款减值准备	126,034,194.33		3,315,001.96	122,719,192.37
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	11,179,974.04		-202,766.39	10,977,207.65

b、对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

计量类别	2018年12月31日 (变更前)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19年1月1日 (变更后)
摊余成本：				
应收票据减值准备			2,010,599.10	2,010,599.10
应收账款减值准备	35,449,645.19		-5,835,697.24	29,613,947.95
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	3,386,057.76		199,386.41	3,585,444.17

D 首次执行日，对财务报表其他资产项目的影响

a、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变更前)	调整金额	2019年1月1日 (变更后)
长期股权投资	130,283,499.09	-28,360.45	130,255,138.64
递延所得税资产	83,909,651.67	830,935.18	84,740,586.85

b、对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变更前)	调整金额	2019年1月1日
----	----------------------	------	-----------

	更前)		(变更后)
长期股权投资	1,742,776,999.09	-28,360.45	1,742,748,638.6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532,064.01	85,805.80	17,617,869.81

注：长期股权投资调整，系根据本集团联营企业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所产生的影响数中，本集团所享有的份额确定。

E 首次执行日，对股东权益项目的影响

a、合并财务报表层面

项目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2018年12月31日		126,115,249.65	1,381,312,470.75	214,265,576.66
1、金融资产减值准备重新计量		362,571.18	-1,203,073.03	-388,050.59
2、应收款项融资重新计量	-974,843.51			
3、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重新计量		-322,290.69	-2,900,616.17	
4、长期股权投资重新计量		-2,836.05	-25,524.40	
5、递延所得税资产重新计量	146,226.53	-6,042.07	625,870.05	64,880.67
2019年1月1日	-828,616.98	126,146,652.02	1,377,809,127.20	213,942,406.74

b、公司财务报表层面

项目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2018年12月31日		126,115,249.65	863,358,946.85
1、金融资产减值准备重新计量		362,571.18	3,263,140.55
2、应收款项融资重新计量	-974,843.51		
3、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重新计量		-322,290.69	-2,900,616.17
4、长期股权投资重新计量		-2,836.05	-25,524.40
5、递延所得税资产重新计量	146,226.53	-6,042.07	-54,378.66
2019年1月1日	-828,616.98	126,146,652.02	863,641,568.17

④财务报表格式变更

财政部于2019年4月、9月分别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合并财务报表格式作出了修订，本公司已根据其要求按照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适用于已执行新金融准则、新收入准则和新租赁准则的企业）、合并财务报表格式编制财务报表。主要变化如下：

A、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行项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行项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B、新增“应收款项融资”行项目；C、列报于“其他应收款”或“其他应付款”行项目的应收利息或应付利息，仅反映相关金融工具已到期可收取或应支付，但于资产负债表日尚未收到或支付的利息；基于实际利率法计提的金融工具的利息包含在相应金融工具的账面余额中；D、明确“递延收益”行项目中摊销期限只剩一年或不足一年的，或预计在一年内（含一年）进行摊销的部分，不得归类为流动负债，仍在该项目中填列，不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行项目；E、将“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行项目自“其他收益”行项目前下移至“公允价值变动收益”行项目后，并将“信用减值损失”行项目列于“资产减值损失”行项目之前；F、“投资收益”行项目的其中项新增“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行项目。本集团根据上述列报要求相应追溯重述了比较报表。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集团在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八）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2019年发生同一控制下合并，新增鸡西市超碳科技有限公司。
- （2）2019年新设惠州市鼎元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和贝特瑞（江苏）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 （3）2019年12月处置山西贝特瑞部分股权，不再控股，获得投资收益145,414,239.96元。

（九） 企业社会责任

1. 扶贫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发展自身业务的同时，始终紧跟国家的政策和发展战略，在国家“精准扶贫”重要思想的指导下，结合公司发展的优势积极的参与到社会精准扶贫之中，为脱贫致富和进步发展贡献公司力量。

2019年，为积极响应国家号召，贝特瑞和本来生活网携手合作，以消费助力扶贫，通过精准扶贫打造企业公益文化，向新疆喀什地区定向采购9.62万元特色农产品作为员工的公司中秋福利，不仅使企业员工得到了关怀，更是积极参与到了精准扶贫之中，为促进新疆喀什地区脱贫致富出一份力。

同时，各分子公司也积极参与到精准扶贫当中去。2019年，为响应天津市宝坻区“东西部扶贫协作和支援工作”，弘扬“义利兼顾，以义为先”的理念，天津纳米公司向甘肃省兰州市永登县和甘肃省天水市武山县捐款3万元。此项资金由天津市宝坻区区委统战部统一调配给永登县和武山县开展扶贫帮，依托政府平台，款物捐赠将再上传至东西部协作和对接支援信息系统，对扶贫工作提供了有力保障。

通过参与这样的“精准扶贫”社会帮扶活动，充分体现了公司的深厚社会责任感和行动力，并且得到了当地政府和社会的广泛好评。

2. 其他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各项有关劳动用工和职工权益保护的法律法规，合

法合规开展劳动关系管理，按照国家规定为员工购买基本社会保险，保障员工依法享有法定节假日、婚假、产假、丧假、年休假、探亲假等带薪假期，同时定期组织安全检查、安全培训、应急演练、员工体检等活动，切实保障员工合法权益。

公司不断深化与供应商的合作关系，致力于实现与供应商建立和维持长久、紧密的战略伙伴关系，实现双赢。公司与所有合作供应商签订购销合同，廉洁协议，质量保证协议外，还同时签订商业保密协议，明确双方商业秘密范畴及知识产权保护，约定及保护双方的合法权益。

公司秉承着“创新引领、聚力卓越、绿色和谐、合作共赢”的企业经营理念。坚持做到以客户需求为导向的解决方案，以优质服务为导向的客户方针，以一流品质为导向的生产准则，以创新价值为导向的研发战略，并且通过共同开发和长期合作等形式来进一步巩固与国内外客户的全面合作。

公司以环境保护为己任，落实环境保护企业主体责任，持续在防止污染、治理污染进行投入。定期委托第三方进行废水监测，并通过在线监测系统进行实时监测，保证废水达标排放。公司及子公司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包括综合应急预案、专项应急预案及现场处置预案，并已在环保部门备案。报告期内，公司的废水废气处理等环保设施正常运行。

公司积极参加社会公益活动，注重承担社会责任。报告期内，惠州贝特瑞出资援助当地派出所建设治安基础设施，赞助当地小学改善校园文化设施建设。鸡西贝特瑞出资支持当地党委组织开展“七一”先优表彰、徒步行、文艺汇演等系列庆祝活动。长源矿业积极响应并出资协助当地市委、市政府为庆祝改革开放 40 周年举办的鸡西电视台春节联欢晚会，及中心村党支部举办的“庆七一村企共建”党建活动；同时，长源矿业成立了义务消防队、汛期防洪队，积极参加民兵组织活动等，为乡村建设安全护航；此外，在春季爱国卫生运动中，长源矿业出动机械、车辆、人员，针对柳毛乡主要街道长久堆积的垃圾进行清运，为改善乡村卫生环境尽绵薄之力。

三、 持续经营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均遵循了《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分开，保持良好的公司独立自主经营的能力，会计核算、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等各项重大内部控制体系运行良好，主营业务稳定发展，经营管理层、核心技术团队及业务人员队伍稳定，公司无违法违规行发生。因此，公司拥有良好的持续经营能力。

四、 未来展望

(一) 行业发展趋势

1、宏观经济和社会环境

全球经济环境不断受到挑战，新型冠状病毒蔓延、全球贸易摩擦不断以及人民币汇率波动等因素加剧了外部经济环境的不确定性；而在 2020 年全面实现小康目标之际，中国也在持续深化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大改革开放力度，进一步实行减税降费等措施，促进国民经济在疫情过后保持健康平稳的发展。

根据我国国务院在《节能与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12—2020 年）》中提出的主要目标，到 2020 年，纯电动汽车和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生产能力达 200 万辆、累计产销量超过 500 万辆，燃料电池汽车、车用氢能源产业与国际同步发展。2019 年中国新能源汽车产量和销量分别达到 124.2 万辆和 120.6 万辆，与规划中提出的 2020 年达到 200 万辆的产能目标还有不小的差距，加之受到疫情因素的影响，多数企业复工较晚，进一步限制产能的释放。

不过新能源产业是关系国计民生、拥有巨大潜力的产业，是未来的发展趋势，新能源汽车、储能电站与之配套的技术不断拓展和进步，公司坚定看好锂电池市场未来的发展空间，加快谋划与布局，整合社会资源，把握投资节奏，公司将突出重围成为新能源领域的佼佼者。

2、行业市场环境

总体来说，伴随着民生类应用市场的平稳发展，我国新能源产业结构不断优化和发展，预计 2020 年全球锂电行业仍然保持增长态势。从产业格局来看，日韩锂电企业凭借自身的创新和制造能力，仍然占据全球高端市场。在新能源汽车市场发展带动下，我国主要动力电池厂商都取得了非常好的成绩，但技术管理水平与日韩企业还有一定差距。我国电池企业高端不足、低端过剩、坏账和三角债泛滥问

题依然存在。2019年以来受到新能源汽车补贴标准退坡影响，电池价格下行，行业洗牌加速。日益严峻的环保压力给行业的原材料供给带来了较大的不确定性，另一方面也促使汽车厂商提升新能源车产量的比重以满足环保要求，进而带动锂电池正、负极材料需求增加，行业挑战与机遇并存。

（1）3C 市场稳步发展

消费类电池出货保持稳定，主要是受到可穿戴设备、无人机等高端数码电池领域的细分市场带动，另外 5G 智能手机的增长也带动了消费类锂离子电池出货量的增长。随着数码类电子产品对电池体积和能量密度的要求越来越高，移动终端设备市场发展迅猛，产品更新加快，电子产品的市场将会持续稳定增长。

（2）动力市场快速增长

汽车电动化浪潮驱动锂电池及相关材料需求高增长。2019年，受到国内外宏观经济的影响，我国新能源汽车产销量较上一年出现了一定程度的下降，但电池装机量仍保持增长。同时，国外汽车厂商正在加速推出新能源车型，各国均提出燃油车逐步退出市场的策略，也打开了更大的市场空间。结合国内外趋势，2020年新能源车的发展较2019年有望继续增长。

预计2020年我国新能源汽车市场将呈现增长态势，国外新能源汽车市场预计会加速发展，随着新能源车型市场化推广程度的提高以及相关配套设施的完善，国内和国外各大汽车厂商持续加大对新能源车在研发生产销售方面的投入，各大动力电池厂商、原材料厂商纷纷提出扩产。从整个行业增长趋势及节能减排、环境保护的大局来看，动力电池无疑成为未来锂电行业增长最大亮点，也成为公司在未来几年的主要增长点。

（二） 公司发展战略

1、资本市场

公司将利用新三板改革和国家对新能源、新材料产业的扶持政策，充分利用资本市场的融资功能，为公司的业务发展及资源整合做好资金准备。

2、经营方面

公司将立足于锂离子电池正、负极材料的研发与制造，积极关注锂电行业的发展，通过收购、重组、整合等手段，实现公司在锂电产业链上下游的强强联合和协同发展，打造产业生态链。

公司将加速实施技术储备的市场推进，确立牢固的行业地位和领先优势，力争成为新能源新材料领域全球领先企业。

（三） 经营计划或目标

虽然2019年国际经贸形势不容乐观，面临着企业短暂停摆、原材料供应产能受限、企业爆雷现象频发等问题，但受益于国内和国外新能源汽车市场的平稳发展，电池和材料行业持续稳定增长，市场发展空间依然广阔。随着国际动力电池巨头加紧布局国内市场，动力电池业的全球化竞争格局正在重塑。面对行业洗牌的复杂局势，公司将努力把握新趋势、抓准新机遇，通过借势、借力、借脑，通过研发、管理、营销等全方位的多种措施，进一步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第一，优化产品结构，降低生产成本。根据市场需求调整产品结构，提升规模效益。持续推行低成本生产工艺改进、新原料开发替换、尾料利用等工艺革新和技术改造，进一步降低生产成本。

第二，优化客户结构，以大客户战略为导向。通过产品定制开发与更新换代，持续满足大客户对公司产品和解决方案的需求，借助公司在石墨负极上的优势，加大高镍正极、硅基负极等高端产品推广力度，实现跨越式销售增长。

第三，重点推进常州生产基地产能释放、惠州生产基地新产线建设以及深圳坪山总部研发基地的建设，以信息化投入促进管理效率的提升，同时提升产线智能化、自动化、数字化水平。

第四，加强风险控制，强化核心竞争力，完善产业生态链。强化风险识别与控制措施，加强与客户、供应商的深度合作，优化供应链体系，实现高质量发展。加大研发投入，加强品质管控，强化高品质低成本的核心竞争力。

第五，深化创新，优化企业治理结构。加强企业内部管理创新，重视技术创新、工程创新；集中决策，分散管理，建设流程型组织；完善公平公正的管理制度，构建健康、积极向上的企业文化建设机制及和谐工作氛围。

以上经营计划或目标并不构成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请投资者保持足够的风险意识，并理解经营

计划与业绩承诺之间的差异。

(四) 不确定性因素

公司暂时不存在对业绩有重大影响的不确定性因素。

五、 风险因素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行业和市场竞争风险

原因及影响：公司为锂电池材料行业，该行业属于我国大力支持的新能源、新材料产业的范畴，其中锂电池行业为产业链的下游。公司的发展紧紧依托着锂电池行业的发展，从当前的产业角度来看，锂电池行业主要分为消费电子和新能源汽车两个方向，而目前消费电子类的发展趋于稳定，动力电池和新能源汽车行业则保持着稳步增长的态势。虽然当前存在补贴下滑、宏观经济低迷等因素，但是结合国家长远的发展战略来看，锂电池材料行业将总体上保持合理的增长态势。不过如果出现下游行业未来发展缓慢乃至停滞不前、新能源汽车推广受阻、国家产业政策出现不利调整等情况，这将会对贝特瑞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目前参与到该行业的企业众多，包括锂离子电池及相关材料的生产制造企业，这种趋势将导致市场竞争加剧。公司在锂离子电池正、负极材料领域的综合实力较强，起步较早，相比众多中小锂离子电池材料生产企业，公司具备明显的技术优势和先发优势。公司产品结构以高端产品为主，能有效避开中低端产品市场的同质化竞争，但不排除未来随着竞争对手技术水平的提升，市场供应增加，导致公司产品平均售价下滑，从而影响公司的盈利水平。

主要对策：公司将发挥公司的核心竞争力，通过改进公司产品性能以提升产品附加值，并加强科学管理和规模化生产以降低产品生产成本，从而不断提升公司的竞争力，保持领先的市场地位。

2、应收账款风险

原因及影响：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大，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高。尽管公司建立客户信用管理、应收账款回款管理等相关制度，防范应收账款回款风险，且公司的客户大都是行业内排名靠前的大型知名企业，信用状况良好，发生坏账的概率较低，但随着未来公司经营规模进一步扩大，应收账款余额将可能提高，如果公司出现大量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的情况，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较大的不利影响。

主要对策：公司将在加强应收账款管理的同时，主动调整客户结构降低风险，并采取与银行进行应收账款保理等方式加快资金回笼；其次完善应收账款风险管控机制（引入中信保保险公司），对风险客户采取强制措施和手段，对贷款逾期客户列入重点关注客户名单，采取各种手段催收回款，防止新呆坏账发生。

3、价格波动风险

原因及影响：随着锂电池市场和锂电材料市场需求的快速增长，上游部分关键原材料供应出现瓶颈，锂电材料行业面临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公司所在的锂电行业市场，下游厂商为降低产品成本以提高利润空间，更倾向于采购价格较低的电池，另外，基于产品更新换代对旧产品进行适当降价，导致了锂电池材料市场价格呈下降趋势。原材料价格和产品价格的波动，都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主要对策：公司将实时追踪上游原材料价格波动，积极寻求上游资源端的长期合作，同时加大研发力度，提高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4、国家政策变化风险

原因及影响：当前我国出台了一系列的产业扶持政策，均明确提出了要大力发展锂电池材料行业，实现我国以能量型锂离子动力电池为重点的车用动力电池大规模产业化突破。但是当前新能源产业与传统产业相比仍有所不足，其发展始终离不开产业政策的大力支持，若国家和地方政府关于新能源汽车车辆补贴、税收、车辆通行等方面的政策进行调整，将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务产生一定影响。

主要对策：密切关注国家产业政策动态，由此分析国家政策对市场可能造成的影响程度，适当调整经营策略，且在产业投入时将进行充分的调研和论证。

5、汇率变动风险

原因及影响：在国际业务方面，公司主要采用美元计价结算，加上国际客户的回款需要一定的期限，从而形成外币类应收账款，因此人民币汇率波动会对公司的外币资产产生汇兑损益，进而影响公司经营业绩。由于公司目前国外销售收入仍保持较高比例，如果人民币汇率波动幅度增大，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务产生一定影响。

主要对策：尽可能采用以人民币计价的结算方式，加强客户回款的催收工作。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报告期内，无新增风险因素。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是 □否	五.二.(一)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是 □否	五.二.(二)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是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是 √否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是 □否	五.二.(三)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是 □否	五.二.(四)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是 □否	五.二.(五)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否	五.二.(六)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是 □否	五.二.(七)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是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是 □否	五.二.(三)

(一) 重要事项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单位：元

性质	累计金额		合计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作为原告/申请人	作为被告/被申请人		
诉讼或仲裁	672,864,348.79	88,998,749.86	761,863,098.65	17.22%

2、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未结案件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发生的对外担保事项

单位：元

担保对象	担保对象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附属企业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实际履行担保责任的金额	担保期间		担保类型	责任类型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山西贝特瑞	否	50,000,000	13,000,000	13,000,000	2019年9	2020年7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

					月 19 日	月 3 日			时履 行
总计	-	50,000,000	13,000,000	13,000,000	-	-	-	-	-

对外担保分类汇总：

项目汇总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公司对外提供担保（包括公司、子公司的对外担保，不含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50,000,000	13,000,000
公司及子公司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0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不含本数）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0	0
公司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不含本数）部分的金额	0	0

清偿和违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因公司转让山西贝特瑞部分股权，山西贝特瑞不再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故公司向山西贝特瑞在金融机构贷款提供的担保变更为对外担保。

公司与山西晋沪碳素有限责任公司（股权受让方）约定：公司原为山西贝特瑞提供的担保到期后不再续保（即山西贝特瑞应在被担保债权到期时还清被担保债权，消除本公司的担保责任），山西贝特瑞确保在贝特瑞系统内留有不少于最近一笔担保金额的应收货款余额，以防担保到期后无力偿还银行贷款而导致本公司需履行担保责任。

（二）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645,000,000.00	42,333,626.12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461,500,000.00	22,317,871.59
3. 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	-	-
4. 财务资助（挂牌公司接受的）	-	-
5.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3,700,000.000	283,192.74
6. 其他	-	-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临时报告披露时间
宁波拜特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关联方改造电池包	1,500,000.00	-	已事前及时履行	2019年3月19日
宁波拜特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设备	146,000.00	-	已事前及时履行	2019年4月29日
中国宝安	为公司提供借款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已事前及时履行	2019年4月29日
中国宝安	为公司提供借款	78,000,000.00	78,000,000.00	已事前及时履行	2019年4月29日
宝安控股	为公司提供担	250,000,000.00	68,800,000.00	已事前及时履行	2019年7月

	保				8日
宝安控股	为公司提供担保	250,000,000.00	-	已事前及时履行	2019年7月8日
深瑞墨烯	提供加工服务	500,000.00	31,005.65	已事前及时履行	2019年8月30日
深圳市研一科技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8,100,000.00	8,100,000.00	已事前及时履行	2019年10月25日
宣城研一	出售仪器设备	192,000.00	191,978.08	已事前及时履行	2019年10月25日

注：根据最新监管要求，公司补充认定了部分关联交易，该等关联交易于2020年3月13日补充确认。
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 1、关联方无偿为公司办理银行融资授信业务提供担保，有利于解决公司资金需求问题，支持了公司的发展，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且不会对股东利益产生任何损害。
- 2、向关联方转让股权，为双方协商后议价进行，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 3、与关联方签订购销合同、委托加工合同、租赁合同，是基于生产经营需要，且履行了相关程序，对公司生产经营不会产生不利影响。

(四) 股权激励情况

公司分别于2016年2月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2016年2月22日召开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贝特瑞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议案》，公司向70名激励对象授予510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30元/股。

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公司股票。

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2016年2月23日。

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共计70人。

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行权期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一个行权期	以公司2015年的净利润为基数，公司2016年的净利润较2015年增长25%。
第二个行权期	以公司2015年的净利润为基数，公司2017年的净利润较2015年增长50%。
第三个行权期	以公司2015年的净利润为基数，公司2018年的净利润较2015年增长75%。
第四个行权期	以公司2015年的净利润为基数，公司2019年的净利润较2015年增长100%。

根据《激励计划》，截止至2017年2月23日，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第一个行权期已满，相关的获授条件及行权条件已达成。除3名激励对象离职外，其余67名激励对象均满足获授条件和行权条件。经公司与合格激励对象协商，激励计划第一次行权分两批进行，其中参与第一次行权（第一批）的合格激励对象共计47名，其余20名合格激励对象将在第一次（第二批）行权。

2017年11月，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2017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的议案》等相关议案。2018年3月，股权激励计划第一次行权（第一批）已完成，公司对参与行权的47名合格激励对象共发行股票2,494,500股，募集资金2,494.50万元，所募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2018年6月，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2018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本次股票发行为股权激励计划第一次行权（第二批）。2018年9月，公司对参与行权的20名合格激励对象共发行股票1,698,750股，募集资金1,132.50万元，所募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根据《激励计划》，截止至2018年2月23日，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第二个行权期已满，相关的获授条件及行权条件已达成。符合第一期激励计划第二次行权条件的合格激励对象有63名。经公司与激励对象沟通确认，黄友元、张晓峰、刘智良、赵勃、张庆来共5名激励对象选择暂不参与本次行权，其本次未行权份额可在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效期内行权。因此，本次参与行权的合格激励对象共计58名。

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12 月 1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于 2019 年 1 月 4 日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本次股票发行为股权激励计划第二次行权，公司向满足行权条件的 58 名激励对象发行股数总额不超过 4,556,250 股新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3,037.50 万元，所募资金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根据《激励计划》，截止至 2019 年 2 月 23 日，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第三个行权期已满，相关的获授条件及行权条件已达成。符合第一期激励计划第三次行权条件的合格激励对象有 61 名。经公司与激励对象沟通确认，黄友元、任建国、杨红强、王培初、李守斌、席小兵共 6 名激励对象选择暂不参与本次行权；刘智良、张庆来共 2 名激励对象选择先行权其第二个考核期内未行权份额（刘智良 18 万股、张庆来 4.5 万股），其第三个考核期内的可行权份额暂不行权；该 8 人本次未行权份额可在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效期内行权。因此，本次参与行权的合格激励对象共计 55 名。

2019 年 6 月，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的议案》等相关议案。2019 年 9 月，公司向参与本次行权的 55 名合格激励对象发行股票 4,320,000 股，共募集资金总额 2,880.00 万元，所募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五)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5 年 12 月 28 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1、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除深圳市贝特瑞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贝特瑞”）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以下简称“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均未直接或间接经营或投资与贝特瑞及其控股子公司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2、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贝特瑞及其控股子公司经营的现有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贝特瑞及其控股子公司经营的现有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若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进一步拓展业务范围，将避免与贝特瑞及其控股子公司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3、若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未来从事的业务与贝特瑞及其控股子公司拓展后的业务产生竞争，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的其他企业将停止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贝特瑞或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第三方，以消除同业竞争。4、本公司将督促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履行上述承诺。5、上述承诺在本公司为贝特瑞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长期有效。如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遵守相关承诺，本公司将向贝特瑞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5 年 12 月 28 日	-	挂牌	限售承诺	本人持有的贝特瑞股票（包括送红股、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公积金转增的股本等）自贝特瑞股票挂牌之日起 12	正在履行中

	日				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转让。自贝特瑞股票挂牌之日满 12 个月后，本人持有的贝特瑞股票的转让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相关规定进行，即本人每年可转让贝特瑞的股票数量不超过本人当年期初所持有贝特瑞股票数量的 25%。	
其他自然人股东	2015 年 12 月 28 日	2019 年 12 月 28 日	挂牌	限售承诺	本人在贝特瑞股票挂牌之日所持贝特瑞股票及其派生股份（包括送红股、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公积金转增的股本等）（以下简称“本人所持贝特瑞股票”）自贝特瑞股票挂牌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转让。自贝特瑞股票挂牌之日起满 12 个月之当年及以后的三个自然年度（共计四个自然年度）本人所持贝特瑞股票分四次均等解除转让限制，即每次解除转让限制的股票为本人在贝特瑞股票挂牌之日所持贝特瑞股票数量的 25%，相应的贝特瑞派生股份亦按此比例解除转让限制。”	已履行完毕

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1) 同业竞争承诺

截至报告期末，未发生违反该承诺的情况。

(2) 限售承诺

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28 日挂牌。至 2016 年 12 月 28 日，公司挂牌已超过一年，按照规定，公司为限售股份开始分批办理解除限售。

2017 年 1 月 17 日，公司为股东限售股份办理了第一批解除限售，第一批次股票解除限售数量总额为 53,289,580 股，占解禁时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30.63%，可转让时间为 2017 年 1 月 20 日。

2018 年 2 月 6 日，公司为股东限售股份办理了第二批解除限售，第二批次股票解除限售数量总额为 75,035,305 股，占解禁时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6.47%，可转让时间为 2018 年 2 月 12 日。此次解禁办理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已分三批全部解除转让限制。

2019 年 2 月 19 日，公司为股东限售股份办理了第三批解除限售，第三批次股票解除限售数量总额为 1,351,481 股，占解禁时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31%，可转让时间为 2019 年 2 月 22 日。

2020 年 2 月 17 日，公司为股东限售股份办理了第四批解除限售，第四批次股票解除限售数量总额为 4,722,335 股，占解禁时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07%，可转让时间为 2020 年 2 月 20 日。此次解禁办理完成后，公司挂牌前自然人股东（除董监高外）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已分四批次全部解除转让限制。

此外，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每年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法定流通股（个人所持有公司股票数量的 25%）办理解除限售手续，且依法为公司新任、离任董监高（若有）办理股份限售、解禁手续。

截至报告期末，未发生违反该承诺的情况。

(六)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银行存款	货币资金	冻结	111,360,185.51	1.34%	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保证金
银行理财产品	交易性金融	质押	6,065,934.25	0.07%	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资产				质押
银行承兑汇票及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	质押	24,039,695.16	0.29%	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房屋建筑物	固定资产	抵押	254,518,713.41	3.07%	贷款抵押
机器设备	固定资产	抵押	80,189,865.73	0.97%	贷款抵押
房屋及建筑物	固定资产	其他	13,339,100.25	0.16%	融资租赁资产
土地使用权	无形资产	抵押	231,555,557.23	2.79%	贷款抵押、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抵押
总计	-	-	721,069,051.54	8.69%	-

(三) 自愿披露其他重要事项

1、其他诉讼事项

(1) 沃特玛抵债系列案

综述：2018年，公司子公司贝特瑞纳米分三个案件起诉沃特玛，诉讼请求沃特玛偿还货款、利息及延迟付款违约金，相关案情已经于《2017年年度报告》、《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2018年半年度报告》、《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2018年年度报告》、《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2019年半年度报告》和《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中披露。2018年12月2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解决沃特玛应收款项的议案》，公司子公司贝特瑞纳米与深圳市沃特玛电池有限公司及十堰茂竹签订《三方协议》，通过贝特瑞纳米接收十堰茂竹总价为26,050.96万元的电池包，并用贝特瑞纳米对沃特玛的应收款项向十堰茂竹支付电池包价款的方式，解决各方债权债务问题。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2018年12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上发布的《深圳市贝特瑞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签署解决应收款项之三方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13）。截止本报告披露日，《三方协议》尚未完全履行，相应案件进展描述如下文。

案件一：2018年3月29日，因江西佳沃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佳沃”）未按协议约定履行支付货款义务，贝特瑞纳米将江西佳沃及连带担保责任人李金林起诉至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诉讼请求江西佳沃偿还所拖欠的货款及延迟付款利息、违约金、李金林承担连带担保责任，涉案金额为1,931.92万元。诉讼过程中，法院已采取财产保全措施查封江西佳沃机器设备。2018年10月29日，法院开庭审理该案件。因该案所涉货款已参与《三方协议》，贝特瑞纳米相关债权已经合并主张，因此贝特瑞纳米于2019年7月10日向宝安区法院提出撤诉，尚未收到法院出具撤诉裁定书。

案件二：2018年3月30日，因深圳市沃特玛电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沃特玛”）、陕西沃特玛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西沃特玛”）未按协议约定履行支付货款义务，贝特瑞纳米将上述公司及连带担保责任人李金林起诉至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诉讼请求上述公司偿还所拖欠的货款及延迟付款利息、违约金、李金林承担连带担保责任，涉案金额为23,160.49万元。诉讼过程中，法院已采取财产保全措施查封、冻结了深圳沃特玛及担保人李金林的相关财产。2018年7月13日，法院开庭审理该案件。因该案所涉货款已参与《三方协议》，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三方协议》尚未完全履行。2019年6月，贝特瑞纳米向法院递交《三方协议》履行情况的说明，争取让法院按公司的主张对剩余债权审议判决。2019年12月6日贝特瑞纳米按法院要求递交商票的现状说明，2019年12月13日再次按法院要求补充进一步说明。2019年12月29日法院安排再次开庭，但深圳沃特玛破产管理人当庭提出中止审理，法院已准许中止审理。

案件三：2018年4月11日，因荆州市沃特玛电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荆州沃特玛”）未按协议约定履行支付货款义务，公司子公司贝特瑞纳米将荆州沃特玛及连带担保责任人李金林起诉至荆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诉讼请求荆州沃特玛偿还所拖欠的货款及延迟付款利息、违约金、李金林承担连带担保责任，涉案金额为2,193.32万元。2018年4月16日，贝特瑞纳米向法院申请将深圳沃特玛追加为本案被告，对荆州沃特玛拖欠贝特瑞纳米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立案后，荆州沃特玛提出管辖权异议，法院裁定驳回后，荆州沃特玛上诉，二审裁定维持管辖权异议裁定。诉讼过程中，法院已采取财产保全措施查封荆州沃特玛机器设备及库存。2019年2月28日，法院开庭审理该案件。因该案所涉货款已参与《三方协议》，2019年4月，贝特瑞纳米向法院递交了《三方协议》尚未完全履行的情况说明。2019年5月31日，贝特瑞纳米收到一审判决，判决荆州沃特玛在判决生效后15日内向贝特瑞纳米支付货款2030.4万元及利息，深圳沃特玛承担连带责任。2019年6月10日，深圳沃特玛提出上诉，2019年10月31日，贝特瑞纳米收到湖北省高级人民法院裁定，因深圳沃特玛未缴纳上诉费，视

为撤诉，一审判决生效。判决履行期届满后，贝特瑞纳米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法院尚未立案执行。

(2) 沃特玛项目资金案

2018年7月18日，因深圳沃特玛未按协议约定履行支付项目资金义务，公司将深圳沃特玛起诉至深圳市坪山区人民法院，诉讼请求深圳沃特玛偿还所拖欠的资金，涉案金额为1,080.00万元。2018年8月21日，法院开庭审理该案件。2019年1月17日公司收到法院判决，判令深圳沃特玛于判决生效之日起5日内向公司支付科研资助经费1,080.00万元。判决后，深圳沃特玛电池提出上诉。2019年6月20日公司收到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因深圳沃特玛未交上诉费，视为撤诉，一审判决生效。2019年7月30日公司在网上递交执行立案申请后立案，2019年12月24日收到深圳沃特玛破产案件被受理的决定书及申报债权的通知书，2019年12月28日收到法院做出的终结执行的裁定。

(3) 国能系列案

案件一：2018年8月30日，因河南国能电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国能”）未按协议约定履行支付货款义务，贝特瑞纳米将河南国能及担保人北京国能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国能”）、郭伟起诉至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诉讼请求河南国能及北京国能共同偿还所拖欠的货款及利息、郭伟承担连带担保责任，涉案金额为20,179.50万元（包括本金及利息）。2019年9月11日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开庭审理本案。2019年10月14日，贝特瑞纳米收到法院判决书，判决被告支付贝特瑞纳米货款19,835.20万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北京国能及郭伟承担连带清偿责任。2019年11月6日收到北京国能上诉状。2019年12月12日收到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通知，二审已立案并分配法官。

案件二：2019年2月25日，因河南国能及北京国能未按协议约定履行支付货款义务，公司将河南国能与北京国能及担保人郭伟起诉至北京市房山区人民法院，诉讼请求河南国能与北京国能共同偿还所拖欠的货款及利息、郭伟承担连带担保责任，涉案金额为4,213.01万元。2019年2月25日立案。2019年9月30日开庭审理，2019年11月28日收到一审判决，支持公司全部货款及部分利息的诉求，另支持郭伟承担连带担保的诉求），判决已生效；代理律师已代表公司向法院提交强制执行申请。

案件三：2019年7月，河南国能以产品质量问题为由在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贝特瑞纳米，诉讼请求贝特瑞纳米赔偿河南国能经济损失5,125.6万元。2019年7月23日河南国能向法院申请追加公司为被告要求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并将索赔标的变更为8,689.00万元。2019年8月2日，公司收到河南省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寄来的诉讼通知书，随后贝特瑞纳米提出管辖权异议。2019年8月22日，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本案移交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审理。河南国能提出上诉。2019年10月16日，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二审裁定，驳回河南国能的上诉，维持原裁定，案件移交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审理。

(4) 遨优动力案

2019年3月25日，因肇庆遨优动力电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遨优动力”）未按协议约定履行支付货款义务，贝特瑞纳米将遨优动力起诉至广东省四会市人民法院。2019年6月6日贝特瑞纳米收到一审判决：被告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20日内支付原告货款2,761.60万元（判决时的货款余额）及逾期付款违约金。2019年7月15日，贝特瑞纳米完成网上执行立案申请。2019年7月22日，法院出具正式执行立案受理通知书。截至2019年12月31日，相关执行工作尚在进行中。

(5) 远东电池案

2019年12月11日，因江西远东电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东电池”）未按时履行货款支付义务，本公司将远东电池起诉至江西省宜春市中级人民法院，诉讼请求远东电池支付货款2,112.38万元及相应违约金。截至2019年12月31日，该案尚在立案过程中。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七)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399,033,555	92.65%	13,450,165	412,483,720	93.84%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31,818,623	77.04%	0	331,818,623	75.49%	
	董事、监事、高管	8,103,620	1.88%	-4,200,768	3,902,852	0.89%	
	核心员工	2,146,562	0.50%	1,300,747	3,447,309	0.78%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31,660,095	7.35%	-4,573,915	27,086,180	6.16%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00%	0	0	0.00%	
	董事、监事、高管	24,457,118	5.68%	1,277,566	25,734,684	5.85%	
	核心员工	219,375	0.05%	-1,013	218,362	0.05%	
总股本		430,693,650	-	8,876,250	439,569,9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859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分别于2018年12月1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于2019年1月4日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的议案》等相关议案。2019年4月，公司向参与行权的58名合格激励对象共发行股票4,556,250股，共募集资金3,037.50万元。

2019年6月，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的议案》等相关议案。2019年9月，公司向参与本次行权的55名合格激励对象发行股票4,320,000股，共募集资金2,880.00万元。

通过上述两次股票发行，公司总股本由期初的430,693,650增至439,569,900股。

(八)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宝安控股	213,201,062	0	213,201,062	48.50%	0	213,201,062
2	中国宝安	118,617,561	0	118,617,561	26.98%	0	118,617,561
3	北京华鼎	31,503,150	0	31,503,150	7.17%	0	31,503,150
4	岳敏	23,984,664	-4,165,000	19,819,664	4.51%	17,988,496	1,831,168
5	张啸	0	5,152,000	5,152,000	1.17%	0	5,152,000
6	贺雪琴	4,850,011	270,000	5,120,011	1.16%	3,840,008	1,280,003
7	曾广胜	2,278,321	0	2,278,321	0.52%	569,581	1,708,740
8	湖北省宏泰华新兴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2,250,000	0	2,250,000	0.51%	0	2,250,000

	司						
9	黄映芳	1,040,623	292,500	1,333,123	0.30%	999,844	333,279
10	青岛国信招商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51,500	-626,500	1,325,000	0.30%	0	1,325,000
合计		399,676,892	923,000	400,599,892	91.12%	23,397,929	377,201,96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股东宝安控股为股东中国宝安的全资子公司；股东贺雪琴担任股东中国宝安总裁助理一职；股东曾广胜担任股东中国宝安董事一职；股东黄映芳担任股东中国宝安计划财务部副部长；除上述情况外，其余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 控股股东情况

宝安控股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持有本公司 213,201,062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48.50%，为法人股东。

企业名称	中国宝安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主要办公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笋岗东路 1002 号宝安广场 A 座 28 层 2803 房
法定代表人	钟征宇
成立日期	1993 年 7 月 16 日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220568546H
经营范围	科技项目投资及开发；金属材料，建筑材料，五金矿产品，机电产品，土特产品的购销（不含专营、专卖、专控商品）。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中国宝安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直接持有公司 118,617,561 股股份，持股比例 26.98%，并通过宝安控股间接持有公司 48.50% 股份，合计持有公司 75.48% 的股份，为法人股东。

企业名称	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上市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简称及代码	中国宝安（000009.SZ）

住所/主要办公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笋岗东路 1002 号宝安广场 A 座 28、29 层
法定代表人	陈政立
成立日期	1990 年 10 月 8 日
注册资本	257,921.3965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9665XD
经营范围	新材料、新能源材料、新能源等高新技术产业项目的投资及经营，现代生物医药项目的投资及经营，房地产开发经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一、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最近两个会计年度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发行次数	发行方案公告时间	新增股票挂牌转让日期	发行价格	发行数量	标的资产情况	募集金额	发行对象中董监高与核心员工人数	发行对象中做市商家数	发行对象中外自然人人数	发行对象中私募基金家数	发行对象中信托及资管产品家数
1	2017年11月3日	2018年3月28日	10.00	2,494,500	普通股	24,945,000.00	47	0	0	0	0
2	2018年6月11日	2018年9月17日	6.67	1,698,750	普通股	11,325,000.00	20	0	0	0	0
3	2018年12月19日	2019年4月19日	6.67	4,556,250	普通股	30,375,000.00	58	0	0	0	0
4	2019年6月5日	2019年9月19日	6.67	4,320,000	普通股	28,800,000.00	55	0	0	0	0

2、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发行次数	发行情况报告书披露时间	募集金额	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变更用途情况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1	2018年9月11日	11,325,000.00	11,325,000.00	否	不适用	-	已事前及时履行
2	2019年4月16日	30,375,000.00	30,375,000.00	否	不适用	-	已事前及时履行
3	2019年9月12日	28,800,000.00	28,793,747.63	否	不适用	-	已事前及时履行

注：上表中,1-2项股票发行“报告期内使用金额”项目不包含利息。

募集资金使用详细情况：

1、公司于2018年6月1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2018年6月27日召开2018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公司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及获授条件已满足，经公司与激励对象协商，第一期激励计划第一次行权分两批进行，该次行权为股权激励计划第一次行权（第二批）。公司以 6.67 元/股的价格向参与行权的 20 名合格激励对象发行股票 1,698,750 股，共募集资金 11,325,000.00 元，所募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2018 年 8 月 17 日，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该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众环验字（2018）010061 号），确认截至 2018 年 8 月 16 日止，公司已收到该次股票发行对象实际缴纳的股份认购款合计人民币 11,325,000.00 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该次发行股票募集的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2、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1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于 2019 年 1 月 4 日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公司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及获授条件已满足。公司以 6.67 元/股的价格向参与行权的 58 名合格激励对象发行股票 4,556,250 股，共募集资金 30,375,000.00 元，所募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2019 年 3 月 14 日，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该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众环验字（2019）010014 号），确认截至 2019 年 3 月 11 日止，公司已收到该次股票发行对象实际缴纳的股份认购款合计人民币 30,375,000.00 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该次发行股票募集的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3、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19 年 6 月 21 日召开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公司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及获授条件已满足。公司以 6.67 元/股的价格向参与行权的 55 名合格激励对象发行股票 43,200,000 股，共募集资金 28,800,000 元，所募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2019 年 8 月 22 日，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该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众环验字（2019）010057 号），确认截至 2019 年 8 月 21 日止，公司已收到该次股票发行对象实际缴纳的股份认购款合计人民币 28,800,000.00 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该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尚有 6,252.37 元（含利息）未使用，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

二、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贷款方式	贷款提供方	贷款提供方类型	贷款规模	存续期间		利率%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1	信用贷款	中国进出口银行深	银行	100,000,000.00	2019年1月9日	2021年1月8日	-

		圳分行	贷款				
2	信用贷款	中国进出口银行深圳分行	银行贷款	50,000,000.00	2019年4月17日	2021年4月17日	-
3	信用贷款	中国进出口银行深圳分行	银行贷款	50,000,000.00	2019年6月21日	2021年6月21日	-
4	信用贷款、抵押贷款	中国进出口银行深圳分行	银行贷款	2,035,800.00	2019年11月25日	2026年5月24日	-
5	信用贷款、抵押贷款	中国进出口银行深圳分行	银行贷款	49,103,132.00	2019年12月25日	2026年5月24日	-
6	信用借款	中国进出口银行深圳分行	银行贷款	10,000,000.00	2019年12月26日	2020年12月25日	-
7	信用借款	中国进出口银行深圳分行	银行贷款	5,000,000.00	2019年12月23日	2020年1月22日	-
8	信用借款	国家开发银行深圳分行	银行贷款	20,000,000.00	2018年8月23日	2019年5月20日	-
9	信用借款	国家开发银行深圳分行	银行贷款	20,000,000.00	2016年10月27日	2019年6月25日	-
10	信用借款	国家开发银行深圳分行	银行贷款	20,000,000.00	2016年12月9日	2019年6月25日	-
11	信用借款	国家开发银行深圳分行	银行贷款	45,000,000.00	2016年8月17日	2019年8月16日	-
12	信用借款	国家开发银行深圳分行	银行贷款	22,500,000.00	2016年10月27日	2019年10月25日	-
13	信用借款	国家开发银行深圳分行	银行贷款	30,000,000.00	2018年8月23日	2019年11月20日	-

14	信用借款	国家开发 银行深圳 分行	银行 贷款	22,500,000.00	2016年12月9日	2019年12月6日	-
15	信用借款	中国银行 深圳分行	银行 贷款	121,250,400.00	2018年3月29日	2019年3月29日	-
16	信用借款	中国银行 深圳分行	银行 贷款	78,000,000.00	2018年5月29日	2019年5月8日	-
17	信用借款	中国工商 银行深圳 分行	银行 贷款	100,000,000.00	2018年6月15日	2019年4月4日	-
18	信用贷款	中国邮政 储蓄银行 深圳分行	银行 贷款	100,000,000.00	2018年2月2日	2019年1月14日	-
19	信用贷款	汇丰银行 深圳分行	银行 贷款	30,000,000.00	2019年10月22日	2020年2月11日	-
20	信用贷款	汇丰银行 深圳分行	银行 贷款	48,500,000.00	2019年1月17日	2019年10月17日	-
21	信用贷款	招商银行 深圳分行	银行 贷款	50,000,000.00	2019年1月28日	2019年8月19日	-
22	信用贷款	上海浦浦 东发展银 行天津分 行	银行 贷款	20,000,000.00	2018年6月29日	2019年6月28日	-
23	信用贷款	上海浦浦 东发展银 行天津分 行	银行 贷款	20,000,000.00	2018年9月25日	2019年9月24日	-
24	信用贷款	上海浦浦 东发展银 行天津分 行	银行 贷款	20,000,000.00	2019年7月31日	2020年7月30日	-
25	信用贷款	上海浦浦 东发展银 行天津分 行	银行 贷款	20,000,000.00	2019年10月25日	2020年10月24日	-
26	信用贷款	中国工商 银行天津	银行	30,000,000.00	2018年2月2日	2019年1月22日	-

		市分行	贷款				
27	信用贷款	中国工商银行天津市分行	银行贷款	15,000,000.00	2018年4月4日	2019年4月1日	-
28	信用贷款	中国工商银行天津市分行	银行贷款	10,000,000.00	2018年6月22日	2019年6月21日	-
29	信用贷款	中国工商银行天津市分行	银行贷款	22,000,000.00	2018年12月7日	2019年12月2日	-
30	信用贷款	中国工商银行天津市分行	银行贷款	20,000,000.00	2018年12月25日	2019年12月17日	-
31	信用贷款	中国工商银行天津市分行	银行贷款	20,000,000.00	2018年12月25日	2019年12月23日	-
32	信用贷款	中国工商银行天津市分行	银行贷款	30,000,000.00	2019年1月22日	2020年1月17日	-
33	信用贷款	中国工商银行天津市分行	银行贷款	15,000,000.00	2019年4月30日	2020年4月22日	-
34	信用贷款	中国工商银行天津市分行	银行贷款	10,000,000.00	2019年6月28日	2020年6月19日	-
35	信用贷款	中国工商银行天津市分行	银行贷款	20,000,000.00	2019年12月19日	2020年12月16日	-
36	信用贷款	中国工商银行天津市分行	银行贷款	20,000,000.00	2019年12月27日	2020年8月21日	-
37	信用贷款	中国工商银行天津市分行	银行贷款	20,000,000.00	2019年12月30日	2020年8月25日	-
38	信用贷款	中国银行天津宝坻支行	银行贷款	30,000,000.00	2018年1月31日	2019年1月30日	-

39	信用贷款	中国工商银行鸡西分行	银行贷款	17,000,000.00	2018年4月18日	2019年4月17日	-
40	信用贷款	中国银行鸡西分行	银行贷款	42,000,000.00	2018年2月5日	2019年2月11日	-
41	信用贷款	中国银行鸡西分行	银行贷款	8,000,000.00	2018年5月15日	2019年5月14日	-
42	信用贷款	中国工商银行鸡西分行	银行贷款	31,000,000.00	2019年3月29日	2020年3月27日	-
43	信用贷款	中国工商银行鸡西分行	银行贷款	17,000,000.00	2019年9月16日	2020年6月30日	-
44	信用贷款	中国银行鸡西分行	银行贷款	15,500,000.00	2019年4月30日	2020年4月29日	-
45	信用贷款	中国银行鸡西分行	银行贷款	17,000,000.00	2019年6月28日	2020年6月27日	-
46	信用贷款	中国银行鸡西分行	银行贷款	20,000,000.00	2018年2月1日	2019年1月31日	-
47	信用贷款	中国银行鸡西分行	银行贷款	47,000,000.00	2018年4月10日	2019年4月9日	-
48	信用贷款、抵押贷款	中国银行鸡西分行	银行贷款	2,000,000.00	2018年4月27日	2019年4月26日	-
49	信用贷款、抵押贷款	中国银行鸡西分行	银行贷款	2,000,000.00	2018年4月27日	2019年11月20日	-
50	信用贷款	中国农业银行鸡西滴道支行	银行贷款	91,000,000.00	2018年7月30日	2019年7月22日	-
51	信用贷款	中国银行鸡西分行	银行	20,000,000.00	2019年4月17日	2020年4月16日	-

			贷款				
52	信用贷款	中国银行 鸡西分行	银行 贷款	40,000,000.00	2019年5月28日	2020年5月27日	-
53	信用贷款	中国银行 鸡西分行	银行 贷款	50,000,000.00	2019年6月28日	2020年6月27日	-
54	信用贷款	中国银行 鸡西分行	银行 贷款	10,000,000.00	2019年9月26日	2020年9月25日	-
55	信用贷款	东莞银行 惠州惠阳 支行	银行 贷款	6,000,000.00	2018年5月16日	2019年5月16日	
56	信用贷款	东莞银行 惠州惠阳 支行	银行 贷款	2,000,000.00	2018年7月12日	2019年7月12日	-
57	信用贷款	中国农业 银行惠州 惠阳支行	银行 贷款	10,000,000.00	2018年9月21日	2019年9月24日	-
58	信用贷款	中国农业 银行惠州 惠阳支行	银行 贷款	10,000,000.00	2018年10月18日	2019年10月18日	-
59	信用贷款	中国农业 银行惠州 惠阳支行	银行 贷款	10,000,000.00	2019年4月3日	2020年4月2日	-
60	抵押贷款	中国工商 银行天津 市分行	银行 贷款	10,000,000.00	2018年8月28日	2019年7月22日	-
61	抵押贷款	中国工商 银行天津 市分行	银行 贷款	20,000,000.00	2018年9月21日	2019年9月10日	-
62	抵押贷款	中国工商 银行天津 市分行	银行 贷款	34,000,000.00	2018年11月19日	2019年11月11日	-
63	抵押贷款	中国工商 银行天津 市分行	银行 贷款	20,000,000.00	2018年12月14日	2019年12月3日	-

64	抵押贷款	中国工商银行天津市分行	银行贷款	15,000,000.00	2018年12月28日	2019年12月19日	-
65	抵押贷款	中国工商银行天津市分行	银行贷款	20,000,000.00	2019年9月30日	2020年9月22日	-
66	抵押贷款	中国工商银行天津市分行	银行贷款	10,000,000.00	2019年10月31日	2020年10月22日	-
67	抵押贷款	中国工商银行天津市分行	银行贷款	34,000,000.00	2019年11月29日	2020年11月26日	-
68	抵押贷款	中国工商银行天津市分行	银行贷款	20,000,000.00	2019年12月30日	2020年12月24日	-
69	抵押贷款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阳泉市分行	银行贷款	25,000,000.00	2019年2月27日	2020年2月26日	-
70	信用贷款	中国工商银行平定支行	银行贷款	21,000,000.00	2019年1月9日	2019年12月26日	-
71	信用贷款	中国工商银行金坛支行	银行贷款	20,000,000.00	2019年5月31日	2020年5月30日	-
72	信用贷款	中国工商银行金坛支行	银行贷款	30,000,000.00	2019年6月3日	2020年5月30日	-
73	信用贷款	华夏银行常州分行	银行贷款	70,000,000.00	2019年6月11日	2020年1月20日	-
74	信用贷款	华夏银行常州分行	银行贷款	30,000,000.00	2018年7月31日	2019年6月10日	-
75	信用贷款	华夏银行常州分行	银行贷款	40,000,000.00	2018年8月30日	2019年6月10日	-
76	抵押贷款	四川屏山农村商业银行	银行	2,000,000.00	2018年1月29日	2019年6月21日	-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贷款				
77	抵押贷款	四川屏山 农村商业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银行 贷款	2,000,000.00	2018年1月29日	2019年12月21日	-
78	抵押贷款	四川屏山 农村商业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银行 贷款	13,000,000.00	2018年5月30日	2019年5月21日	-
79	抵押贷款	四川屏山 农村商业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银行 贷款	3,000,000.00	2019年5月31日	2019年6月1日	-
80	抵押贷款	四川屏山 农村商业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银行 贷款	4,000,000.00	2019年5月31日	2019年9月3日	-
81	抵押贷款	四川屏山 农村商业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银行 贷款	5,000,000.00	2019年5月31日	2019年5月31日	-
82	抵押贷款	四川屏山 农村商业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银行 贷款	1,000,000.00	2019年5月31日	2019年6月1日	-
83	抵押贷款	四川屏山 农村商业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银行 贷款	5,000,000.00	2019年6月19日	2019年8月1日	-
84	抵押贷款	四川屏山 农村商业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银行 贷款	4,000,000.00	2019年6月28日	2020年6月27日	-
85	抵押贷款	四川屏山 农村商业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银行 贷款	2,000,000.00	2019年6月28日	2019年11月30日	-
86	抵押贷款	四川屏山 农村商业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银行 贷款	5,000,000.00	2019年8月30日	2020年8月29日	-
87	抵押贷款	四川屏山 农村商业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银行 贷款	1,000,000.00	2019年8月30日	2019年9月3日	-
88	抵押贷款	四川屏山 农村商业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银行 贷款	2,000,000.00	2019年12月5日	2020年12月4日	-

合计	-	-	-	2,251,389,332.00	-	-	-
----	---	---	---	------------------	---	---	---

六、 权益分派情况

（一）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项目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年度分派预案	1.00	0	0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任职起止日期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贺雪琴	董事长	男	1968年9月	本科	2019年5月20日	2022年5月19日	是
岳敏	副董事长	男	1974年1月	本科	2019年5月20日	2022年5月19日	是
黄友元	董事、执行总经理	男	1981年10月	博士	2019年5月20日	2022年5月19日	是
黄映芳	董事	女	1973年2月	本科	2019年5月20日	2022年5月19日	是
边义军	董事	男	1974年2月	硕士	2019年5月20日	2022年5月19日	否
刘仕洪	董事	男	1974年2月	硕士	2019年5月20日	2022年5月19日	否
覃业庆	独立董事	男	1960年8月	大专	2019年5月20日	2022年5月19日	否
陈建军	独立董事	男	1965年7月	博士	2019年5月20日	2022年5月19日	否
陈正旭	独立董事	男	1968年12月	博士	2019年5月20日	2022年5月19日	否
孔东亮	监事会主席	男	1971年6月	硕士	2019年5月20日	2022年5月19日	是
陈爱明	监事	男	1967年2月	本科	2019年5月20日	2022年5月19日	否
朱顺章	监事	男	1974年11月	本科	2019年5月20日	2022年5月19日	否
任建国	执行总经理	男	1978年8月	博士	2019年5月20日	2022年5月19日	是
杨红强	高级副总经理	男	1969年10月	本科	2019年5月20日	2022年5月19日	是
杨书展	副总经理	男	1978年4月	本科	2019年12月9日	2022年5月19日	是
刘志文	财务总监	男	1979年2月	大专	2019年5月20日	2022年5月19日	是
张晓峰	董事会秘书	男	1977年2月	硕士	2019年5月20日	2022年5月19日	是
盛樱	原董事	女	1973年2月	本科	2016年4月28日	2019年5月20日	否
陈晓东	原董事	男	1974年1月	硕士	2016年4月28日	2019年5月20日	否
张伟坚	原独立董事	男	1958年5月	大专	2016年4月28日	2019年5月20日	是
肖成伟	原独立董事	男	1970年12月	博士	2016年4月	2019年5月	是

					28日	20日	
熊思危	原董事	男	1974年12月	本科	2017年11月27日	2019年5月20日	否
王培初	原副总经理	男	1978年12月	本科	2016年4月28日	2019年12月9日	是
董事会人数:							9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6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董事长贺雪琴担任股东中国宝安总裁助理一职；董事黄映芳担任股东中国宝安计划财务部副部长；董事边义军担任股东中国宝安子公司江西宝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监事陈爱明担任股东中国宝安审计部副部长；监事朱顺章担任股东中国宝安资产管理部副总经理。除上述情况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以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贺雪琴	董事长	4,850,011	270,000	5,120,011	1.16%	135,000
岳敏	副董事长	23,984,664	-4,165,000	19,819,664	4.51%	0
黄友元	董事、执行总经理	317,813	-79,452	238,361	0.05%	573,750
黄映芳	董事	1,040,623	292,500	1,333,123	0.30%	146,250
边义军	董事	0	0	0	0.00%	0
刘仕洪	董事	0	0	0	0.00%	0
覃业庆	独立董事	0	0	0	0.00%	0
陈建军	独立董事	0	0	0	0.00%	0
陈正旭	独立董事	0	0	0	0.00%	0
孔东亮	监事会主席	532,877	292,500	825,377	0.19%	146,250
陈爱明	监事	0	0	0	0.00%	0
朱顺章	监事	0	0	0	0.00%	0
任建国	执行总经理	191,250	123,250	314,500	0.07%	382,500
杨红强	高级副总经理	846,500	-35,750	810,750	0.18%	292,500
杨书展	副总经理	56,250	50,500	106,750	0.02%	56,250
刘志文	财务总监	0	0	0	0.00%	0
张晓峰	董事会秘书	218,750	337,500	556,250	0.13%	168,750
合计	-	32,038,738	-2,913,952	29,124,786	6.61%	1,901,25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新任、换届、离任）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盛樱	董事	换届	无	任期届满
陈晓东	董事	换届	无	任期届满
熊思危	董事	换届	无	任期届满
张伟坚	独立董事	换届	无	任期届满
肖成伟	独立董事	换届	无	任期届满
边义军	无	换届	董事	选举新任
刘仕洪	无	换届	董事	选举新任
陈正旭	无	换届	独立董事	选举新任
陈建军	无	换届	独立董事	选举新任
覃业庆	无	换届	独立董事	选举新任
王培初	副总经理	离任	惠州贝特瑞总经理	董事会任免
杨书展	总经理助理	新任	副总经理	董事会任免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适用 □不适用

边义军，男，1976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3年7月至2008年4月，在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任总裁秘书、证券事务代表；2008年4月至2008年12月，在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任总经理助理；2009年1月至2012年1月，在深圳市天骄科技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2年1月至今，在江西宝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任总经理。

刘仕洪，男，1974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0年8月至2004年4月，先后担任海融咨询系统有限公司、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业务主管、副总监；2004年5月至2016年9月，先后担任新时代证券、西部证券投资银行部高级经理、部门副总经理；2016年9月至今，担任华鼎资本（北京）有限公司副总裁。刘仕洪兼任华鼎国联动力电池有限公司、华鼎国联电池材料有限公司、北京天翔昌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陈正旭，男，1968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1997年7月至2014年4月，曾先后在多家证券公司从事投资银行工作，期间曾任齐鲁证券和宏源证券投资银行部董事总经理。2013年8月至今，创立深圳鼎锋明道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陈正旭兼任深圳大学经济学院、上海师范大学金融专业硕士校外导师；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东莞市明道生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深圳信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北京捷联微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陈建军，男，1965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级正高职称。2001年9月至2003年9月，清华大学材料系博士后；2003年10月至今，在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从事新材料新能源、电化学专业的研发工作，先后任新材料实验室副主任、新材料研究所副所长、主任、所长等。

覃业庆，男，1960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1981年8月至1994年3月，在湖南省桃江锰矿从事财务会计工作。1994年4月至1997年3月，在深圳市会计师事务所任高级项目经理；1997年4月至1998年8月，在中国宝安集团工业总公司任财务部副部长、兼任深圳森林王木业有限公司财务部长；1998年9月至2011年6月，先后任深圳同人会计师事务所部门经理、深圳鹏城会计师事务所部门经理；2011年7月至2012年6月，在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任合伙人；2012年7月至今，在瑞华会计师事务所任合伙人。

杨书展，男，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哈尔滨工业大学机械工程专业，本科学历。1999年7月至2008年1月，在深圳赛格日立彩色显示器件有限公司任生产经理；2008年1月至2010年1月，在格物正道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任项目经理；2010年1月至2012年2月，在深圳雷恒科技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2年2月至今，先后任公司生产经理、供应链中心总监，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462	833
生产人员	2,006	1,434
销售人员	66	67
技术人员	443	810
财务人员	59	64
员工总计	3,036	3,208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27	31
硕士	95	133
本科	468	548
专科	410	471
专科以下	2,036	2,025
员工总计	3,036	3,208

(二) 核心员工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变动情况	任职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贺雪琴	无变动	董事长	4,850,011	270,000	5,120,011
黄映芳	无变动	董事	1,040,623	292,500	1,333,123
黄友元	无变动	执行总经理	317,813	-79,452	238,361
任建国	无变动	执行总经理	191,250	123,250	314,500
孔东亮	无变动	监事会主席	532,877	292,500	825,377
杨红强	无变动	高级副总经理	846,500	-35,750	810,750
杨书展	无变动	副总经理	56,250	50,500	106,750
张晓峰	无变动	董事会秘书	218,750	33,750	556,250
罗文彬	无变动	员工	146,250	292,500	438,750
王培初	无变动	员工	427,500	85,250	512,750
周海辉	无变动	员工	0	130,000	130,000
李昱慧	无变动	员工	0	11,000	11,000
程林	无变动	员工	21,875	130,000	151,875
周皓镠	无变动	员工	82,375	65,000	147,375
陈俊凯	无变动	员工	77,812	163,000	240,812
李守斌	无变动	员工	146,250	29,250	175,500
崔立德	无变动	员工	80,500	18,000	98,500
杨才德	无变动	员工	39,750	118,000	157,750
刘兴华	无变动	员工	123,750	-7,000	116,750
耿林华	无变动	员工	146,250	42,500	188,750
蒋新良	无变动	员工	88,000	-88,000	0
邓明华	无变动	员工	29,125	-15,000	14,125
李爽	无变动	员工	90,000	-45,000	45,000
何鹏	无变动	员工	23,750	99,750	123,500
姜身永	无变动	员工	45,000	7,000	52,000

郑德立	无变动	员工	1,000	11,000	12,000
郭锴明	无变动	员工	7,500	80,000	87,500
廖斌斌	无变动	员工	0	31,500	31,500
吴敦勇	无变动	员工	101,250	-35,000	66,250
李子坤	无变动	员工	0	0	0
刘若琦	无变动	员工	5,000	49,000	54,000
陈春天	无变动	员工	0	80,000	80,000
刘成	无变动	员工	41,250	39,500	80,750
陈南敏	无变动	员工	45,000	17,000	62,000
汪福明	无变动	员工	0	1,500	1,500
陈祥明	无变动	员工	45,000	39,000	84,000
方三新	无变动	员工	56,250	19,000	75,250
方亚娟	无变动	员工	60,750	64,500	125,250
易征兵	无变动	员工	63,000	80,000	143,000
苗艳丽	无变动	员工	57,500	6,000	63,500
周翔	无变动	员工	37,000	40,000	77,000
李福华	无变动	员工	33,500	26,500	60,000
康勇	无变动	员工	43,500	-23,000	20,500
崔乐想	无变动	员工	11,250	26,000	37,250
彭晗	无变动	员工	45,000	-24,000	21,000
杨顺毅	无变动	员工	60,000	31,000	91,000
杨连波	无变动	员工	26,000	25,000	51,000
庞春雷	无变动	员工	1,000	22,500	23,500
李向军	无变动	员工	10,000	10,750	20,750
吴小珍	无变动	员工	67,500	10,000	77,500
钟正	无变动	员工	20,000	35,000	55,000
苗恒	无变动	员工	24,000	39,000	63,000
席小兵	无变动	员工	56,250	-55,750	500
赵传明	无变动	员工	33,750	25,500	59,250
王忠臣	无变动	员工	33,750	17,500	51,250
刘智良	无变动	员工	190,000	-70,000	120,000
赵勃	无变动	员工	0	26,000	26,000
张庆来	无变动	员工	45,000	-1,000	44,000
李焱雄	无变动	员工	132,000	-122,000	10,000
闫慧青	离职	原员工	32,250	21,813	54,063
刘俊	离职	原员工	39,250	11,500	27,750
栗长淮	离职	原员工	24,250	21,250	45,500
胡滨	离职	原员工	0	146,250	146,250

核心员工的变动对公司的影响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员工胡滨、栗长淮、闫慧青、刘俊 4 人因个人原因离职，对公司经营发展无重大影响。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归属于原材料行业中的化学制品（三级行业）商品化工（四级行业），代码为 11101010。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石墨及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C309）下的石墨及碳素制品制造业，代码为 C3091。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

公司已制定的内部规章制度包括但不限于：《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利润分配管理制度》、《承诺管理制度》、《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内部审计制度》。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今后，公司将继续密切关注监管机构出台的新规，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适时完善相应的管理制度，保障公司健康持续发展。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经董事会评估认为，公司治理机制完善，三会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充分，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保障。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决策均依据《公司章程》及有关的内部控制制度进行，经过公司“三会”讨论、审议通过。在公司重要的人事变动、对外投资、融资、关联交易、担保等事项上，做到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截止报告期末，公司重大决策运作情况良好，能够最大限度地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公司分别于2019年8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9年9月16日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名称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本次章程修改具体内容如下：

原规定

第三条 公司注册名称：

中文名称：深圳市贝特瑞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BTR New Energy Materials Inc.

修订后

第三条 公司注册名称

中文名称：贝特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BTR New Material Group Co., Ltd.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15	<p>2019年1月1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子公司拟投资黑龙江省鸡西市站前石墨矿详查探矿权与深加工一体化项目的议案》、《关于公司子公司拟投资建设“年产4万吨的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项目”的议案》、《关于预计2019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审批2019年度对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深圳市贝特瑞纳米科技有限公司在汇丰银行深圳分行申请一年期人民币20,000万元贷款业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p>2019年1月3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子公司贝特瑞(天津)纳米材料制造有限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宝坻支行5,000万元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p> <p>2019年3月1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子公司鸡西市贝特瑞石墨产业园有限公司在中国银行鸡西分行办理人民币14000万元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公司为子公司鸡西长源矿业有限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鸡西分行5000万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公司为子公司鸡西长源矿业有限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鸡西分行5000万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公司与宣城研一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签订租赁合同及用电协议的关联交易议案》、《关于公司与深圳市深瑞墨烯科技有限公司签订租赁合同及用电用水协议的关联交易议案》、《关于公司委托宁波拜特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改造电池包的关联交易议案》、《关于公司对外投资参股公司的议案》、《关于公司子公司长源矿业对外投资参股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p> <p>2019年4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2018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8年度独立董事工作报告》、《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201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补充确认公司与中国宝安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与中国宝安关联交易的议案》、《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关于公司与宁波拜特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董事及监事津贴的议案》、《关于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p>2019年5月2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执行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选任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成员的议案》、《关于选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的议案》、《关于选任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的议案》、《关于选任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成员的议案》。</p> <p>2019年6月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的议案》、《关于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定向发行股票认购协议〉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签订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公司为子公司贝特瑞（江苏）</p>

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办理融资敞口为人民币 1.50 亿元授信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公司为子公司贝特瑞（天津）纳米材料制造有限公司在浦发银行天津分行办理人民币 1.30 亿元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补充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19 年 7 月 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办理一年期人民币 2.5 亿元综合融资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在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华支行办理授信期限为一年期人民币 2.5 亿元融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为子公司天津市贝特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办理一年期人民币 4000 万元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深圳市贝特瑞纳米科技有限公司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一年期人民币 5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19 年 8 月 2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2019 年半年度报告》、《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追加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关于公司委托深圳市深瑞墨烯科技有限公司提供实验加工服务的关联交易议案》、《关于变更公司名称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公司为子公司山西贝特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在晋中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昔阳支行办理人民币伍仟万元综合授信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惠州市贝特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惠阳支行陆仟万融资业务提供保证担保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19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19 年 9 月 1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子公司贝特瑞纳米投资入股西安易能智慧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

2019 年 9 月 2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签订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鸡西市贝特瑞石墨产业园有限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鸡西分行 12500 万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公司为鸡西市贝特瑞石墨产业园有限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鸡西分行 6000 万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19 年 10 月 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追加与金石新能源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19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19 年 10 月 1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转让广东芳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关于与帝源矿业合作新设合资公司的议案》、《关于子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关于公司为贝特瑞(天津)纳米材料制造有限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市分行 15000 万元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2019 年 10 月 2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关于公司向宣城研一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出售设备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转让宣城研一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19 年 12 月 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转让山西贝特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关于公司在中国进出口银行深圳分行办理一年期人民币 1 亿元额度内贷款业务的议案》、《关于聘任杨书展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2019 年 12 月 1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转让宣城研一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监事会	4	<p>2019年4月28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201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p> <p>2019年5月20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p> <p>2019年8月29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2019年半年度报告》。</p> <p>2019年10月24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p>
股东大会	10	<p>2019年1月4日,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的议案》、《关于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定向发行股票认购协议〉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公司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p> <p>2019年1月30日,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19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审批2019年度对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深圳市贝特瑞纳米科技有限公司在汇丰银行深圳分行申请一年期人民币20,000万元贷款业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p> <p>2019年4月3日,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子公司鸡西市贝特瑞石墨产业园有限公司在中国银行鸡西分行办理人民币14000万元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公司为子公司鸡西长源矿业有限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鸡西分行5000万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公司为子公司鸡西长源矿业有限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鸡西分行5000万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公司与深圳市深瑞墨烯科技有限公司签订租赁合同及用电用水协议的关联交易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p> <p>2019年5月20日,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8年度独立董事工作报告》、《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201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关于补充确认公司与中国宝安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与中国宝安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董事及监事津贴的议案》。</p> <p>2019年6月21日,召开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的议案》、《关于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定向发行股票认购协议〉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补充预计2019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p> <p>2019年7月24日,召开2019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办理一年期人民币2.5亿元综合融资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在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华支行办理授信期限为一年期人民币2.5亿元融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p> <p>2019年9月16日,召开2019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追加2019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名称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p> <p>2019年10月10日,召开2019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公司为鸡西市贝特瑞石墨产业园有限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鸡西分行12500万贷款提供担保</p>

的议案》、《关于公司为鸡西市贝特瑞石墨产业园有限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鸡西分行 6000 万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2019 年 10 月 24 日，召开 2019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追加与金石新能源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

2019 年 11 月 11 日，召开 2019 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转让宣城研一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提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授权委托、表决和决议等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三会规则等要求，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情形，会议程序规范。公司三会成员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公司章程》、三会规则等治理制度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和义务。

(三) 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三会、董事会秘书和管理层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所有重大事项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并及时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平台披露公告。公司董秘处负责答复股东来电、邮件咨询，接待来访公司的股东，从多方面确保了股东参与公司治理的权利。今后，公司将加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学习、培训，以进一步提高公司规范治理水平，切实促进公司的发展，切实维护股东权益。

(四)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畅通投资者沟通联系、事务处理的渠道。

(1) 严格按照持续信息披露的规定与要求，按时编制并披露各期定期报告及临时报告，确保股东及潜在投资者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得到尊重、保护。

(2) 确保对外联系畅通，在保证符合信息披露的前提下，认真、耐心回答投资者的询问，认真记录投资者提出的意见和建议，并将建议和不能解答的问题及时上报公司董事会。

(3) 公司对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等特定对象到公司现场参观调研，由董事会秘书处及时接待。

二、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着“诚信、勤勉”的原则，积极认真履行对公司经营、财务运行的监督、检查职责。

报告期内，董事会运作规范、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职，在执行职务时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和员工利益的行为。监事会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1) 公司业务独立。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以及独立的供应、销售部门和渠道；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重大或频繁的关联交易。

(2) 公司资产独立。公司的主要财产权属明晰，由公司实际控制和使用，公司的主要资产不存在被非法占用的情况。

(3) 公司人员独立。公司员工的劳动、人事、工资报酬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完全独立管理；公司与员工签订有劳动合同，并且按时向员工发放工资，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

(4) 公司财务独立。公司成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专门处理公司有关的财务事项，并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存在与其他单位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依法独立纳税；公司能够独立地做出财务决策。

(5) 公司机构独立。公司已建立健全现代企业管理制度，按照《公司法》的要求，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决策机构和监督机构，建立了适应自身发展需要的内部组织机构，各机构、部门按规定的职责独立运作，不存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利用其地位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独立性的现象。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依据会计准则，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完善公司的内部管理制度，保证公司的内部控制符合现代企业规范管理、规范治理的要求。董事会严格依照公司的内部管理制度进行管理和运行。

(1) 关于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国家法律法规，规范公司会计核算体系，依法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 关于财务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从财务会计人员、财务会计部门、财务管理制度和会计政策四个方面完善和执行公司的财务管理体系。

(3) 关于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从风险识别、风险估计、风险驾驭、风险监控四个方面评估公司的风险控制体系，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事后弥补的措施，重在事前防范，杜绝事后弥补事件的发生。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年度报告会计差错、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2020年3月9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众环审字[2020]010379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 169 号 2-9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20 年 3 月 13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赵文凌、王勉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10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
审计报告正文：	
<h1>审 计 报 告</h1> <p style="text-align: right;">众环审字[2020]010379 号</p> <p>贝特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p> <p>一、 审计意见</p> <p>我们审计了贝特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贝特瑞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9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p> <p>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贝特瑞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p> <p>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p> <p>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贝特瑞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p> <p>三、 关键审计事项</p> <p>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p> <p>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p>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相关的信息,参见财务报表附注四、10;附注六、4。</p> <p>截至2019年12月31日,贝特瑞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人民币1,499,263,361.24元,坏账准备余额为人民币265,302,909.41元。应收账款年末账面价值的确定需要管理层识别已发生减值的项目和客观证据、评估预期未来可获取的现金流量并确定其现值,涉及管理层重大判断,且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是否充分对财务报表影响较大,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1、了解和测试与应收账款日常管理及可收回性评估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相关控制是否恰当设计并得到有效执行;</p> <p>2、对于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我们复核了管理层确定可收回金额的依据,包括管理层结合客户资质信息、经营情况、市场环境、信用政策、历史还款情况、未来还款保障措施等对客户信用风险作出的评估,用于对管理层的估计和判断是否合理作出评价;</p> <p>3、对于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我们获取了管理层编制的预计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评价信用风险组合划分的合理性并根据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及前瞻性估计,复核管理层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的准确性;重新计算坏账准备计提金额是否准确;</p> <p>4、对应收账款期后回款进行检查及分析,评价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p> <p>5、对重要应收账款执行函证程序及替代测试程序。</p>

四、其他信息

贝特瑞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贝特瑞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贝特瑞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贝特瑞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贝特瑞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贝特瑞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贝特瑞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贝特瑞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贝特瑞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_____

赵文凌

中国注册会计师： _____

王勉

中国·武汉

2020年3月13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 1	1,202,429,902.75	1,261,518,295.2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六). 2	6,065,934.2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六). 3	124,114,332.24	84,302,849.85
应收账款	(六). 4	1,233,960,451.83	1,281,536,749.97
应收款项融资	(六). 5	288,534,377.83	291,183,815.01
预付款项	(六). 6	35,432,260.31	35,020,111.3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六). 7	28,329,507.28	21,076,913.8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 8	923,234,435.41	866,191,376.2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六). 9	105,042.00	5,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 10	182,487,725.83	131,066,906.71
流动资产合计		4,024,693,969.73	3,976,897,018.1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六). 11	402,522,909.39	130,255,138.6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六). 12	47,421,216.71	31,164,137.58
投资性房地产	(六). 13	420,004.00	420,004.00
固定资产	(六). 14	2,428,470,663.69	1,733,749,220.10
在建工程	(六). 15	550,750,849.82	835,050,748.3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六). 16	615,808,079.17	619,125,150.80
开发支出			

商誉	(六). 17		
长期待摊费用	(六). 18	75,148,215.36	72,309,049.3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 19	129,185,094.24	84,740,586.85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 20	28,391,770.98	69,405,169.89
非流动资产合计		4,278,118,803.36	3,576,219,205.60
资产总计		8,302,812,773.09	7,553,116,223.7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 21	628,068,945.15	1,078,900,8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六). 22	266,495,359.37	136,649,172.54
应付账款	(六). 23	906,644,671.92	821,456,925.91
预收款项	(六). 24	13,553,911.16	27,913,576.62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六). 25	65,221,409.98	41,270,273.06
应交税费	(六). 26	128,711,156.86	127,973,490.86
其他应付款	(六). 27	113,553,976.66	126,176,011.71
其中：应付利息	(六). 27	14,232,929.58	10,594,510.10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 28	249,000,000.00	194,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六). 29	90,739,037.25	124,082.77
流动负债合计		2,461,988,468.35	2,554,464,333.4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六). 30	1,080,138,932.00	1,072,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六). 31	18,792,775.98	17,915,098.2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六). 32	1,985,336.98	2,187,043.73
递延收益	(六). 33	419,612,657.81	286,099,612.0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六). 19	11,740,348.9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32,270,051.76	1,378,201,754.01

负债合计		3,994,258,520.11	3,932,666,087.4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六). 34	439,569,900.00	430,693,65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 35	1,507,775,827.39	1,468,142,278.4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六). 36	-1,177,542.14	-828,616.98
专项储备	(六). 37	4,760,802.08	4,544,638.83
盈余公积	(六). 38	192,914,954.76	126,146,652.0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 39	1,977,378,201.73	1,377,809,127.2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121,222,143.82	3,406,507,729.56
少数股东权益		187,332,109.16	213,942,406.74
所有者权益合计		4,308,554,252.98	3,620,450,136.3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302,812,773.09	7,553,116,223.78

法定代表人：贺雪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友元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志文

（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58,764,081.73	491,768,615.47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4,326,430.61	35,711,710.58
应收账款	(十六). 1	627,461,811.93	584,878,796.05
应收款项融资		188,126,473.80	148,852,362.29
预付款项		16,329,100.32	12,563,422.84
其他应收款	(十六). 2	845,065,910.57	628,992,253.5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十六). 2	4,185,564.85	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46,221,257.91	288,509,543.7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105,042.00	5,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1,749,547.98	1,319,318.97
流动资产合计		2,638,149,656.85	2,197,596,023.5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873,669,163.16	1,742,748,638.6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1,321,216.71	31,164,137.58
投资性房地产		420,004.00	420,004.00
固定资产		164,814,547.56	227,107,839.51
在建工程		185,192,908.36	60,699,615.9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50,749,929.45	260,012,975.3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755,337.17	8,628,718.17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627,325.51	17,617,869.81
其他非流动资产		3,321,987.03	12,418,105.27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37,872,418.95	2,360,817,904.23
资产总计		5,176,022,075.80	4,558,413,927.7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000,000.00	408,400,8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7,800,000.00	70,400,000.00
应付账款		613,222,329.44	470,314,793.72
预收款项		5,029,223.07	2,411,031.0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44,067,907.53	22,985,160.36
应交税费		86,229,436.48	84,106,136.69
其他应付款		12,101,425.44	46,887,302.4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0,000,000.00	18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21,319,397.44	
流动负债合计		1,044,769,719.40	1,285,505,224.2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01,138,932.00	24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6,382,339.21	77,403,845.2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67,521,271.21	317,403,845.23
负债合计		1,412,290,990.61	1,602,909,069.4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39,569,900.00	430,693,65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607,649,143.63	1,535,851,605.1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177,542.14	-828,616.98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92,914,954.76	126,146,652.0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524,774,628.94	863,641,568.17
所有者权益合计		3,763,731,085.19	2,955,504,858.3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5,176,022,075.80	4,558,413,927.78

法定代表人：贺雪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友元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志文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19年	2018年
一、营业总收入		4,390,059,430.22	4,008,699,970.98
其中：营业收入	(六). 40	4,390,059,430.22	4,008,699,970.9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715,861,052.85	3,377,446,462.24
其中：营业成本	(六). 40	3,067,890,067.00	2,844,668,993.2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 41	50,168,344.12	36,752,768.66
销售费用	(六). 42	113,599,907.52	93,571,554.96
管理费用	(六). 43	165,418,609.63	144,273,717.83
研发费用	(六). 44	238,709,117.97	184,180,473.12
财务费用	(六). 45	80,075,006.61	73,998,954.44
其中：利息费用		85,458,049.81	72,863,395.16
利息收入		7,263,497.73	4,998,057.41
加：其他收益	(六). 46	109,517,892.66	49,732,668.7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 47	219,255,417.01	68,039,134.2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437,663.37	5,113,098.8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			

列)			
汇兑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六). 48	-1,776,986.62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六). 49	-152,951,306.76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六). 50	-49,515,587.04	-82,595,963.25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六). 51	-360,676.23	9,208,566.32
三、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798,367,130.39	675,637,914.85
加: 营业外收入	(六). 52	12,677,675.50	3,099,603.49
减: 营业外支出	(六). 53	4,438,114.20	49,072,773.82
四、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06,606,691.69	629,664,744.52
减: 所得税费用	(六). 54	121,911,113.28	89,937,533.03
五、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684,695,578.41	539,727,211.49
其中: 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684,695,578.41	539,727,211.49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 (净亏损以“-”号填列)		18,358,201.14	58,322,197.54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666,337,377.27	481,405,013.9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48,925.16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48,925.16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48,925.16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348,925.16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84,346,653.25	539,727,211.49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65,988,452.11	481,405,013.95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8,358,201.14	58,322,197.5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53	1.12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53	1.12

法定代表人：贺雪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友元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志文

（四）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19年	2018年
一、营业收入		3,023,342,712.02	2,268,406,919.90
减：营业成本		2,085,173,531.11	1,636,220,660.09
税金及附加		22,295,687.70	9,931,471.55
销售费用		55,414,976.27	46,918,813.20
管理费用		90,400,557.72	60,191,013.33
研发费用		128,102,760.00	91,112,388.89
财务费用		18,731,772.18	36,313,697.73
其中：利息费用		32,199,894.07	39,632,052.20
利息收入		11,763,159.63	9,815,571.78
加：其他收益		47,594,653.50	25,794,422.0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6,476,938.78	68,014,151.3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193,326.81	5,113,098.8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42,920.8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3,679,766.1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502,380.05	-17,114,819.9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4,453.67	9,264,082.5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77,014,405.89	473,676,711.06
加：营业外收入		6,779,628.70	890,956.79
减：营业外支出		488,807.04	101,5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83,305,227.55	474,466,167.85
减：所得税费用		115,622,200.16	66,569,742.0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67,683,027.39	407,896,425.8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67,683,027.39	407,896,425.8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48,925.16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48,925.16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348,925.16	
六、综合收益总额		667,334,102.23	407,896,425.8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贺雪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友元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志文

（五）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19年	2018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730,105,655.06	1,693,706,924.8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73,302,890.64	14,187,922.0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6,519,726.52	90,842,428.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89,928,272.22	1,798,737,274.9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20,695,258.18	987,329,093.5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28,347,546.32	317,604,526.4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0,405,389.29	195,851,389.5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 56	165,742,221.72	120,251,817.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65,190,415.51	1,621,036,827.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4,737,856.71	177,700,447.4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5,155,171.65	76,300,883.9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45,144.57	9,153,714.3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六). 57	88,351,722.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3,852,038.22	85,454,598.3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47,571,125.97	808,778,321.29
投资支付的现金		57,294,000.00	41,46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 56		4,429,95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4,865,125.97	854,668,271.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1,013,087.75	-769,213,672.9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3,175,000.00	38,115,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	1,845,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96,207,877.15	2,320,700,8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59,382,877.15	2,358,815,8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58,900,800.00	1,404,8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7,187,853.52	109,796,838.5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4,468,546.8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 56	17,583,546.80	13,015,678.1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13,672,200.32	1,527,612,516.7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4,289,323.17	831,203,283.3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396,288.90	1,383,723.0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3,168,265.31	241,073,780.7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04,237,982.55	963,164,201.7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91,069,717.24	1,204,237,982.55

法定代表人：贺雪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友元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志文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19年	2018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07,842,677.65	1,504,988,308.15
收到的税费返还		21,485,266.22	14,169,783.6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5,115,935.81	38,183,931.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84,443,879.68	1,557,342,023.3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50,008,840.44	1,021,805,948.0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2,433,460.13	148,239,484.9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6,025,431.54	37,659,537.8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4,183,055.21	250,000,949.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02,650,787.32	1,457,705,920.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1,793,092.36	99,636,102.9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85,480,336.00	75,366,752.1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69,892.11	7,943,562.9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5,750,228.11	83,310,315.1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3,709,726.41	88,696,151.1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7,794,000.00	66,66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1,503,726.41	155,356,151.1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53,498.30	-72,045,836.0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9,175,000.00	36,27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66,138,932.00	758,400,8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5,313,932.00	794,670,8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88,400,800.00	61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830,144.07	39,632,052.2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561,598.78	4,235,124.6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3,792,542.85	658,867,176.8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8,478,610.85	135,803,623.1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732,621.10	-1,022,076.4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4,293,604.31	162,371,813.5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9,289,327.90	306,917,514.3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3,582,932.21	469,289,327.90

法定代表人：贺雪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友元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志文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30,693,650.00				1,468,142,278.49		0.00	4,544,638.83	126,115,249.65		1,381,312,470.75	214,265,576.66	3,625,073,864.38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0.00		-828,616.98	0.00	31,402.37		-3,503,343.55	-323,169.92	-4,623,728.08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0.00				0.00		0.00	0.00	0.00		-24,212.92	0.00	-24,212.92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30,693,650.00				1,468,142,278.49		-828,616.98	4,544,638.83	126,146,652.02		1,377,809,127.20	213,942,406.74	3,620,450,136.3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876,250.00				39,633,548.90		-348,925.16	216,163.25	66,768,302.74		599,569,074.53	-26,610,297.58	688,104,116.68
（一）综合收益总额	0.00				0.00		-348,925.16	0.00	0.00		666,337,377.27	18,358,201.14	684,346,653.2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876,250.00				54,540,724.06		0.00	0.00	0.00		0.00	-34,991,955.28	28,425,018.78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8,876,250.00				50,298,750.00		0.00	0.00	0.00		0.00	4,000,000.00	63,175,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00				3,872,224.06		0.00	0.00	0.00		0.00	0.00	3,872,224.06
4. 其他	0.00				369,750.00		0.00	0.00	0.00		0.00	-38,991,955.28	-38,622,205.28

(三) 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0.00	66,768,302.74		-66,768,302.74	-16,267,022.47	-16,267,022.47
1. 提取盈余公积	0.00			0.00		0.00	0.00	66,768,302.74		-66,768,302.74	0.00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6,267,022.47	-16,267,022.47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0.00			0.00		0.00	216,163.25	0.00		0.00	0.00	216,163.25
1. 本期提取	0.00			0.00		0.00	2,522,271.73	0.00		0.00	0.00	2,522,271.73
2. 本期使用	0.00			0.00		0.00	2,306,108.48	0.00		0.00	0.00	2,306,108.48
(六) 其他	0.00			-14,907,175.16		0.00	0.00	0.00		0.00	6,290,479.03	-8,616,696.13
四、本年年末余额	439,569,900.00			1,507,775,827.39		-1,177,542.14	4,760,802.08	192,914,954.76		1,977,378,201.73	187,332,109.16	4,308,554,252.98

项目	2018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83,502,100.00				1,399,574,454.01		0.00	4,594,172.40	85,325,607.06		1,083,719,377.47	159,296,766.33	3,016,012,477.27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0.00				0.00		0.00	0.00	0.00		-23,978.08	0.00	-23,978.08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83,502,100.00				1,399,574,454.01		0.00	4,594,172.40	85,325,607.06		1,083,695,399.39	159,296,766.33	3,015,988,499.1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7,191,550.00				68,567,824.48		0.00	-49,533.57	40,789,642.59		297,617,071.36	54,968,810.33	609,085,365.19
（一）综合收益总额	0.00				0.00		0.00	0.00	0.00		481,405,013.95	58,322,197.54	539,727,211.4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193,250.00				39,093,995.76		0.00	0.00	0.00		0.00	1,845,000.00	45,132,245.7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193,250.00				32,076,750.00		0.00	0.00	0.00		0.00	1,845,000.00	38,115,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00				7,017,245.76		0.00	0.00	0.00		0.00	0.00	7,017,245.76
4.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三）利润分配	142,998,300.00				0.00		0.00	0.00	40,789,642.59		-183,787,942.59	-8,000,747.00	-8,000,747.00
1. 提取盈余公积	0.00				0.00		0.00	0.00	40,789,642.59		-40,789,642.59	0.00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42,998,300.00				0.00	0.00	0.00	0.00	-142,998,300.00	-8,000,747.00	-8,000,747.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0.00				0.00	0.00	-49,533.57	0.00	0.00	0.00	-49,533.57
1. 本期提取	0.00				0.00	0.00	1,436,174.40	0.00	0.00	0.00	1,436,174.40
2. 本期使用	0.00				0.00	0.00	1,485,707.97	0.00	0.00	0.00	1,485,707.97
（六）其他	0.00				29,473,828.72	0.00	0.00	0.00	0.00	2,802,359.79	32,276,188.51
四、本年期末余额	430,693,650.00				1,468,142,278.49	0.00	4,544,638.83	126,115,249.65	1,381,312,470.75	214,265,576.66	3,625,073,864.38

法定代表人：贺雪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友元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志文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30,693,650.00				1,535,851,605.10		0.00		126,115,249.65		863,358,946.85	2,956,019,451.6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0.00		-828,616.98		31,402.37		282,621.32	-514,593.29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30,693,650.00				1,535,851,605.10		-828,616.98		126,146,652.02		923,859,904.29	2,955,504,858.3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8,876,250.00				71,797,538.53		-348,925.16		66,768,302.74		600,914,724.65	808,226,226.8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0.00				0.00		-348,925.16		0.00		667,683,027.39	667,334,102.2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876,250.00				54,540,724.06		0.00		0.00		0.00	63,416,974.0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8,876,250.00				50,298,750.00		0.00		0.00		0.00	59,175,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00				3,872,224.06		0.00		0.00		0.00	3,872,224.06
4. 其他					369,750.00							369,750.00
(三) 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66,768,302.74		-66,768,302.74	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0.00				0.00		0.00		66,768,302.74		-66,768,302.74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0.00				17,256,814.47		0.00		0.00		60,218,336.12	77,475,150.59
四、本年期末余额	439,569,900.00	0	0	0	1,607,649,143.63	0	-1,177,542.14	0	192,914,954.76	0	1,524,774,628.94	3,763,731,085.19

项目	2018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83,502,100.00				1,478,017,555.83		0.00		85,325,607.06		639,250,463.59	2,486,095,726.48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83,502,100.00				1,478,017,555.83		0.00		85,325,607.06		639,250,463.59	2,486,095,726.4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47,191,550.00				57,834,049.27		0.00		40,789,642.59		224,108,483.26	469,923,725.1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0.00				0.00		0.00		0.00		407,896,425.85	407,896,425.8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193,250.00				39,093,995.76		0.00		0.00		0.00	43,287,245.7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193,250.00				32,076,750.00		0.00		0.00		0.00	36,27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00				7,017,245.76		0.00		0.00		0.00	7,017,245.76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42,998,300.00				0.00		0.00		40,789,642.59		-183,787,942.59	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0.00				0.00		0.00		40,789,642.59		-40,789,642.59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42,998,300.00										-142,998,3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18,740,053.51							18,740,053.51
四、本年年末余额	430,693,650.00				1,535,851,605.10		0.00		126,115,249.65		863,358,946.85	2,956,019,451.6

法定代表人：贺雪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友元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志文

贝特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贝特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 系经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 于 2000 年 8 月 7 日成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230429091。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3,956.99 万元, 股本为人民币 43,956.99 万元, 股本情况详见本附注六、34。

1、 本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本公司组织形式: 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注册地址: 深圳市光明新区公明办事处西田社区高新技术工业园 1、2、3、4、5、6 栋、7 栋 A、7 栋 B、8 栋。

本公司总部办公地址: 深圳市光明新区公明办事处西田社区贝特瑞高新技术工业园 1、2、3、4、5、6 栋、7 栋 A、7 栋 B、8 栋。

2、 本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合称“本集团”)从事新能源材料制造, 主要产品为: 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负极材料、天然鳞片石墨、石墨制品及其他产品。

本集团主要经营石墨矿山开采、石墨制品制造、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和负极材料制造。

3、 母公司以及集团最终母公司的名称

本公司母公司为中国宝安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中国宝安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实际控制方为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第一大股东为深圳市富安控股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11.91%), 第二大股东为深圳市宝安区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5.57%), 该公司无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4、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告于 2020 年 3 月 13 日,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批准报出。

5、 合并报表范围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14 户, 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报告期合并范围的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财政部发布

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按公允价值减去预计费用后的金额,以及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取两者孰低计价。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19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及本集团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资产减值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四中的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四、31“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1、 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集团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集团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人民

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4、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14“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集团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

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该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14“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9“金融工具”。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

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14“长期股权投资”（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6、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集团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集团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四、14“长期股权投资”（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集团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集团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集团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集团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集团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集团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集团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集团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业务折算

本集团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发生当月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但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9、 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集团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集团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集团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集团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集团（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集团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

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集团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10、 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集团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集团采用未来12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集团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 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① 应收票据

本集团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1-银行机构承兑的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一般较小的商业银行
组合2-财务公司承兑的汇票	承兑人为财务公司
组合3-商业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商业客户

② 应收账款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租赁应收款，本集团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国内客户组合	国内客户的应收账款。
组合 2-国外客户组合	国外客户的应收账款
组合 3-内部关联方组合	本集团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应收账款

③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1-内部关联方组合	本集团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2-其他往来方组合	以其他应收款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④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主要核算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等。本集团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11、 应收款项融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部分，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其相关会计政策参见本附注四、9“金融工具”及附注四、10“金融资产减值”。

12、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周转材料、产成品、库存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发出商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3、 持有待售资产和处置组

本集团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集团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集团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

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集团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 可收回金额。

14、 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9“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集团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集团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集团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

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集团 2007 年 1 月 1 日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

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5、“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2）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集团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

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5、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此外，对于本集团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1“长期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6、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10-30	10	3-9
机器设备	5-10	10	9-18
运输工具	5	10	18
办公设备	5	10	18
电子设备	5	10	18
其他设备	5-10	10	9-18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1“长期资产减值”。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

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7、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1“长期资产减值”。

18、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9、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集团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

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报告期内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具体摊销期限为：土地使用权、探采矿权按使用期限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专有技术按 5-10 年期限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管理类软件按 5-10 年期限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

本集团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的划分具体标准为：研究阶段支出，指本公司实施探索性的研究，该研究获得有关管理部门专利权、形成完整的技术文件或类似行业专家委员会的机构出具验收结论之前的所有支出；开发阶段支出，指以本公司所获得专利权、具备完整技术文件或经过类似行业专家委员会的机构验收并具备后续开发可行性的技术为基础，为试制新产品、开发新工艺而发生的可直接归属的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1“长期资产减值”。

20、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固定资产改良支出、矿区林地补偿费、矿山露天剥离费等。其中：固定资产改良支出、矿区林地补偿费等按项目受益期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矿山露天剥离费按项目收益期采用产量法摊销。

21、 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

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2、 职工薪酬

本集团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等。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集团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集团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3、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

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4、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集团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集团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集团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集团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25、 收入

（1） 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对于商品销售的收入确认方式为：

①对于国内常规模式销售，按销售合同约定的交货期自运或委托运输单位将货物运至购买方指定交货地点，经购买方签收后确认收入；对于购买方自行提货的，在货物交付时确认收入。

②对于国内 VMI 模式销售，按销售合同约定的交货期自运或委托运输单位将货物运至购买方指定交货地点，根据客户实际使用量并经双方对账后确认收入

③对于国外销售，一般均采用 FOB 方式结算，以完成货物的报关并收到货运公司开出的提单作为确认销售收入的时点。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

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已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

本集团在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26、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集团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根据与之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按照直线法平均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7、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当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

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

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8、 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9、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且已被本集团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了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四、13“持有待售资产和处置组”相关描述。

30、 重要会计政策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①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019年5月，财政部发布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规定自2019年1月1日起适用，不要求追溯调整。报告期内，该修订无需追溯调整相关报表数据。

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

2019年5月，财政部发布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规定自2019年1月1日起适用，不要求追溯调整。报告期内，该修订无需追溯调整相关报表数据。

③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2017年3月31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年修订）》（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年修订）》（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2017年修订）》（财会〔2017〕9号），于2017年5月2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年修订）》（财会〔2017〕14号）（上述准则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所有已确认金融资产，其后续均按摊余成本或公允价值计量。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以本集团该日既有事实和情况为基础评估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金融资产初始确认时的事实和情况为基础评估该金融资产上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三类：按摊余成本计量、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及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其中，对于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及财务担保合同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本集团追溯应用新金融工具准则，但对于分类和计量（含减值）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新金融工具准则不一致的，本集团选择不进行重述。因此，对于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本集团调整 2019 年年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2018 年度的财务报表未予重述。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本集团的主要变化和影响如下：

本集团持有的个别理财产品、以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等，原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由于其合同现金流量不仅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在 2019 年 1 月 1 日及以后将其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报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本集团在日常资金管理中将部分银行承兑汇票背书或贴现，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因此，本集团在 2019 年 1 月 1 日及以后将该等应收票据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金融资产类别，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

本集团在日常资金管理中将部分特定客户的应收款项通过无追索权保理进行出售，针对该部分特定客户的应收款项，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因此，本集团在 2019 年 1 月 1 日及以后将该等特定客户的应收款项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金融资产类别，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

A 首次执行日，前后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对比表

a、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2018 年 12 月 31 日（变更前）			2019 年 1 月 1 日（变更后）		
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	1,261,518,295.25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	1,261,518,295.25
应收票据	摊余成本	283,723,477.83	应收票据	摊余成本	84,302,849.85
			应收款项融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94,674,307.19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1,375,706,099.34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1,281,536,749.97

2018年12月31日(变更前)			2019年1月1日(变更后)		
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应收款项融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96,509,507.82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20,874,147.43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21,076,913.8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成本计量(权益工具)	34,387,044.44	其他非流动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1,164,137.58

b、对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

2018年12月31日(变更前)			2019年1月1日(变更后)		
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	491,768,615.47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	491,768,615.47
应收票据	摊余成本	90,065,164.15	应收票据	摊余成本	35,711,710.58
			应收款项融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52,342,854.47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676,527,450.14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584,878,796.05
			应收款项融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96,509,507.82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629,191,639.99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628,992,253.5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成本计量(权益工具)	34,387,044.44	其他非流动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1,164,137.58

B 首次执行日,原金融资产账面价值调整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新金融资产账面价值的调节表

a、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变更前)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19年1月1日 (变更后)
摊余成本:				
应收票据	283,723,477.83			
减: 转出至应收款项融资		194,674,307.19		
重新计量: 预计信用损失准备			- 4,746,320.79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84,302,849.85
应收账款	1,375,706,099.34			
减: 转出至应收款项融资		97,484,351.33		
重新计量: 预计信用损失准备			3,315,001.96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1,281,536,749.97
其他应收款	20,874,147.43			
重新计量: 预计信用损失准备			202,766.39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21,076,913.8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原准则)	34,387,044.44			
减: 转出至其他非流动资产		34,387,044.44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变更前)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19年1月1日 (变更后)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加：自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原准则）转入		34,387,044.44		
重新计量：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			3,222,906.86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31,164,137.5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应收款项融资	——			
从应收票据转入		194,674,307.19		
从应收账款转入		97,484,351.33		
重新计量：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			-974,843.51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291,183,815.01

b、对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变更前)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19年1月1日 (变更后)
摊余成本：				
应收票据	90,065,164.15			
减：转出至应收款项融资		52,342,854.47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变更前)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19年1月1日(变更后)
重新计量：预计信用损失准备			2,010,599.10	-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35,711,710.58
应收账款	676,527,450.14			
减：转出至应收款项融资		97,484,351.33		
重新计量：预计信用损失准备			5,835,697.24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584,878,796.05
其他应收款	629,191,639.99			
重新计量：预计信用损失准备			-199,386.41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628,992,253.5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原准则)	34,387,044.44			
减：转出至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4,387,044.44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变更前)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19年1月1日(变更后)
加：自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原准则)转入		34,387,044.44		
重新计量：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			- 3,222,906.86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31,164,137.5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应收款项融资	---			
从应收票据转入		52,342,854.47		
从应收账款转入		97,484,351.33		
重新计量：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			-974,843.51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148,852,362.29

C 首次执行日，金融资产减值准备调节表

a、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计量类别	2018年12月31日(变更前)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19年1月1日(变更后)
摊余成本：				
应收票据减值准备			4,746,320.79	4,746,320.79
应收账款减值准备			-	
	126,034,194.33		3,315,001.96	122,719,192.37
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	11,179,974.04		-202,766.39	10,977,207.65

b、对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

计量类别	2018年12月31日(变更前)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19年1月1日(变更后)
摊余成本：				

应收票据减值准备			2,010,599.10	2,010,599.10
应收账款减值准备			-	
	35,449,645.19		5,835,697.24	29,613,947.95
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	3,386,057.76		199,386.41	3,585,444.17

D 首次执行日，对财务报表其他资产项目的影

a、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变更前)	调整金额	2019年1月1日 (变更后)
长期股权投资	130,283,499.09	-28,360.45	130,255,138.64
递延所得税资产	83,909,651.67	830,935.18	84,740,586.85

b、对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变更前)	调整金额	2019年1月1日 (变更后)
长期股权投资	1,742,776,999.09	-28,360.45	1,742,748,638.6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532,064.01	85,805.80	17,617,869.81

注：长期股权投资调整，系根据本集团联营企业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所产生的影响数中，本集团所享有的份额确定。

E 首次执行日，对股东权益项目的影

a、合并财务报表层面

项目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2018年12月31日		126,115,249.65	1,381,312,470.75	214,265,576.66
1、金融资产减值准备重新计量		362,571.18	-1,203,073.03	-388,050.59
2、应收款项融资重新计量	-974,843.51			
3、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重新计量		-322,290.69	-2,900,616.17	
4、长期股权投资重新计量		-2,836.05	-25,524.40	
5、递延所得税资产重新计量	146,226.53	-6,042.07	625,870.05	64,880.67
2019年1月1日	-828,616.98	126,146,652.02	1,377,809,127.20	213,942,406.74

b、公司财务报表层面

项目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2018年12月31日		126,115,249.65	863,358,946.85

项目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1、金融资产减值准备重新计量		362,571.18	3,263,140.55
2、应收款项融资重新计量	-974,843.51		
3、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重新计量		-322,290.69	-2,900,616.17
4、长期股权投资重新计量		-2,836.05	-25,524.40
5、递延所得税资产重新计量	146,226.53	-6,042.07	-54,378.66
2019年1月1日	-828,616.98	126,146,652.02	863,641,568.17

④财务报表格式变更

财政部于2019年4月、9月分别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合并财务报表格式作出了修订,本公司已根据其要求按照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适用于已执行新金融准则、新收入准则和新租赁准则的企业)、合并财务报表格式编制财务报表。主要变化如下:

A、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行项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行项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
 B、新增“应收款项融资”行项目;C、列报于“其他应收款”或“其他应付款”行项目的应收利息或应付利息,仅反映相关金融工具已到期可收取或应支付,但于资产负债表日尚未收到或支付的利息;基于实际利率法计提的金融工具的利息包含在相应金融工具的账面余额中;
 D、明确“递延收益”行项目中摊销期限只剩一年或不足一年的,或预计在一年内(含一年)进行摊销的部分,不得归类为流动负债,仍在该项目中填列,不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行项目;E、将“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行项目自“其他收益”行项目前下移至“公允价值变动收益”行项目后,并将“信用减值损失”行项目列于“资产减值损失”行项目之前;F、“投资收益”行项目的其中项新增“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行项目。本集团根据上述列报要求相应追溯重述了比较报表。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集团在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31、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集团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

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集团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本集团根据历史数据结合行业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客户情况等的变化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2） 存货跌价准备

本集团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 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集团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4） 折旧和摊销

本集团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和对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在不考虑其残值的情况下，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集团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集团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集团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6) 所得税

本集团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五、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1) 增值税：

除子公司深圳市先进石墨烯科技有限公司、屏山金石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鸡西市超碳科技有限公司为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销项税率为 3%外，本公司及其他子公司均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根据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适用的销项税率（2019 年 1-3 月适用 16%/10% 税率、2019 年 4-12 月适用 13%/9%税率），按扣除进项税后的余额缴纳。

上述适用增值税率的变化，系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2019]39 号）规定所进行的变更。

(2) 城市维护建设税：按应纳流转税额的 7%计缴。

(3) 教育费附加：按应纳流转税额的 3%计缴。

(4) 地方教育费附加：按应纳流转税额的 2%计缴。

(5) 企业所得税：

公司子公司天津市贝特瑞新能源材料有限责任公司、鸡西长源矿业有限公司、屏山金石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市先进石墨烯科技有限公司、鸡西市超碳科技有限公司、贝特瑞（江苏）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惠州市鼎元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本报告期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公司及其他子公司本报告期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2、 税收优惠及批文

(1)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推进出口货物实行免抵退税办法的通知》(财税[2002]7号)规定：生产企业自营或委托外贸企业代理出口自产货物，除另行规定外，增值税一律实行免、抵、退税管理办法。本集团出口自产货物免征生产销售环节增值税；本集团出口自产货物所耗用的原材料、燃料、动力等所含应予以退还的进项税额可以抵顶内销货物的应纳税额；本集团出口自产货物在当月内应抵顶的进项税额大于应纳税额时，对未抵顶完的部分予以退税。

(2) 本公司及子公司深圳市贝特瑞纳米科技有限公司、天津市贝特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惠州市贝特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鸡西市贝特瑞石墨产业园有限公司、贝特瑞（天津）纳米材料制造有限公司、贝特瑞（江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通过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或复审，报告期内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3) 公司子公司宜宾金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满足《财政部 海关总署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公告》(财税2011年第58号)的相关规定，经当地主管税务机关备案批准，报告期内减按15%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期初”指2019年1月1日，“期末”指2019年12月31日，“上期期末”指2018年12月31日，“本期”指2019年度，“上期”指2018年度。

1、 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659,010.79	761,987.54
银行存款	1,090,410,706.45	1,139,187,786.41
其他货币资金	111,360,185.51	121,568,521.30
合 计	1,202,429,902.75	1,261,518,295.2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注 1：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余额，主要系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等保证金 11,136.02 万元。

注 2：报告期末货币资金受限情况，详见附注六、58。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065,934.25	—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6,065,934.25	—
合 计	6,065,934.25	—

注 1：期末债务工具投资系购入的保本浮动收益型银行理财产品。

注 2：期末交易性金融资产受限情况，详见附注六、58。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6,905,072.17	48,703,135.11
商业承兑汇票	84,460,647.81	40,346,035.53
小 计	131,365,719.98	89,049,170.64
减：坏账准备	7,251,387.74	4,746,320.79
合 计	124,114,332.24	84,302,849.85

(2) 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项 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8,470,750.01
商业承兑汇票	5,568,945.15
合 计	24,039,695.16

(3)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 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895,565,700.83	39,793,823.49
商业承兑汇票		56,514,158.91
合 计	895,565,700.83	96,307,982.40

(4) 期末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项 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财务公司承兑）	17,496,349.00
商业承兑汇票	30,000,000.00
合 计	47,496,349.00

注：上述转应收账款的银行承兑汇票，系财务公司出具的银行承兑汇票。

(5) 按应收票据分类披露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31,365,719.98	100.00	7,251,387.74	5.52	124,114,332.24
合 计	131,365,719.98	100.00	7,251,387.74	5.52	124,114,332.24

类 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89,049,170.64	100.00	4,746,320.79	5.33	84,302,849.85
合 计	89,049,170.64	100.00	4,746,320.79	5.33	84,302,849.8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项 目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组合2-财务公司承兑的汇票	46,905,072.17	2,589,159.98	5.52
组合3-商业承兑汇票	84,460,647.81	4,662,227.76	5.52

项 目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合 计	131,365,719.98	7,251,387.74	5.52

注：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	本期转回	本期核销	合并范围变动	
4,746,320.79	2,912,630.09				407,563.14	7,251,387.74

4、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07,367,839.57	33.84	217,544,939.97	42.88	289,822,899.6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91,895,521.67	66.16	47,757,969.44	4.81	944,137,552.23
组合 1-国内客户	808,283,881.81	53.91	46,537,127.96	5.76	761,746,753.85
组合 2-国外客户	183,611,639.86	12.25	1,220,841.48	0.66	182,390,798.38
合 计	1,499,263,361.24	100.00	265,302,909.41	17.70	1,233,960,451.83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6,956,827.74	19.72	64,331,251.86	23.23	212,625,575.88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27,299,114.60	80.28	58,387,940.51	5.18	1,068,911,174.09
组合 1-国内客户	1,054,629,276.09	75.10	57,308,099.04	5.43	997,321,177.05
组合 2-国外客户	72,669,838.51	5.18	1,079,841.47	1.49	71,589,997.04
合 计	1,404,255,942.34	100.00	122,719,192.37	8.74	1,281,536,749.97

①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河南国能电池有限公司	228,877,269.00	91,550,907.60	40.00	存在坏账风险
北京国能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746,202.62	1,098,481.05	40.00	存在坏账风险
宁波奉化德朗能动力电池有限公司	91,374,068.83	13,706,110.32	15.00	存在坏账风险
郑州比克电池有限公司	55,491,223.08	16,647,366.92	30.00	存在坏账风险
深圳市比克动力电池有限公司	6,179,451.55	1,853,835.47	30.00	存在坏账风险
深圳市沃特玛电池有限公司	31,737,482.64	31,737,482.64	100.00	存在坏账风险
芜湖天弋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1,270,473.13	15,635,236.57	50.00	存在坏账风险
肇庆遨优动力电池有限公司	27,616,000.00	27,616,000.00	100.00	存在坏账风险
江西远东电池有限公司	20,537,356.17	6,161,206.85	30.00	存在坏账风险
十堰茂竹实业有限公司	8,288,225.38	8,288,225.38	100.00	存在坏账风险
山东神工电池新科技有限公司	2,296,922.16	2,296,922.16	100.00	存在坏账风险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浙江钱江锂电科技有限公司	392,900.00	392,900.00	100.00	存在坏账风险
东莞市迈科新能源有限公司	291,200.01	291,200.01	100.00	存在坏账风险
秦皇岛华瑞煤焦化工有限公司	269,065.00	269,065.00	100.00	存在坏账风险
合计	507,367,839.57	217,544,939.97	42.88	

②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1-国内客户组合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804,788,365.62	44,424,317.79	5.52
1年至2年(含2年)	1,574,397.50	203,884.48	12.95
2年至3年(含3年)	24,386.00	12,193.00	50.00
3年以上	1,896,732.69	1,896,732.69	100.00
合计	808,283,881.81	46,537,127.96	5.76

组合2-国外客户组合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83,565,618.34	1,174,819.96	0.64
1年至2年(含2年)	46,021.52	46,021.52	100.00
合计	183,611,639.86	1,220,841.48	0.66

注：确定该组合的依据详见本附注四、10。

(2) 坏账准备的情况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	本期转回	本期核销	合并范围变动	
122,719,192.37	145,716,559.36		1,500,000.00	924,764.14	708,078.18	265,302,909.4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山东神工电池新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0	货币资金
合 计	1,500,000.00	——

(3)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期无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期末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636,313,364.01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42.44%，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108,466,004.82 元。

(5)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本期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情况。

5、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51,385,352.82	194,674,307.19
应收账款	137,149,025.01	96,509,507.82
合 计	288,534,377.83	291,183,815.01

注 1：应收票据，系本集团在经营活动中所收取的银行机构出具的银行承兑汇票，考虑其信用风险很低且基本用于背书转让，故作为应收款项融资核算。

注 2：应收账款，系本公司与三井住友银行（中国）有限公司签署相关协议，将定期对松下采购（中国）有限公司的应收账款，以不附任何追索权的方式转移给对方，故将应收松下采购（中国）有限公司款项作为应收款项融资核算。

(2)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应 收 票 据	194,674,307.19	1,878,545,513.68	1,921,834,468.05	151,385,352.82
应 收 账 款	194,674,307.19	1,878,545,513.68	1,921,834,468.05	151,385,352.82
应 收 票 据	97,484,351.33	1,114,988,722.80	1,073,938,705.43	138,534,368.70

收	公允价值变	-974,843.51	-11,141,910.36	-10,731,410.18	-1,385,343.69
账	动				
款	账面价值	96,509,507.82	1,103,846,812.44	1,063,207,295.25	137,149,025.01
合 计		291,183,815.01	2,982,392,326.12	2,985,041,763.30	288,534,377.83

(3) 应收款项融资坏账准备

本集团期末对应收款项融资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方法评估后认为，相关信用风险极低，无需计提信用减值准备。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结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占总额的比例	金额	占总额的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35,073,302.50	98.99%	26,875,120.00	76.74%
1年至2年（含2年）	324,764.61	0.91%	7,594,830.01	21.69%
2年至3年（含3年）	34,193.20	0.10%	452,426.74	1.29%
3年以上			97,734.59	0.28%
合计	35,432,260.31	100.00%	35,020,111.34	100.00%

注：期末本集团无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期末本集团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为19,779,264.69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55.82%。

7、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699,010.87	14.90	6,699,010.87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8,269,821.46	85.10	9,940,314.18	25.97	28,329,507.28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计提比例 (%)	
组合 2-其他往来	38,269,821.46	85.10	9,940,314.18	25.97	28,329,507.28
合 计	44,968,832.33	100.00	16,639,325.05	37.00	28,329,507.28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58,141.26	8.29	2,658,141.26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9,395,980.21	91.71	8,319,066.39	28.30	21,076,913.82
组合 2-其他往来	29,395,980.21	91.71	8,319,066.39	28.30	21,076,913.82
合 计	32,054,121.47	100.00	10,977,207.65	34.25	21,076,913.82

①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十堰茂竹实业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100.00	存在坏账风险
河南国能电池有限公司	1,050,774.83	1,050,774.83	100.00	存在坏账风险
东莞市茶山永辉塑胶制品经营部	104,150.00	104,150.00	100.00	存在坏账风险
苏州市吴中区红海化工有限公司	91,980.00	91,980.00	100.00	存在坏账风险
张家港华大离心机制造有限公司	84,470.00	84,470.00	100.00	存在坏账风险
威海化工机械有限公司	78,000.00	78,000.00	100.00	存在坏账风险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深圳市丰利硅胶管材制品厂	72,700.00	72,700.00	100.00	存在坏账风险
其他小额 229 户	3,216,936.04	3,216,936.04	100.00	存在坏账风险
合 计	6,699,010.87	6,699,010.87	100.00	

②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2-其他往来单位组合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6,193,202.94	2,014,257.31	7.69
1年至2年（含2年）	4,359,366.18	1,010,937.03	23.19
2年至3年（含3年）	1,059,876.53	303,654.63	28.65
3年至4年（含4年）	97,041.21	62,766.26	64.68
4年至5年（含5年）	156,393.20	144,757.55	92.56
5年以上	6,403,941.40	6,403,941.40	100.00
合 计	38,269,821.46	9,940,314.18	25.97

注：确定该组合的依据详见本附注四、10。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32,447,163.35	18,071,532.77
保证金	550,000.00	3,905,328.08
押金	2,245,299.97	2,330,248.20
备用金	6,487,436.29	5,351,228.76
代收代付款项	3,238,932.72	2,395,783.66
合 计	44,968,832.33	32,054,121.47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 失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 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 减值)	
2019.1.1余额	1,353,164.58	1,249,040.41	8,375,002.66	10,977,207.65
2019.1.1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680,278.24	313,889.46	4,827,949.61	5,822,117.31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合并范围变更	-19,185.51	-40,814.40	-100,000.00	-159,999.91
2019.12.31余额	2,014,257.31	1,522,115.47	13,102,952.27	16,639,325.05

(4)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期无核销的重要其他应收款。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 末余额
山西贝特瑞新能源 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18,542,106.97	1年以 内	41.23	1,425,888.03
上海龙堡离心机科 技发展有限公司	往来款	2,908,000.00	5年以 上	6.47	2,908,000.00
鸡西市柳毛工业公 司	往来款	2,000,000.00	1-2年	4.45	463,800.00
十堰茂竹实业有限 公司	往来款	2,000,000.00	1-2年	4.45	2,000,000.00
河南国能电池有限 公司	往来款	1,050,774.83	1年以 内	2.34	1,050,774.83

合 计		26,500,881.80		58.94	7,848,462.86
-----	--	---------------	--	-------	--------------

(6) 期末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期末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情况。

(7) 本期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8) 本期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本期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情况。

8、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4,634,448.57	1,565,812.62	73,068,635.95	115,783,760.06	1,755,620.66	114,028,139.40
包装物	4,414,009.61		4,414,009.61	3,570,478.29	13,732.96	3,556,745.33
低值易耗品	30,580,228.30	4,174,427.37	26,405,800.93	23,820,173.12	5,116,411.10	18,703,762.02
委托加工物资	152,146,451.01		152,146,451.01	131,426,117.47	261,750.00	131,164,367.47
在产品	210,357,369.37	771,820.95	209,585,548.42	190,774,297.35	771,820.95	190,002,476.40
半成品	118,135,908.42		118,135,908.42	72,883,138.02	15,099.86	72,868,038.16
库存商品	286,041,854.27	11,201,764.80	274,840,089.47	272,539,876.88	1,578,058.48	270,961,818.40
发出商品	67,139,445.03	2,501,453.43	64,637,991.60	65,785,133.15	879,104.10	64,906,029.05
合计	943,449,714.58	20,215,279.17	923,234,435.41	876,582,974.34	10,391,598.11	866,191,376.23

(2)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销	合并范围变更	
原材料	1,755,620.66	1,221,970.34	1,120,257.00	291,521.38	1,565,812.62
包装物	13,732.96		13,732.96		
低值易耗品	5,116,411.10	1,203,076.18	2,067,353.98	77,705.93	4,174,427.37
委托加工物资	261,750.00		261,750.00		
在产品	771,820.95				771,820.95

存货种类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销	合并范围 变更	
半成品	15,099.86		15,099.86		
库存商品	1,578,058.48	40,187,527.14	26,205,713.60	4,358,107.22	11,201,764.80
发出商品	879,104.10	2,848,391.38		1,226,042.05	2,501,453.43
合计	10,391,598.11	45,460,965.04	29,683,907.40	5,953,376.58	20,215,279.17

9、持有待售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深圳市德威精密模具有限公司1.67%股权		5,000,000.00
其中：账面余额	4,159,664.00	5,000,000.00
减：减值准备	4,054,622.00	
账面价值		5,000,000.00
合 计	105,042.00	5,000,000.00
公允价值	105,042.00	5,887,808.00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2020年	2019-2020年

注1：2018年12月，公司与深圳市德威精密模具有限公司、罗少彬、吴珊珊签署股权回购协议，约定由罗少彬回购公司持有的深圳市德威精密模具有限公司全部股份，股份回购价格为投资本金和对应利息，并由深圳市德威精密模具有限公司、吴珊珊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注2：2019年上述回购款已收回840,336.00元，报告期后截止报告日已收回105,042.00元。剩余回购款公司经评估预计很难收回，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10、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额		10,530,508.60
待认证进项税额	36,698,762.52	33,243,319.38
增值税留抵税额	143,955,611.88	82,082,908.67
预缴关税	1,257,030.73	1,319,318.97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企业所得税	576,245.61	
电e盈电费专户	75.09	3,890,851.09
合计	182,487,725.83	131,066,906.71

11、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广东芳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102,060,335.62		21,178,240.58	7,757,599.46		28,712,949.64				117,352,644.14
哈尔滨万鑫石墨谷科技有限公司	2,281,584.60			-104,150.49						2,177,434.11
宣城研一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895,351.53		6,302,597.12	-2,596,435.37		3,003,680.96				
威立雅新能源科技（江门）有限公司	1,000,000.00	1,794,000.00								2,794,000.00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山西贝特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64,808,000.00	164,808,000.00
西安易能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88,000,000.00		-709,515.78						87,290,484.22
鸡西哈工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5,000,000.00		-99,393.91					1,992,314.48	6,892,920.57
小计	111,237,271.75	94,794,000.00	27,480,837.70	4,248,103.91		31,716,630.60			166,800,314.48	381,315,483.04
合营企业： 深圳市深瑞墨烯科技有限公司	13,135,273.74			-1,149,469.66						11,985,804.08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青岛洛唯新材料有限公司	5,882,593.15	4,000,000.00		-660,970.88						9,221,622.27
小计	19,017,866.89	4,000,000.00		-1,810,440.54						21,207,426.35
合计	130,255,138.64	98,794,000.00	27,480,837.70	2,437,663.37		31,716,630.60			166,800,314.48	402,522,909.39

注：本期变动情况说明

(1) 威立雅新能源科技(江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立雅科技”)本期追加投资,系履行出资义务所致。

(2) 西安易能智慧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能科技”)本期新增投资,系2019年9月,子公司深圳贝特瑞纳米与易能科技原股东西安杰昌特富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西安丰慧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签订增资协议书,增资后该公司注册资本为23,132万元,其中深圳贝特瑞纳米认缴出资3,132万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13.54%,易能科技于2019年10月9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根据增资协议、公司章程的约定,本公司能够对易能科技形成重大影响,因此将其分类为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核算。

(3) 鸡西哈工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鸡西哈工”)本期新增投资,系2019年5月,子公司鸡西贝特瑞与鸡西哈工原股东黑龙江哈工石墨科技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黑龙江哈工石墨科技有限公司向鸡西贝特瑞转让其持有的鸡西哈工的7%股权(对应注册资金700万元),鸡西哈工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于2019年5月14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根据增资协议、公司章程的约定,本公司能够对鸡西哈工形成重大影响,因此将其分类为长期股权投资核算。

(4) 青岛洛唯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洛唯新材”)本期追加投资,系履行出资义务所致。

(5) 广东芳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芳源环保”)本期减少投资,系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拟以12-13元/股的价格向公司非关联方转让所持有的芳源环保股份不超过700万股,截至期末,已完成转让500.5万股所致。

(6) 宣城研一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宣城研一”)本期减少投资,系2019年11、12月,公司将所持有的宣城研一全部股权分别转让给深圳市研一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及江西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等三方所致。

(7) 山西贝特瑞本期其他变动,系2019年12月,公司将所持有的山西贝特瑞28.75%股权转让给山西晋沪碳素有限责任公司,剩余股权核算变更所致。详见附注七、2。

1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 总体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权益工具投资	47,421,216.71	31,164,137.58
合 计	47,421,216.71	31,164,137.58

(2) 权益工具投资明细情况

项目	成本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	期末余额	期末余额
深圳市时代高科技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	4,000,000.00	1,542,108.63	3,053,706.13	4,595,814.76	8,595,814.76
常州瑞德丰精密技术有限公司	2,727,044.44	2,727,044.44	2,014,942.04	67,307.61	2,082,249.65	4,809,294.09
国联汽车动力电池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27,660,000.00	27,660,000.00	- 6,779,957.53	- 4,618,081.97	- 11,398,039.50	16,261,960.50
深圳石墨烯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2,000,000.00		-345,852.64	-345,852.64	1,654,147.36
有电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13,600,000.00				13,600,000.00
鸡西龙鑫碳素有限公司		2,500,000.00				2,500,000.00
合计	34,387,044.44	52,487,044.44	- 3,222,906.86	- 1,842,920.87	-5,065,827.73	47,421,216.71

注：权益工具投资成本变动情况

(1) 深圳石墨烯创新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石墨烯创新中心”)本期变动,系2018年12月,公司与清华大学等其他18名发起人共同发起设立,该公司注册资本为20,000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700万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3.5%,本期实缴出资200万元;根据增资协议、公司章程的约定,本公司不能对石墨烯创新中心形成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根据持有目的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

(2) 有电科技(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电科技”)本期变动,系2019年10月,子公司深圳贝特瑞纳米与有电科技原自然人股东成青及西藏谷多投资有限公司等4名法人股东等签订增资协议书,增资后该公司注册资本为1,132.6万元,其中深圳贝特瑞纳米认缴出资132.6万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11.7076%,有电科技于2019年10月31日完成工商变

更登记；根据增资协议、公司章程的约定，本公司不能对有电科技形成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根据持有目的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

(3) 鸡西龙鑫碳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鑫碳素”)本期变动，系 2018 年 10 月，子公司鸡西长源矿业与鸡西市柳毛富祥石墨制品有限公司等共同出资组建，该公司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其中鸡西长源矿业认缴出资 250 万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 5%。鸡西长源矿业本期实缴出资 250 万元；根据增资协议、公司章程的约定，本公司不能对龙鑫碳素形成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根据持有目的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

13、 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20,004.00	420,004.00
2. 本期增加		
3. 本期减少		
4. 期末余额	420,004.00	420,004.00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		
3. 本期减少		
4. 期末余额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		
3. 本期减少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20,004.00	420,004.00
2. 期初账面价值	420,004.00	420,004.00

注：本公司位于湖北省鄂州市比克花园的两套公寓尚未装修，一直空置，未达可使用状态，故本期未进行折旧和摊销。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鄂州比克花园	420,004.00	开发商配合原因，协调办理中

14、 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428,470,663.69	1,733,749,220.10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2,428,470,663.69	1,733,749,220.10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融资租赁固 定资产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35,208,658.03	1,407,186,930.80	24,572,039.27	15,233,675.88	36,231,304.76	25,594,383.66	15,762,600.00	2,359,789,592.40
2. 本期增加	358,863,347.86	624,533,517.65	6,138,545.12	2,569,189.00	11,850,059.40	9,867,670.77		1,013,822,329.80
(1) 购置	6,978,158.30	21,301,473.97	5,542,436.90	1,379,759.58	3,350,106.54	6,251,929.65		44,803,864.94
(2) 在建工程转 入	351,885,189.56	603,232,043.68	596,108.22	1,189,429.42	8,499,952.86	3,615,741.12		969,018,464.86
3. 本期减少	39,814,610.08	143,100,315.84	1,851,046.75	865,648.56	4,521,693.23	4,729,904.61		194,883,219.07
(1) 处置或报废	2,735,889.51	6,059,631.38	1,193,273.21	40,232.18	1,135,139.30	453,281.66		11,617,447.24
(2) 合并范围变 更	37,078,720.57	137,040,684.46	657,773.54	825,416.38	3,386,553.93	4,276,622.95		183,265,771.83
4. 期末余额	1,154,257,395.81	1,888,620,132.61	28,859,537.64	16,937,216.32	43,559,670.93	30,732,149.82	15,762,600.00	3,178,728,703.13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34,455,904.83	420,130,906.36	16,137,043.11	7,950,874.60	25,002,987.43	13,616,521.95	1,714,182.75	619,008,421.03
2. 本期增加	37,245,171.54	142,392,573.07	3,316,584.32	1,452,984.59	3,620,934.02	3,298,517.31	709,317.00	192,036,081.85
(1) 计提	37,245,171.54	142,392,573.07	3,316,584.32	1,452,984.59	3,620,934.02	3,298,517.31	709,317.00	192,036,081.85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融资租赁固 定资产	合计
3. 本期减少	12,590,473.49	46,977,443.46	1,401,275.33	592,280.01	2,244,237.57	1,736,418.76		65,542,128.62
(1) 处置或报废	434,768.00	3,542,389.56	1,109,975.58	35,942.83	1,015,116.04	264,043.43		6,402,235.44
(2) 合并范围变 更	12,155,705.49	43,435,053.90	291,299.75	556,337.18	1,229,121.53	1,472,375.33		59,139,893.18
4. 期末余额	159,110,602.88	515,546,035.97	18,052,352.10	8,811,579.18	26,379,683.88	15,178,620.50	2,423,499.75	745,502,374.2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7,010,092.56	1,764.16	19,511.75	582.80			7,031,951.27
2. 本期增加								
3. 本期减少		2,276,286.09						2,276,286.09
(1) 处置或报废		2,276,286.09						2,276,286.09
4. 期末余额		4,733,806.47	1,764.16	19,511.75	582.80			4,755,665.18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95,146,792.93	1,368,340,290.17	10,805,421.38	8,106,125.39	17,179,404.25	15,553,529.32	13,339,100.25	2,428,470,663.69
2. 期初账面价 值	700,752,753.20	980,045,931.88	8,433,232.00	7,263,289.53	11,227,734.53	11,977,861.71	14,048,417.25	1,733,749,220.10



(2) 期末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闲置资产类别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备注
机器设备	7,129,884.46	2,396,077.99	4,733,806.47		
运输工具	7,750.00	5,985.84	1,764.16		
办公设备	170,898.11	151,386.36	19,511.75		
电子设备	1,650.00	1,067.20	582.80		
合计	7,310,182.57	2,554,517.39	4,755,665.18		

(3) 期末融资租赁租入固定资产

租入资产类别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房屋及建筑物	15,762,600.00	2,423,499.75	13,339,100.25
合计	15,762,600.00	2,423,499.75	13,339,100.25

(4) 期末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未办妥产权证书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长源矿业厂区房屋建筑物	52,184,686.69	相关办证手续尚在进行中
惠州贝特瑞厂区房屋建筑物	79,995,402.58	相关办证手续尚在进行中
江苏贝特瑞厂区房屋建筑物	409,322,937.85	相关办证手续尚在进行中
合计	541,503,027.12	

注1：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情况详见本附注十五、4。

注2：期末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固定资产情况，详见附注六、58。

15、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系统、设备安装工程	19,809,149.92		19,809,149.92	52,027,268.81		52,027,268.81
鸡西厂区建设及配套工程	15,195,049.56		15,195,049.56	16,394,107.71		16,394,107.71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惠州贝特瑞年产4万吨锂电负极材料扩建土建工程	47,454,423.17		47,454,423.17	143,798.96		143,798.96
惠州贝特瑞零星土建工程	1,183,181.65		1,183,181.65			
山西贝特瑞石墨化工工程				4,726,512.85		4,726,512.85
鸡西长源厂区工程	22,004,356.62		22,004,356.62	1,622,239.61		1,622,239.61
江苏贝特瑞工业园区及产线建设	268,214,290.74		268,214,290.74	737,297,845.86		737,297,845.86
宜宾1.2万吨锂电池碳石墨负极材料项目				1,251,840.44		1,251,840.44
宜宾金石年产3万吨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及综合配套项目	6,131,354.95		6,131,354.95	1,342,470.28		1,342,470.28
宜宾金石生产厂房建设工程				1,470,443.44		1,470,443.44
坪山贝特瑞新材料科技园建设工程	116,599,888.11		116,599,888.11	15,670,445.51		15,670,445.51
光明贝特瑞新能源科技大厦建设工程	54,159,155.10		54,159,155.10	3,103,774.92		3,103,774.92
合 计	550,750,849.82		550,750,849.82	835,050,748.39		835,050,748.39

(2) 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本期合并范围变动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系统、设备安装工程	52,027,268.81	42,348,468.93	74,566,587.82		19,809,149.92	
鸡西贝特瑞厂区建设及配套工程	16,394,107.71	18,790,403.10	19,989,461.25		15,195,049.56	
惠州贝特瑞年产4万吨锂电负极材料扩建土建工程	143,798.96	47,310,624.21			47,454,423.17	
惠州贝特瑞零星土建工程		1,183,181.65			1,183,181.65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定 资产	本期合并范围 变动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利息资本 化率
山西贝特瑞石墨化工程	4,726,512.85	21,707,853.61	6,814,164.15	19,620,202.31		
鸡西长源矿业厂区工程	1,622,239.61	21,331,202.33	949,085.32		22,004,356.62	
江苏贝特瑞科技工业园区及产线建设	737,297,845.86	391,775,252.70	860,858,807.82		268,214,290.74	7.22%
宜宾金石材料 1.2 万吨/年锂电池碳石墨负极材料项目	1,251,840.44	3,011,828.34	4,263,668.78			
宜宾金石材料年产 3 万吨锂离子电 池负极材料及综合 配套项目	1,342,470.28	4,788,884.67			6,131,354.95	
宜宾金石材料生产 厂房建设工程	1,470,443.44	106,246.28	1,576,689.72			
坪山贝特瑞新材料 科技园建设工程	15,670,445.51	100,929,442.60			116,599,888.11	
光明贝特瑞新能源 科技大厦建设工程	3,103,774.92	51,055,380.18			54,159,155.10	
合 计	835,050,748.39	704,338,768.60	969,018,464.86	19,620,202.31	550,750,849.82	

(3) 期末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资金来 源	工程累计 投入占预 算的比例	工程进 度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 利息资本化 金额
江苏贝特瑞科技工业园区及产线建设	1,397,737,226.90	贷款+ 自筹	93.79%	90.00%	78,955,136.59	41,269,426.37
坪山贝特瑞新材料科技园建设工程	515,700,000.00	自筹	22.61%	30.00%		
光明贝特瑞新能源科技大厦建设工程	400,400,000.00	自筹	13.53%	10.00%		
惠州贝特瑞年产 4 万吨锂电负极材料扩建土建工程	70,000,000.00	自筹	67.99%	70.00%		
合 计	2,383,837,226.90				78,955,136.59	41,269,426.37

(4) 本期在建工程项目利息资本化情况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结转	期末余额
江苏贝特瑞工业园区及产线建设	36,269,533.27	41,269,426.37	49,314,469.21	28,224,490.43
合计	36,269,533.27	41,269,426.37	49,314,469.21	28,224,490.43

16、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探采矿权	专有技术	管理类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21,409,230.24	48,644,273.93	21,065,105.05	2,889,812.11	694,008,421.33
2. 本期增加	893,229.36	41,280,000.00		1,611,294.73	43,784,524.09
(1) 外购	893,229.36	41,280,000.00		1,611,294.73	43,784,524.09
3. 本期减少	27,077,035.32				27,077,035.32
(1) 合并范围变更	27,077,035.32				27,077,035.32
4. 期末余额	595,225,424.28	89,924,273.93	21,065,105.05	4,501,106.84	710,715,910.10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50,351,475.27	8,078,945.56	14,785,122.38	1,142,727.32	74,358,270.53
2. 本期增加	15,951,156.16	3,285,629.28	2,523,220.92	336,911.07	22,096,917.43
(1) 摊销	15,951,156.16	3,285,629.28	2,523,220.92	336,911.07	22,096,917.43
3. 本期减少	2,072,357.03				2,072,357.03
(1) 合并范围变更	2,072,357.03				2,072,357.03
4. 期末余额	64,230,274.40	11,364,574.84	17,308,343.30	1,479,638.39	94,382,830.93

项目	土地使用权	探采矿权	专有技术	管理类软件	合计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525,000.00		525,000.00
2. 本期增加					
3. 本期减少					
4. 期末余额			525,000.00		525,000.00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30,995,149.88	78,559,699.09	3,231,761.75	3,021,468.45	615,808,079.17
2. 期初账面价值	571,057,754.97	40,565,328.37	5,754,982.67	1,747,084.79	619,125,150.80

注：本期无通过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形成的无形资产情况。

(2) 期末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长源矿业土地使用权	8,072,803.14	正在办理过程中
江苏新能源材料土地使用权	25,619,948.88	正在办理过程中
合计	33,692,752.02	

注：江苏新能源材料土地使用权证书已于 2020 年 1 月办理完毕。

(3) 期末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无形资产情况，详见附注六、58。

1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天津市贝特瑞新能源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288,820.34			288,820.34
合计	288,820.34			288,820.34

(2) 商誉减值准备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处置	期末余额
天津市贝特瑞新能源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288,820.34			288,820.34
合 计	288,820.34			288,820.34

18、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本期处置	期末余额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	11,480,717.61	3,798,752.44	3,587,263.43		11,692,206.62
矿区林地补偿费	15,393,897.07	900,000.00	2,498,530.14		13,795,366.93
矿山露天剥离费	45,434,434.67	14,285,723.55	10,059,516.41		49,660,641.81
合计	72,309,049.35	18,984,475.99	16,145,309.98		75,148,215.36

19、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10,189,125.04	47,709,592.36	145,311,442.54	22,837,942.52
预计费用	2,254,760.41	338,214.06	2,855,254.21	428,288.12
递延收益	419,612,657.81	63,068,565.34	286,099,612.06	52,587,465.33
待弥补亏损	109,949,038.79	16,627,345.66	42,569,914.13	6,385,487.12
内部交易未实现收益	3,158,007.39	473,701.11	12,478,274.65	1,871,741.20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5,065,827.73	759,874.16	3,222,906.86	483,436.03
应收款项融资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1,385,343.69	207,801.55	974,843.51	146,226.53
合 计	851,614,760.86	129,185,094.24	493,512,247.96	84,740,586.8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明细

项 目	期末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式转换收益	78,268,993.25	11,740,348.99
合 计	78,268,993.25	11,740,348.99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8,843,883.85	11,368,647.99
可抵扣亏损	7,359,627.87	470,391.88
合 计	16,203,511.72	11,839,039.87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备注
2021年	248,830.56	248,830.56	
2022年	108,163.33	108,163.33	
2023年	113,397.99	113,397.99	
2024年	6,889,235.99		
合 计	7,359,627.87	470,391.88	

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设备、工程、土地款	15,279,520.98	56,292,919.89
贷款履约保障基金	6,000,000.00	6,000,000.00
项目开竣工履约保证金	7,112,250.00	7,112,250.00
合 计	28,391,770.98	69,405,169.89
减：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合 计	28,391,770.98	69,405,169.89

21、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借款条件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保证借款	395,500,000.00	799,900,800.00
质押借款	5,568,945.15	
抵押借款	212,000,000.00	179,000,000.00
信用借款	15,000,000.00	100,000,000.00
合 计	628,068,945.15	1,078,900,800.00

注：期末抵押、质押借款的抵押资产类别以及金额，详见附注六、58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集团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22、 应付票据

借款条件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266,495,359.37	136,649,172.54
合 计	266,495,359.37	136,649,172.54

注：期末本集团无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23、 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851,974,807.60	782,433,157.63
1-2 年	40,362,515.06	18,116,642.76
2-3 年	4,016,105.02	10,254,568.87
3 年以上	10,291,244.24	10,652,556.65
合 计	906,644,671.92	821,456,925.91

注1：应付账款期末余额中账龄超过一年以上款项，主要为尚未支付的设备及工程款。

注2：期末本集团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24、 预收款项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2,703,667.71	27,251,452.48
1-2 年	274,119.31	89,563.71

2-3年	5,563.71	14,320.30
3年以上	570,560.43	558,240.13
合 计	13,553,911.16	27,913,576.62

注：期末本集团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25、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支付	合并范围变动	
一、短期薪酬	40,572,983.88	425,055,887.81	398,210,877.49	2,891,582.05	64,526,412.1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97,289.18	29,676,132.65	29,548,716.80	129,707.20	694,997.83
合 计	41,270,273.06	454,732,020.46	427,759,594.29	3,021,289.25	65,221,409.98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支付	合并范围变动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0,107,738.12	365,788,041.85	339,062,861.29	2,891,582.05	63,941,336.63
二、职工福利费		26,192,219.82	26,192,219.82		
三、社会保险费	244,001.69	12,938,655.60	12,808,823.62		373,833.67
其中：	219,296.64	9,915,867.26	9,824,177.28		310,986.62
1、医疗保险费					
2、工伤保险费	-21,529.68	2,029,194.19	2,001,028.45		6,636.06
3、生育	46,234.73	993,594.15	983,617.89		56,210.99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支付	合并范围变动	
保险费					
四、住房 公积金	149,276.75	15,088,191.22	15,106,535.15		130,932.82
五、工会 经费和职 工教育经 费	71,967.32	5,048,779.32	5,040,437.61		80,309.03
合 计	40,572,983.88	425,055,887.81	398,210,877.49	2,891,582.05	64,526,412.1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支付	合并范围变动	
1、基本养老保 险费	471,682.95	28,946,022.08	28,821,731.68	129,707.20	466,266.15
2、失业保险费	225,606.23	730,110.57	726,985.12		228,731.68
合 计	697,289.18	29,676,132.65	29,548,716.80	129,707.20	694,997.83

26、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7,903,217.44	30,083,534.05
企业所得税	113,959,709.38	89,909,911.88
个人所得税	630,577.00	1,329,628.54
城市维护建设税	2,193,620.73	1,547,623.88
教育费附加	1,007,373.48	739,659.13
地方教育费附加	664,069.36	463,256.35
资源税	447,517.16	940,188.40
房产税	786,959.65	1,625,530.08
印花税	157,482.21	144,201.39
土地使用税	614,438.26	758,979.27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堤防维护费		13,823.50
环境保护税	346,192.19	417,154.39
合计	128,711,156.86	127,973,490.86

注：税费计缴标准详见本附注五、税项。

27、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14,232,929.58	10,594,510.10
其他应付款	99,321,047.08	115,581,501.61
合 计	113,553,976.66	126,176,011.71

(1) 应付利息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3,747,527.50	10,014,194.17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485,402.08	580,315.93
合 计	14,232,929.58	10,594,510.10

注：报告期内，本集团无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2)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6,724.00	368,016.71
待付款项	6,234,515.79	11,791,337.34
质保金	1,261,144.28	3,275,866.24
押金	4,287,104.86	534,332.41
预计费用	2,794,841.59	2,855,254.21
运费	9,808,453.58	7,621,600.13
水电费		13,656,581.59
子公司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74,928,262.98	75,478,512.98
合 计	99,321,047.08	115,581,501.61

注：期末本集团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2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六、30）	249,000,000.00	194,000,000.00
合 计	249,000,000.00	194,000,000.00

29、 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124,082.77
已背书未终止确认应收票据	90,739,037.25	
合 计	90,739,037.25	124,082.77

30、 长期借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666,000,000.00	650,000,000.00
抵押借款	663,138,932.00	616,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六、28）	249,000,000.00	194,000,000.00
合 计	1,080,138,932.00	1,072,000,000.00

注 1：期末抵押、质押借款的抵押资产类别以及金额，详见附注六、58

注 2：期末本集团长期借款利率区间 4.75%-8.40%。

31、 长期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天津市九园工贸有限公司	21,000,000.00	21,000,000.00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2,207,224.02	3,084,901.78
合 计	18,792,775.98	17,915,098.22

注：融资租赁事项详见本附注十五、4。

32、 预计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复垦、弃置及环境清理义务	1,985,336.98	2,187,043.73
合 计	1,985,336.98	2,187,043.73

注：公司相关子公司所从事的非金属矿山采掘活动属于露天开采，按照《财政部、国土资源部、环境保护部关于取消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保证金，建立矿山地质恢复基金的指导意见》（财建[2017]638号）规定，应根据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将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预计弃置费用。

33、 递延收益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86,099,612.06	190,308,297.02	56,795,251.27	419,612,657.81	政府拨款
合 计	286,099,612.06	190,308,297.02	56,795,251.27	419,612,657.81	

其中，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合并范围变动	期末余额
一、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动力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产业化项目	9,000,000.00		2,000,000.00			7,000,000.00
惠州贝特瑞工业园土地出让补助金	6,291,862.14		143,577.38			6,148,284.76
惠州贝特瑞锂电负极材料产业化项目建设补助	8,396,000.00		1,045,000.00			7,351,000.00
惠州贝特瑞高储能锂离子电池硅基负极材料关键技术的研发设备补助	530,000.00		53,000.00			477,000.00
惠州贝特瑞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建设补助	200,000.00					200,000.00
鸡西土地整理补助专项补助	8,485,101.03		190,946.52			8,294,154.51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合并范围变动	期末余额
鸡西石墨产业园深加工建设项目专项补助	23,000,000.12		999,999.96			22,000,000.16
黑龙江产业结构调整投资补助金	5,700,000.12		1,899,999.96			3,800,000.16
黑龙江省重点工业产业投资项目补助	3,899,999.88		650,000.04			3,249,999.84
天然石墨复合车用负极材料项目专项补助	18,460,000.00		1,845,999.96			16,614,000.04
尾矿库隐患治理补助资金	1,418,666.67		152,000.04			1,266,666.63
山西贝特瑞厂区土地出让补助金	3,706,410.20		84,717.96		3,621,692.24	
山西贝特瑞人造石墨生产线建设项目补助		8,760,000.00	61,762.88		8,698,237.12	
新能源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补偿金	8,921,345.40		2,230,336.44			6,691,008.96
锂电池负极材料中间相碳微球项目专项补偿	4,680,000.00		1,170,000.00			3,510,000.00
人造石墨生产性技改项目补助	150,000.00		30,000.00			120,000.00
电力需求测项目补助	150,000.00		30,000.00			120,000.00
天津市工业技术改造项目专项补助	555,561.52		111,111.12			444,450.40
大容量、长循环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开发项目资产补助	100,000.00					100,000.00
高比能动力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开发项目设备补助	210,000.00					210,000.00
电力需求综合治理项目补助	880,851.06		105,319.14			775,531.92
大容量快充负极材料成果转化项目补助	765,000.00					765,000.00
长循环、低成本锂离子电池储能电池负极材料项目补助		370,000.00				370,000.00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合并范围变动	期末余额
天津市工业企业发展专项补助资金		735,500.00				735,500.00
江苏贝特瑞产业园土地及建设专项补助	90,449,901.84	60,000,000.00	7,658,364.00			142,791,537.84
常州智能制造设备补助金	4,706,667.00		480,000.00			4,226,667.00
常州 2019 年度三位一体设备投入补助		1,500,000.00	150,000.00			1,350,000.00
常州年产 3 万吨锂离子动力电池正极材料项目设备补助		108,600,000.00	5,430,000.00			103,170,000.00
低成本钛酸锂系储能锂离子电池关键技术及示范专项协作补助	310,548.00		69,012.00			241,536.00
锂离子动力与储能电池负极材料钛酸锂研发	929,337.00		120,000.00			809,337.00
石墨烯复合磷酸铁锂正极材料关键技术研发	1,330,002.00		358,332.00			971,670.00
高性能及高安全性三元材料 NCM 项目设备补助		2,250,000.00				2,250,000.00
低温性能优异高压实磷酸铁锂研究设备补助	500,000.00					500,000.00
锂离子电池用硅碳复合负极材料产业化关键技术研发设备补助	653,333.00		160,000.00			493,333.00
广东省院士工作站筹建项目设备补助	135,000.00		30,000.00			105,000.00
高容量密度人造石墨负极材料提升专项设备补助	1,306,250.00		285,000.00			1,021,250.00
高容量长寿命固溶体三元正极材料的研发设备补助	338,333.00		70,000.00			268,333.00
车用锂离子动力电池技术研发设备补助	5,250,000.00		750,000.00			4,500,000.00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合并范围变动	期末余额
高性能杂元素掺杂硅-碳纳米复合电极材料研发设备补助	41,667.00		10,000.00			31,667.00
深圳聚合物微粒子合成及应用工程实验室建设专项补助	2,238,007.67		500,000.00			1,738,007.67
新能源汽车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产业化专项补助	2,749,999.67		550,000.00			2,199,999.67
绿色电动汽车锂离子电池动力电池负极材料产业化专项补助	3,950,500.00		1,050,000.00			2,900,500.00
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自动化生产线建设专项补助	1,640,000.00		420,000.00			1,220,000.00
新型高性能锂离子电池关键电极材料开发及产业化补助	220,000.00		60,000.00			160,000.00
动力电池用大容量层状锰酸锂正极材料产业化专项补助	2,056,250.00	-22,000.00	503,000.00			1,531,250.00
超级电容器用活性炭电极材料的产业化项目专项补助	733,333.33		200,000.00			533,333.33
大容量型锂离子电池硅碳合金负极材料研发设备资助	210,000.00		70,000.00			140,000.00
磷酸铁锂正极材料规模化技改专项补助	1,750,000.33		350,000.00			1,400,000.33
锂离子动力电池软碳负极材料关键技术研发设备资助	840,000.00		120,000.00			720,000.00
贝特瑞工业园节能技术改造补助	630,000.00		157,500.00			472,500.00
新型锂离子动力电池正极材料产业化补助	7,699,999.68		1,100,000.00			6,599,999.68
高性能低成本动力电池材料关键技术的研发与产业化设备补助	582,400.00		59,733.33			522,666.67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合并范围变动	期末余额
锂离子电池大容量纳米硅/石墨烯复合负极材料设备补助	612,500.00		70,000.00			542,500.00
硅纳米线作为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的应用研究设备补助	1,031,519.20		128,511.67			903,007.53
广东省锂离子动力电池正负极材料工程实验室建设补助	600,000.16		100,000.00			500,000.16
电动汽车用锂离子电池关键材料开发及产业化设备补助	1,316,666.67		150,000.00			1,166,666.67
新能源汽车产业技术创新工程设备补助	1,714,104.00		244,872.00			1,469,232.00
新型高性能氧化亚硅负极材料研发及产业化设备补助	4,217,176.67		450,000.00			3,767,176.67
石墨烯储能应用工程实验室设备补助	2,589,482.50		300,000.00			2,289,482.50
新能源汽车用动力电池材料系统开发及应用设备补助	14,817,772.29		1,130,587.14			13,687,185.15
高能量密度“富锂氧化物@硅碳”新体系动力电池关键材料及应用设备补助	90,000.00		21,750.00			68,250.00
高综合性能低成本动力电池负极材料关键技术研发	1,908,066.67		149,396.00			1,758,670.67
深圳市产业转型专项资金两化融合项目资产资助	1,268,348.05		213,832.56			1,054,515.49
NCA 与石墨烯复合电极材料制备与产业化设备补助	6,000,000.00		62,913.01			5,937,086.99
大容量硅基负极材料的开发和产业化设备补助	300,000.00	120,000.00				420,000.00
高首效氧化亚硅负极材料的关键技术研发设备补助		2,250,000.00				2,250,000.00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合并范围变动	期末余额
宜宾金石土地出让补助金	507,962.88		10,582.56			497,380.32
宜宾重点建设项目补助金		2,000,000.00	200,000.00			1,800,000.00
宜宾新兴产业培育补助金		1,200,000.00	120,000.00			1,080,000.00
小 计	273,725,926.75	187,763,500.00	36,867,157.67		12,319,929.36	412,302,339.72
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高比能量动力锂离子电池开发与产业化技术攻关补助	1,997,303.15		1,070,381.72			926,921.43
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补助	49,999.95		49,999.95			
高比能动力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开发经费补助	91,500.22	70,000.00				161,500.22
高比功率长寿命动力电池及新型超级电容器技术开发经费补助	401,746.65	184,897.02	412,917.34			173,726.33
低温性能优异高压实磷酸铁锂研究经费补助	1,300,000.00	1,800,000.00	1,217,554.92			1,882,445.08
锂离子电池用硅碳复合负极材料产业化贴息资助	1,085,000.00		1,085,000.00			
石墨烯等碳基纳米材料NQI技术研究及应用经费补助	307,914.89	280,000.00	275,276.60			312,638.29
大容量硅基负极材料的开发和产业化经费补助	3,311,720.45	-100.00	1,370,367.04			1,941,253.41
高安全高比能锂离子电池技术开发与产业化经费补助	2,041,833.33		785,000.00			1,256,833.33
NCA 与石墨烯复合电极材料制备与产业化经费补助	1,166,666.67		666,666.67			500,000.00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合并范围变动	期末余额
汽车锂电池石墨负极材料研发补助		210,000.00	105,000.00			105,000.00
高储能锂离子电池硅基负极材料关键技术的研发经费补助	470,000.00		470,000.00			
动力电池正极材料产业化创新研发补助	150,000.00		100,000.00			50,000.00
小 计	12,373,685.31	2,544,797.02	7,608,164.24			7,310,318.09
合 计	286,099,612.06	190,308,297.02	44,475,321.91		12,319,929.36	419,612,657.81

34、 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增减(+, -)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小计	
股份总数	430,693,650.00	8,876,250.00			439,569,900.00

注：本期发行新股，系2019年3月公司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满足，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的股票期权予以行权455.625万股，上述增资业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众环验字（2019）010014号验资报告审验。公司于2019年6月14日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2019年8月公司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满足，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的股票期权予以行权432万股，上述增资业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众环验字（2019）010057号验资报告审验。公司于2019年9月23日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

35、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资本）溢价	1,390,866,843.30	50,668,500.00		1,441,535,343.30
其他资本公积	77,275,435.19	35,588,854.66	46,623,805.76	66,240,484.09
合 计	1,468,142,278.49	86,257,354.66	46,623,805.76	1,507,775,827.39

注1：本期股本溢价增加，系①公司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及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满足，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的股票期权予以行权，分别于2019年3月和2019年8月行权455.625万股和432万股，行权价格为人民币6.67元/股，其中将50,298,750.00元计入

资本公积-股本溢价；②本期获得实际控制方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无息资金周转拆借，本公司根据财会函(2008)60号相关规定，参照同期贷款利率按资金占用天数计算确认财务费用，同时增加本公司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369,750.00 元。

注 2：本期其他资本公积增加，系①根据持股比例享有按权益法核算的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其他因素导致的所有者权益变动份额 31,716,630.60 元；②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摊销额的变动 3,872,224.06 元。

注 3：本期其他资本公积减少，系①处置联营企业及子公司山西贝特瑞股权导致的结转资本公积 14,461,056.73 元；②根据持股比例享有子公司其他因素导致的减少其资本公积变动份额 32,162,749.03 元。

36、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应收款项融资公允价值变动	-828,616.98	-1,385,343.69	-828,616.98	-207,801.55	-348,925.16	-	1,177,542.14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828,616.98	-1,385,343.69	-828,616.98	-207,801.55	-348,925.16	-	1,177,542.14

37、专项储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4,544,638.83	2,522,271.73	2,306,108.48	4,760,802.08
合计	4,544,638.83	2,522,271.73	2,306,108.48	4,760,802.08

注：公司相关子公司所从事的非金属矿山采掘活动属于露天开采，按照国家规定比例提取及使用安全生产费。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计入专项储备核算。

38、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26,146,652.02	66,768,302.74		192,914,954.76
合 计	126,146,652.02	66,768,302.74		192,914,954.76

注：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达到本公司注册资本 50%以上的，不再提取。

39、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 期	上 期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1,381,336,683.67	1,083,719,377.47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3,527,556.47	-23,978.08
其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4,212.92	-23,978.08
会计政策变更	-3,503,343.55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377,809,127.20	1,083,695,399.39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66,337,377.27	481,405,013.9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6,768,302.74	40,789,642.59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142,998,3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977,378,201.73	1,381,312,470.75

注：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对原年初未分配利润的调整，系 2019 年 10 月发生同一控制下合并鸡西市超碳科技有限公司，视同报告期初已将该公司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40、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成本分类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919,546,216.3	3,874,081,847.3	
	4,239,227,487.96	9	1	2,727,013,250.21
其他业务	150,831,942.26	148,343,850.61	134,618,123.67	117,655,743.02
合计	4,390,059,430.22	3,067,890,067.0	4,008,699,970.9	2,844,668,993.23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0	8	

(2) 主营业务收入、成本按产品类别列示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正极材料	806,235,430.89	719,383,293.69	936,107,925.22	785,762,780.40
负极材料	2,929,748,522.57	1,783,319,140.73	2,357,962,409.04	1,526,425,970.97
其他品种	218,924,663.04	215,122,446.02	260,378,741.42	226,741,179.56
天然鳞片石墨	185,849,802.61	108,961,454.45	211,362,140.71	104,903,519.24
石墨制品加工	98,469,068.85	92,759,881.50	108,270,630.92	83,179,800.04
合计	4,239,227,487.96	2,919,546,216.39	3,874,081,847.31	2,727,013,250.21

(3) 主营业务收入、成本按地区列示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中国境内销售	2,481,267,111.51	1,758,416,939.37	2,836,061,403.14	1,961,766,972.34
中国境外销售	1,757,960,376.45	1,161,129,277.02	1,038,020,444.17	765,246,277.87
合计	4,239,227,487.96	2,919,546,216.39	3,874,081,847.31	2,727,013,250.21

(4) 本集团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本集团前五名客户本期的营业收入为 255,601.69 万元（上期：172,467.56 万元），占总体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58.22%（上期：43.02%）。

41、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资源税	5,424,563.11	7,885,845.67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951,012.69	9,476,141.55
教育费附加	6,844,018.78	4,187,371.13
地方教育费附加	4,560,567.09	2,637,684.20
堤防维护费	12,309.42	188,942.44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印花税	4,195,442.83	3,936,147.60
房产税	5,751,561.86	4,079,997.14
土地使用税	4,198,740.36	2,608,769.05
环境保护税	2,043,316.66	1,841,716.06
土地增值税	552,614.62	
其他	634,196.70	-89,846.18
合 计	50,168,344.12	36,752,768.66

注：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五、税项。

42、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通运输费	70,188,292.88	50,647,001.13
销售代理费及佣金	9,626,794.95	7,738,624.89
职工薪酬	21,047,344.18	19,540,836.64
差旅费	3,332,319.28	4,162,169.18
业务招待费	2,105,245.08	2,071,569.80
办公费	910,762.04	607,200.18
业务宣传费	137,960.58	673,086.82
诉讼费	2,824,261.96	3,854,792.80
折旧摊销	160,175.09	134,150.48
物料消耗	1,548,215.70	644,796.06
资产保险费	94,339.62	2,923,440.00
租赁费	1,495,930.01	433,713.00
其他	128,266.15	140,173.98
合 计	113,599,907.52	93,571,554.96

43、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权激励成本摊销	-23,200,045.94	20,553,380.76
职工薪酬	114,497,534.44	65,839,027.51
折旧摊销	35,122,447.15	26,769,604.59
物料消耗	3,159,278.36	2,709,564.27
办公费	11,159,521.37	6,657,584.87
业务招待费	6,281,247.02	5,193,887.24
审计咨询费	7,669,697.21	5,897,894.04
诉讼费	571,564.39	62,030.44
汽车交通费	2,117,007.24	2,499,872.07
差旅费	2,971,514.15	3,091,105.59
租赁费	2,157,372.36	1,628,597.36
修理费	1,921,383.75	1,108,718.62
资产保险费	125,621.51	155,577.83
其他	864,466.62	2,106,872.64
合 计	165,418,609.63	144,273,717.83

注：本期发生额中期权激励成本摊销金额为负数，系公司子公司深圳市贝特瑞纳米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激励业绩条件预计无法达成，对已确认的期权激励成本冲回所致。

44、 研发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82,508,568.72	64,876,169.32
折旧摊销	15,976,555.99	13,351,906.83
物料消耗	112,157,984.24	89,373,568.32
办公费	12,578,741.59	8,134,857.23
业务招待费	232,042.68	142,149.20
审计咨询费	2,989,039.98	1,955,204.42
试验检测费	801,928.75	347,181.95
技术服务费	6,790,000.00	2,073,178.90
汽车交通费	30,115.44	243,804.48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差旅费	1,411,337.92	997,487.30
租赁费	2,290,158.10	1,854,078.54
修理费	862,643.56	766,686.69
其他	80,001.00	64,199.94
合 计	238,709,117.97	184,180,473.12

45、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85,458,049.81	72,863,395.16
减：利息收入	7,263,497.73	4,998,057.41
汇兑损益	-13,001,813.11	-283,810.97
银行手续费	2,559,846.95	1,071,770.33
融资业务手续费	17,033,296.80	4,235,124.61
未确认融资费用	877,677.76	839,988.78
其他	-5,588,553.87	270,543.94
合 计	80,075,006.61	73,998,954.44

注：本期其他发生，主要系净现金折扣-5,680,847.12 元。

46、 其他收益

(1) 其他收益分类情况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109,517,892.66	49,732,668.77	109,517,892.66
合 计	109,517,892.66	49,732,668.77	109,517,892.66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动力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产业化项目	2,000,000.00	2,000,000.00
惠州贝特瑞工业园土地出让补助金	143,577.38	143,577.38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惠州贝特瑞锂电负极材料产业化项目建设补助	1,045,000.00	1,045,000.00
高储能锂离子电池硅基负极材料关键技术研发设备补助	53,000.00	
山西贝特瑞厂区土地出让补助金	84,717.96	84,717.96
山西贝特瑞人造石墨生产线建设项目补助	61,762.88	
山西贝特瑞新型碳材料研究院建设补助		30,000.00
宜宾金石土地出让补助金	10,582.56	10,582.56
宜宾重点建设项目补助金	200,000.00	
宜宾新兴产业培育补助金	120,000.00	
鸡西土地整理补助专项补助	190,946.52	190,946.52
鸡西石墨产业园深加工建设项目专项补助	999,999.96	999,999.96
黑龙江产业结构调整投资补助金	1,899,999.96	1,899,999.96
黑龙江省重点工业产业投资项目补助	650,000.04	650,000.04
天然石墨复合车用负极材料项目专项补助	1,845,999.96	
尾矿库隐患治理补助资金	152,000.04	101,333.33
新能源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补偿金	2,230,336.44	2,230,336.44
锂电池负极材料中间相碳微球项目专项补偿	1,170,000.00	1,170,000.00
人造石墨生产性技改项目补助	30,000.00	30,000.00
电力需求测项目补助	30,000.00	30,000.00
天津市工业技术改造项目专项补助	111,111.12	111,111.12
大容量、长循环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开发项目资产补助		200,000.00
电力需求综合治理项目补助	105,319.14	19,148.94
低成本钛酸锂系储能锂离子电池关键技术及示范专项协作补助	69,012.00	69,012.00
锂离子动力与储能电池负极材料钛酸锂研发	120,000.00	120,000.00
石墨烯复合磷酸铁锂正极材料关键技术研发	358,332.00	203,332.00
锂离子电池用硅碳复合负极材料产业化关键技术研发设备补助	160,000.00	160,000.00
广东省院士工作站筹建项目设备补助	30,000.00	30,000.00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大容量密度人造石墨负极材料提升专项设备补助	285,000.00	285,000.00
大容量长寿命固溶体三元正极材料的研发设备补助	70,000.00	70,000.00
车用锂离子动力电池技术研发设备补助	750,000.00	750,000.00
高性能杂元素掺杂硅-碳纳米复合电极材料研发设备补助	10,000.00	10,000.00
深圳聚合物微粒子合成及应用工程实验室建设专项补助	500,000.00	500,000.00
新能源汽车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产业化专项补助	550,000.00	550,000.00
绿色电动汽车锂离子动力电池负极材料产业化专项补助	1,050,000.00	1,050,000.00
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自动化生产线建设专项补助	420,000.00	420,000.00
新型高性能锂离子电池关键电极材料开发及产业化补助	60,000.00	60,000.00
动力电池用大容量层状锰酸锂正极材料产业化专项补助	503,000.00	525,000.00
超级电容器用活性炭电极材料的产业化项目专项补助	200,000.00	200,000.00
大容量型锂离子电池硅碳合金负极材料研发设备资助	70,000.00	70,000.00
磷酸铁锂正极材料规模化技改专项补助	350,000.00	350,000.00
锂离子动力电池软碳负极材料关键技术研发设备资助	120,000.00	120,000.00
贝特瑞工业园节能技术改造补助	157,500.00	157,500.00
新型锂离子动力电池正极材料产业化补助	1,100,000.00	1,100,000.16
高性能低成本动力电池材料关键技术的研发与产业化设备补助	59,733.33	38,400.00
锂离子电池大容量纳米硅/石墨烯复合负极材料设备补助	70,000.00	70,000.00
硅纳米线作为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的应用研究设备补助	128,511.67	118,480.80
广东省锂离子动力电池正负极材料工程实验室建设补助	100,000.00	99,999.96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电动汽车用锂离子电池关键材料开发及产业化设备补助	150,000.00	139,583.33
新能源汽车产业技术创新工程设备补助	244,872.00	244,872.00
新型高性能氧化亚硅负极材料研发及产业化设备补助	450,000.00	209,063.33
石墨烯储能应用工程实验室设备补助	300,000.00	300,000.00
新能源汽车用动力电池材料系统开发及应用设备补助	1,130,587.14	178,024.38
高综合性能低成本动力电池负极材料关键技术研发	149,396.00	91,933.33
深圳市产业转型专项资金两化融合项目资产资助	213,832.56	213,832.56
高能量密度富锂氧化物新体系动力电池关键材料及应用设备补助	21,750.00	
NCA与石墨烯复合电极材料制备与产业化设备补助	62,913.01	
江苏贝特瑞产业园土地及建设专项补助	7,658,364.00	2,717,379.00
常州市智能制造设备补助	480,000.00	93,333.00
常州2019年度三位一体设备投入补助	150,000.00	
常州年产3万吨锂离子动力电池正极材料项目设备补助	5,430,000.00	
小 计	36,867,157.67	22,261,500.06
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高比能量动力锂离子电池开发与产业化技术攻关补助	1,070,381.72	785,395.05
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补助	49,999.95	100,000.05
高容量、长循环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开发项目经费补助		900,000.00
高比能动力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开发经费补助		153,499.78
高比功率长寿命动力电池及新型超级电容器技术开发经费补助	412,917.34	313,356.06
高安全高比能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开发经费补助		300,000.00
规模过亿科技型企业培育升级经费补助		475,000.00
锂离子电池用硅碳复合负极材料产业化贴息资助	1,085,000.00	1,085,000.00
石墨烯等碳基纳米材料NQI技术研究及应用经费补助	275,276.60	205,276.60
高容量硅基负极材料的开发和产业化经费补助	1,370,367.04	728,969.21
高安全高比能锂离子电池技术开发与产业化经费补助	785,000.00	378,750.00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高性能低成本动力电池材料关键技术的研发与产业化经费补助		544,000.00
电动汽车用锂离子电池关键材料开发及产业化经费补助		1,250,000.00
企业研究开发资助资金	4,576,200.00	2,630,000.00
NCA与石墨烯复合电极材料制备与产业化经费补助	666,666.67	833,333.33
低温性能优异高压实磷酸铁锂研究经费补助	1,217,554.92	
汽车锂电池石墨负极材料研发补助	105,000.00	
高储能锂离子电池硅基负极材料关键技术的研发经费补助经费补助	470,000.00	
动力电池正极材料产业化创新研发补助	100,000.00	50,000.00
深圳市产业转型专项资金两化融合项目资助		2,538,700.00
博士后设站单位补助	300,000.00	250,000.00
博士后科学基金资助资金	80,000.00	100,000.00
个税代扣手续费返还	355,887.71	63,180.81
稳岗补贴	343,825.40	220,740.62
贷款贴息补助资金	7,773,000.00	2,630,000.00
电费补贴	27,599,157.64	5,618,967.20
专利申请补助	200,000.00	17,000.00
知识管理体系认证补助		50,000.00
平定县企业科研经费投入补助		1,000,000.00
深圳市重点工业企业扩产增效资助款		1,000,000.00
深圳光明新区鼓励企业做大做强资助款		1,000,000.00
常州市锂离子电池正负极材料工程研究中心资助款		200,000.00
高技能人才创新培养补助资金		650,000.00
经济发展专项扶持资金		1,400,000.00
常州企业发展奖励金	50,000.00	
常州高新技术企业培育补助	25,000.00	
江苏贝特瑞负极材料项目按期投产奖励金	5,980,000.00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江苏贝特瑞正极材料项目按期投产奖励金	6,290,000.00	
锂电池用纳米负极材料中磁性物质含量的测定方法标准化制定补助资金	600,000.00	
纳米磷酸铁锂中三价铁含量的测定方标准化制定补助资金	600,000.00	
技能大师工作室重点建设项目经费资助	400,000.00	
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重点项目经费资助	100,000.00	
深圳支持企业做大做强资助资金	1,000,000.00	
深圳高新技术产业化项目资助资金	500,000.00	
深圳市重点工业企业扩产增效资助款	1,706,000.00	
宜宾造产销奖励补助金	1,374,000.00	
宜宾促进工业企业销售奖励金	3,789,500.00	
宜宾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补助金	100,000.00	
大容量锂离子电池碳复合负极材料关键技术的研发补助	1,000,000.00	
山西贝特瑞双创示范基地奖励	300,000.00	
小计	72,650,734.99	27,471,168.71
合 计	109,517,892.66	49,732,668.77

47、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437,663.37	5,113,098.8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16,753,693.99	62,901,052.5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24,982.95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4,059.65	—
合 计	219,255,417.01	68,039,134.27

注：本期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主要系处置原子公司山西贝特瑞部分股权获得收益 145,414,239.96 元；处置联营企业广东芳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权获得收益 50,338,370.19 元；处置原联营企业宣城研一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全部股权获得收益

21,001,083.84 元。

4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776,986.62	
合 计	-1,776,986.62	

49、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2,912,630.09	---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44,216,559.36	---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5,822,117.31	---
合 计	-152,951,306.76	

注：上表中，损失以“-”号填列，收益以“+”号填列。

50、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	-74,600,318.70
存货跌价损失	-45,460,965.04	-5,847,983.16
持有待售资产减值损失	-4,054,622.00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2,147,661.39
合 计	-49,515,587.04	-82,595,963.25

注：上表中，损失以“-”号填列，收益以“+”号填列。

51、 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处置非流动资产的损益	-360,676.23	9,208,566.32	-360,676.23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合 计	-360,676.23	9,208,566.32	-360,676.23

注：上表中，损失以“-”号填列，收益以“+”号填列。

52、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分类情况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 性损益的金额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3,771,900.00	2,286,000.00	3,771,900.00
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超出 投资或合并成本计入损益的金额	1,992,314.48		1,992,314.48
其他收入	6,913,461.02	813,603.49	6,913,461.02
合 计	12,677,675.50	3,099,603.49	12,677,675.50

注：其他收入，主要系违约赔款收入 4,360,889.58 元、保险赔款收入 1,462,417.90 元。

(2) 计入当期损益的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补助金	330,000.00	880,000.00
促进外贸发展基金		35,000.00
专利资助及专利优秀奖奖励资金	901,000.00	646,000.00
重点实验室奖励金	300,000.00	
宝坻区创新人才和创新团队奖励金	765,000.00	625,000.00
宝坻区科技进步奖励资金		10,000.00
优秀企业奖金		20,000.00
促进投资奖金		20,000.00
就业扶贫政策奖励资金		50,000.00
深圳市科学技术奖奖励资金	300,000.00	
知识产权优势企业认定奖励资金	300,000.00	
国家标准主导制定认定奖励资金	500,000.00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天津财政局安全标准化达标奖励	10,000.00	
天津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发展周转资金专项补助	240,000.00	
进、出口规模较大的重点企业奖励	140,000.00	
项目验收补助结余退回	-14,100.00	
合 计	3,771,900.00	2,286,000.00

53、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 失	2,233,104.91	39,981.90	2,233,104.91
捐赠支出	201,249.76	348,949.30	201,249.76
赔偿支出	914,590.98	106,976.82	914,590.98
罚款及滞纳金支出	1,076,451.08	200,669.00	1,076,451.08
债务重组损失		48,344,988.82	
其他支出	12,717.47	31,207.98	12,717.47
合 计	4,438,114.20	49,072,773.82	4,438,114.20

54、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60,501,036.83	114,846,666.93
递延所得税费用	-38,589,923.55	-24,909,133.90
合 计	121,911,113.28	89,937,533.0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806,606,691.6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20,991,003.76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5,554,171.9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581,040.1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674,386.8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280,328.0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影响	-31,202.2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年度内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116,117.95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9,536,182.36
加计扣除事项的影响	-15,881,485.71
所得税费用	121,911,113.28

55、 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六、36。

56、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7,263,497.73	4,998,057.41
收到政府补助款	259,122,767.77	85,030,767.18
收到的其他款项	6,913,461.02	813,603.49
收到的往来款项	8,380,000.00	
司法冻结款项收回	4,840,000.00	
合 计	286,519,726.52	90,842,428.08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	160,433,911.22	112,469,650.47
支付的银行手续费等	2,559,846.95	1,071,770.33
支付的往来款	1,389,893.24	1,182,594.09
支付的其他款项	1,358,570.31	687,803.10
司法冻结款项		4,840,000.00
合 计	165,742,221.72	120,251,817.99

(3)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土地开竣工履约保证金		4,429,950.00
合 计		4,429,950.00

(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财务费用中的融资手续费	17,033,296.80	4,235,124.61
深圳纳米公司股份回购款	550,250.00	2,780,553.50
贷款履约保证金		6,000,000.00
合 计	17,583,546.80	13,015,678.11

57、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84,695,578.41	539,727,211.49
加：资产减值准备	49,515,587.04	82,595,963.25
信用减值损失	152,951,306.76	—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92,036,081.85	143,616,571.34
无形资产摊销	22,096,917.43	19,632,337.2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6,145,309.98	17,966,151.1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60,676.23	-9,208,566.3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233,104.91	39,981.9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76,986.62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6,065,028.72	76,654,355.2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9,255,417.01	-68,039,134.2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0,330,272.54	-24,909,133.9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740,348.99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0,555,909.73	-136,795,287.8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51,096,922.95	-546,982,709.0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00,236,730.98	62,849,326.37
其他	-13,877,278.98	20,553,380.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4,737,856.71	177,700,447.40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91,069,717.24	1,169,921,982.5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169,921,982.55	963,164,201.7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34,316,000.00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34,316,00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3,168,265.31	241,073,780.79
(2)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项 目	金 额	
本年处置子公司于本年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00,280,000.00	
其中：山西贝特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280,000.00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1,928,278.00	
其中：山西贝特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1,928,278.00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88,351,722.00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091,069,717.2	1,169,921,982.5
	4	5
其中：库存现金	659,010.79	761,987.5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090,410,706.4	1,139,187,786.4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5	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9,972,208.60
二、现金等价物		34,316,000.00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其他货币资金		34,316,000.0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91,069,717.2	1,204,237,189.7
	4	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注：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不含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4)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经营活动

本集团在销售业务中收到客户以票据支付的货款后，将收到的票据背书用于支付供应商货款，此类票据收付情况并不涉及现金收支，不包含在现金流量表相关项目中。此类情况的汇总数据如下：

类 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涉及影响
收到客户以票据支付的应收账款	2,060,501,754.81	2,333,845,443.43	减少“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将客户交付的票据背书用于支付经营性业务相关的应付账款	1,945,847,857.21	2,166,276,069.53	减少“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将客户交付的票据背书用于支付投资性业务相关的应付账款	114,653,897.60	167,569,373.90	减少“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8、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11,360,185.51	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保证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6,065,934.25	开具银行承兑汇票质押
应收票据	24,039,695.16	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借款质押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固定资产	334,708,579.14	贷款抵押
固定资产	13,339,100.25	融资租赁资产
无形资产	231,555,557.23	贷款抵押、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抵押
合 计	721,069,051.54	

59、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 目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344,023,980.38
其中：美元	49,312,441.81	6.9762	344,013,456.55
欧元	1,345.00	7.8155	10,511.85
日元	187.00	0.0641	11.98
应收账款			276,729,944.08
其中：美元	39,667,719.40	6.9762	276,729,944.08
应付账款			4,799,508.01
其中：美元	290,001.81	6.9762	2,023,110.63
欧元	300,000.00	7.8155	2,344,650.00
日元	6,737,000.00	0.0641	431,747.38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

报告期内本集团无境外经营实体情况。

60、政府补助

(1)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A、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详见附注六、33。

B、本期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共计 76,436,734.99 元（上期发生额：29,757,168.71 元），其中：计入其他收益 72,650,734.99 元（上期发生额：27,471,168.71 元）、营业外收入 3,786,000.00 元（上期发生额：2,286,000.00 元）。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的情况详见附注六、33。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方式	本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计入其他收益	72,650,734.99	36,867,157.67	109,517,892.66
计入营业外收入	3,786,000.00		3,786,000.00
合计	76,436,734.99	36,867,157.67	113,303,892.66

计入当期损益的方式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计入其他收益	27,471,168.71	22,261,500.06	49,732,668.77
计入营业外收入	2,286,000.00		2,286,000.00
合计	29,757,168.71	22,261,500.06	52,018,668.77

(4) 本期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退回的补助项目	退回金额	退回原因	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计入损益项目	金额
动力电池用高容量层状锰酸锂正极材料产业化专项补助	22,000.00	项目验收补助结余退回	减少递延收益，不影响损益	
高容量硅基负极材料的开发和产业化经费补助	100.00			
863 项目专项经费	7,900.00		营业外收入	-7,900.00
企业管理咨询项目补贴	6,200.00		营业外收入	-6,200.00
合计	36,200.00			-14,100.00

七、 合并范围的变更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鸡西市超碳科技有限公司	51%	本集团与该公司同受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制	2019/10/28	工商变更完毕

注 1：鸡西市超碳科技成立于 2016 年 11 月 19 日，系由本公司子公司鸡西贝特瑞与哈尔滨万鑫石墨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哈尔滨万鑫石墨谷”）共同组建。鸡西超碳公司注册资本 2,000 万元，其中：哈尔滨万鑫石墨谷认缴 1,020 万元，持股比例为 51%；鸡西贝特瑞认缴 980 万元，持股比例为 49%。鸡西超碳科技成立后至合并日，哈尔滨万鑫石墨谷、鸡西贝特瑞皆未出资，该公司也未开展生产经营。因鸡西贝特瑞在该公司派驻董事，对该公司具备重大影响，故对其投资作为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注 2：2019 年 10 月，鸡西贝特瑞与哈尔滨万鑫石墨谷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哈尔滨万鑫石墨谷无偿将其持有的鸡西超碳科技 51% 的股权转让给鸡西贝特瑞，由鸡西贝特瑞后续履行出资其 51% 股权的出资义务。2019 年 10 月 28 日，相关股权转让事项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故合并日确定为 2019 年 10 月 28 日。

(续)

被合并方名称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鸡西市超碳科技有限公司	0.00	-318.69	0.00	-460.48

(2) 合并成本

因鸡西超碳科技成立后至合并日，哈尔滨万鑫石墨谷、鸡西贝特瑞皆未出资，故鸡西贝特瑞系无偿受让相关股权，合并成本为 0 元。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项 目	鸡西市超碳科技有限公司	
	合并日	合并当期期初
资产：		
货币资金	474.14	792.83

项 目	鸡西市超碳科技有限公司	
	合并日	合并当期期初
负债：		
其他应付款	48,269.16	48,269.16
取得的净资产	-47,795.02	-47,476.33

2、 处置子公司

项目	山西贝特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股权处置价款	100,280,000.00
股权处置比例（%）	28.75%
股权处置方式	股权转让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2019年12月19日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股权上的风险和报酬转移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55,009,151.91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47.25%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74,402,911.95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164,808,000.00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90,405,088.05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以湖北众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就股权转让事项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众联评报字[2019]第1268号）所评估的价值为基础确定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0.00

注：2019年12月9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通过，公司与山西晋沪碳素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山西晋沪”）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公司将所持有的山西贝特瑞28.75%股权（对应注册资本1,150万元）作价10,028万元（每股价格8.72元）转让给山西晋沪。该股权转让事项于2019年12月19日办理完毕所涉及的股东股权份额变更、董事监事管理人员变更以及法定代表人变更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故丧失控制权的时点为2019

年 12 月 19 日。同时，本公司已于 2019 年 12 月 23 日全额收到山西晋沪以货币资金方式支付的相关股权转让款。

3、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新设主体

公司名称	设立时间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惠州市鼎元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9/1/4	110,687,257.49	16,687,257.49
贝特瑞（江苏）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2019/5/14	96,862,502.98	-3,137,497.02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本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深圳市贝特瑞纳米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新材料开发、生产	92.12%		92.12%	设立
天津市贝特瑞新能源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天津	天津	新材料生产	100%		1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天津市贝特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新材料生产	100%		100%	设立
贝特瑞（天津）纳米材料制造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新材料生产		100%	100%	设立
鸡西市贝特瑞石墨产业园有限公司	鸡西	鸡西	石墨制品生产	100%		100%	设立
惠州市贝特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惠州	惠州	石墨制品加工	100%		100%	设立
鸡西长源矿业有限公司	鸡西	鸡西	石墨制品生产		65%	65%	设立
贝特瑞（江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常州	常州	新材料生产	100%		100%	设立
屏山金石新能源发展	宜宾	宜宾	项目投资	33.89%		66.67%	非同一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有限公司							控制企业合并
宜宾金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宜宾	宜宾	石墨制品加工		69.99%	69.99%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深圳市先进石墨烯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新材料生产	100%		100%	设立
鸡西市超碳科技有限公司	鸡西	鸡西	新材料生产		100%	100%	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贝特瑞(江苏)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常州	常州	新材料生产	100%		100%	设立
惠州市鼎元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惠州	惠州	新材料生产		100%	100%	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鸡西长源矿业有限公司	35%	10,412,397.53		92,857,849.96
屏山金石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66.11%	9,219,515.60	8,164,435.15	51,215,237.87

(3)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鸡西长源矿业有限公司

项目	期末数/本期数	期初数/上期数
流动资产	128,887,942.56	165,637,314.12
非流动资产	336,423,307.94	289,676,145.51
资产合计	465,311,250.50	455,313,459.63
流动负债	193,975,639.05	207,648,723.96
非流动负债	1,266,666.63	1,418,666.67
负债合计	195,242,305.68	209,067,390.63
营业收入	182,548,206.59	264,181,736.57

项 目	期末数/本期数	期初数/上期数
净利润	29,749,707.23	73,519,671.13
综合收益总额	29,749,707.23	73,519,671.13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18,385,600.36	10,273,491.04

屏山金石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项 目	期末数/本期数	期初数/上期数
流动资产	156,425,783.24	125,424,768.96
非流动资产	121,698,220.44	119,538,408.41
资产合计	278,124,003.68	244,963,177.37
流动负债	140,380,779.22	109,711,002.44
非流动负债	12,482,380.32	12,507,962.88
负债合计	152,863,159.54	122,218,965.32
营业收入	370,010,051.04	322,819,313.86
净利润	22,553,283.11	39,819,954.26
综合收益总额	22,553,283.11	39,819,954.26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37,373,225.54	17,662,079.74

注：上表数据来源于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不是根据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计算出来的金额。

2、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项 目	期末数/本期数	期初数/上期数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381,315,483.04	111,237,271.75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4,248,103.91	6,652,019.91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4,248,103.91	6,652,019.91

项 目	期末数/本期数	期初数/上期数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1,207,426.35	19,017,866.89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810,440.54	-1,538,921.09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810,440.54	-1,538,921.09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一）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借款、应付债券等，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于为本集团的运营融资。本集团还有多种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比如应收账款、应收票据、股权投资、应付账款及应付票据等。

本集团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本集团管理层管理及监控上述风险，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集团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本集团应收款项主要为本集团经营活动中与交易对手形成的交易往来款项，系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产生。按照本集团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集团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集团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本集团与客户间的贸易条款以信用交易为主，且一般要求新客户预付款或采取货到付款方式进行。信用期通常为3个月，主要客户可以延长至6个月，交易记录良好的客户可获得比较长的信贷期。由于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一般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交易对手、行业进行管理。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应收账款的账面

价值正是本集团可能面临的最大信用风险。截止本期末，本集团的应收账款中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的款项占 42.44% (上期期末为 47.44%)。

本集团因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的量化数据，参见本附注六、4 和本附注六、7 的披露。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集团内各子公司负责监控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集团总部在汇总各子公司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在集团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另外，本集团通过利用银行贷款、债务维持资金延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以管理其流动性风险。本集团的目标是运用银行借款、其他计息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保持融资的持续性与灵活性。

本集团各项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1)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流动负债主要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应付利息、其他应付款、其他流动负债以及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均预计在 1 年内到期偿付。

(2)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非流动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 目	非流动负债期末余额（万元）				
	1 年以内	1-2 年	3-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长期借款	24,900.00	54,945.56	53,068.34		132,913.90
长期应付款		1,879.28			1,879.28
预计负债				198.53	198.53
计息长期借款产生的利息	8,174.04	5,819.39	6,149.12		20,142.55
合计	33,074.04	62,644.23	59,217.46	198.53	155,134.26

3、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承受汇率风险主要与所持有美元、欧元、日元银行存款、以上述外币结算的出口销售业务形成的应收账款有关，以及将以美元偿还的应付账款，由于上述外币与本集团的功能货币之间的汇率变动使本集团面临外汇风险。于资产负债表日，有关外币货币性项目的余额情况详见本附注六、59。

对期末外币货币性结余项目，进行敏感性分析见下表：

项目	对税前利润影响（人民币：万元）
美元贬值5%	-3,093.60
美元升值5%	+3,093.60
欧元贬值5%	+11.67
欧元升值5%	-11.67
日元贬值5%	+2.16
日元升值5%	-2.16

在管理层进行敏感性分析时，5%的增减变动被认为合理反映了汇率变化的可能范围。

（2）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中期票据、公司债券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带息债务以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融资合同，金额合计为 42,950.00 万元，及以人民币计价的固定利率融资合同，金额为 152,770.79 万元，若以浮动利率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利率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税前利润将减少或增加约 214.75 万元。

（3）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无论这些变动是由于与单项金融工具或其发行方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还是由于与市场内交易的所有类似金融工具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

本集团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市场报价计量。该金融资产投资产生了投资价格风险。

2019 年 12 月 31 日，如果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增加或减少 5%，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税

前利润将增加或减少约 267.43 万元。

（二）金融资产转移

1、已转移但未整体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累计向银行贴现而尚未到期的商业承兑汇票 5,568,945.15 元，如该商业承兑汇票到期未能承兑，银行有权要求本集团付清未结算的余额。由于本集团仍承担了与这些商业承兑汇票相关的信用风险等主要风险，本集团继续全额确认应收票据的账面金额，并将因转让而收到的款项确认为短期借款-质押借款。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已贴现未到期的商业承兑汇票为 5,568,945.15 元，相关短期借款-质押借款的余额为 5,568,945.15 元。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累计向供应商背书转让而尚未到期的财务公司出具的银行承兑汇票 39,793,823.49 元、商业承兑汇票 50,945,213.76 元，如上述汇票到期未能承兑，供应商有权要求本集团付清未结算的余额。由于本集团仍承担了与这些汇票相关的信用风险等主要风险，本集团继续全额确认应收票据的账面金额，并将因转让而冲减的应付账款确认为其他流动负债-已背书未终止确认应收票据。期末已背书未到期的应收票据为 90,739,037.25 元，相关其他流动负债-已背书未终止确认应收票据的余额为 90,739,037.25 元。

十、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项 目	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6,065,934.25	6,065,934.25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065,934.25	6,065,934.25
（1）债务工具投资			6,065,934.25	6,065,934.25
（二）应收款项融资			288,534,377.83	288,534,377.83

项 目	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1) 应收票据			151,385,352.82	151,385,352.82
(2) 应收账款			137,149,025.01	137,149,025.01
(三)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4,695,814.76	22,725,401.95	47,421,216.71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4,695,814.76	317,325,714.03	342,021,528.79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105,042.00	105,042.00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05,042.00	105,042.00

注：截至期末，本集团无持续或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

2、各层次期末公允价值计量信息

(1)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信息

项目	公允价值	可观察输入值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4,695,814.76	依据类似资产在活跃或非活跃市场上的价格，并考虑流动性折扣

(2)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信息

项目	公允价值	可观察输入值
交易性金融资产-债务工具投资	6,065,934.25	预期收益率测算
应收款项融资-应收票据	151,385,352.82	可收回金额
应收款项融资-应收账款	137,149,025.01	可收回金额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2,725,401.95	享有被投资单位净资产的份额
持有待售资产	105,042.00	可收回金额

十一、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 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 权比例 (%)
中国宝安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深圳	项目投资	5,000.00	48.5022	48.5022

注：中国宝安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实际控制方为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第一大股东为深圳市富安控股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11.91%)，第二大股东为深圳市宝安区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5.57%)，该公司无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详见附注八、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 本集团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集团重要的合营和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八、2、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报告期内与本集团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集团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集团的关系
广东芳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哈尔滨万鑫石墨谷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同一实际控制方
宣城研一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原联营企业
深圳市深瑞墨烯科技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山西贝特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原子公司，现联营企业
青岛洛唯新材料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乌海黄河贝特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天津贝特瑞科技之联营企业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集团关系
宁波拜特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方
马应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方
中国宝安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方
杨红强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岳敏	公司副董事长
深圳市研一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岳敏控制的企业
青岛一唯创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岳敏及其配偶控制的企业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北京华鼎新动力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持股 5% 以上股东
华鼎国联四川动力电池有限公司	受北京华鼎新动力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控制
深圳市先进石墨烯应用技术研究院	受本公司重大影响的非盈利性机构
江苏海四达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离任未满 12 个月的独立董事肖成伟兼任董事
江苏海四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海四达电源股份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国联汽车动力电池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离任未满 12 个月的董事熊思危兼任董事
深圳市时代高科技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杨红强兼职董事

5、关联方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①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东芳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38,376,814.10	128,207,315.43
哈尔滨万鑫石墨谷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3,857,579.92	3,554,373.00
马应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劳保品	36,709.07	2,727.27
宁波拜特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低耗品	10,909.37	
深圳市深瑞墨烯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31,005.65	
深圳市先进石墨烯应用技术研究院	接受劳务	6,150,000.00	291,262.14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乌海黄河贝特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421,538.44
深圳市时代高科技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低耗品	1,997.61	4,206.90
宁波拜特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固定资产		144,827.58

②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哈尔滨万鑫石墨谷科技有限公司	加工劳务	190,869.31	
哈尔滨万鑫石墨谷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0,215,766.38	
宣城研一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0,394.98	6,686.38
深圳市研一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17,300.90	
华鼎国联四川动力电池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74,822.63	
青岛洛唯新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79,644.62	79,644.62
国联汽车动力电池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185,027.77	1,488,843.97
江苏海四达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307,372.91	3,582,451.19
江苏海四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123,597.17	2,690,008.84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集团作为出租方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宣城研一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转租物业	77,136.96	
深圳市深瑞墨烯科技有限公司	转租物业	206,055.78	

注：上述与关联方的转租赁交易，相关交易定价系按照市场价格确定。

(3) 共同投资

2019年12月20日，青岛特唯石墨科技有限公司和青岛一唯创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股权转让协议》，青岛特唯石墨科技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青岛洛唯20%的注册资本转让给青岛一唯创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岳敏及其配偶合计持股100%的企业泰基投资（深圳）有限公司担任青岛一唯创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

务合伙人，本次股权转让构成共同投资。

(4) 关联资产处置或受让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宣城研一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处置固定资产	191,978.08	
深圳市研一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出售股权	8,100,000.00	
哈尔滨万鑫石墨谷科技有限公司	受让股权	无偿受让	

注 1：2019 年 11 月，公司与深圳市研一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公司将持有的宣城研一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0 万元注册资本以 8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深圳市研一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注 2：公司子公司鸡西贝特瑞受让哈尔滨万鑫石墨谷所持有的鸡西市超碳科技有限公司 51% 股权事项，详见附注七、1。

(5) 关联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9/1/14	2019/1/28	不计利息
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8,000,000.00	2019/5/8	2019/5/27	不计利息

注：上述与公司实际控制方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间的无息资金周转拆借，本公司已根据财会函(2008)60 号相关规定，参照同期贷款利率按资金占用天数计算确认财务费用，同时增加本公司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369,750.00 元。

(6) 关联担保情况

①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余额 (万元)	担保起始 日	担保到期 日	担保是否已 经履行完毕
深圳市贝特瑞纳米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	5,810.17	2019/7/24	2020/7/24	否
贝特瑞(天津)纳米科技有限公司	13,000.00	5,834.07	2019/7/16	2020/4/25	否
贝特瑞(天津)纳米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	11,500.00	2019/10/14	2020/10/12	否
鸡西长源矿业有限公司	5,000.00	3,250.00	2019/4/30	2020/6/27	否
鸡西长源矿业有限公司	1,700.00	1,700.00	2019/7/2	2020/7/1	否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余额 (万元)	担保起始 日	担保到期 日	担保是否已 经履行完毕
鸡西长源矿业有限公司	3,300.00	3,100.00	2019/3/20	2020/3/19	否
鸡西市贝特瑞石墨产业园有限公司	14,000.00	12,000.00	2019/4/17	2020/9/25	否
鸡西市贝特瑞石墨产业园有限公司	7,500.00	2,600.00	2018/4/27	2022/12/26	否
天津市贝特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	4,000.00	2019/7/16	2020/4/25	否
惠州市贝特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	1,000.00	2019/4/3	2020/4/2	否
山西贝特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	2,600.00	2019/9/16	2020/9/15	否
贝特瑞(江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7,000.00	7,000.00	2019/6/11	2020/1/20	否
贝特瑞(江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	5,000.00	2019/5/31	2020/6/2	否
贝特瑞(江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	7,186.45	2019/4/30	2020/4/25	否
贝特瑞(江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0	2018/6/20	2023/12/28	否
贝特瑞(江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	60,000.00	2018/6/20	2023/6/13	否

②本集团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余额 (万元)	担保起始 日	担保到期 日	担保是 否已经 履行完 毕
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14,000.00	2018/7/24	2021/7/24	否
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2018/4/23	2020/4/20	否
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2019/1/9	2021/1/8	否
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5,000.00	2019/4/17	2021/4/17	否
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5,000.00	2019/6/21	2021/6/21	否
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	5,113.89	2019/11/25	2026/5/24	否
中国宝安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25,000.00	6,880.00	2019/6/24	2020/6/24	否
中国宝安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25,000.00		2019/6/20	2020/6/20	否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057.91 万元	1,252.86 万元

注 1：上述关键管理人员包括本公司向其支付报酬的董事长、副董事长等董事、监事、总经理、执行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注 2：关键管理人员报酬中包含本公司及子公司深圳贝特瑞纳米员工股权激励计划中属于关键管理人员部分的股权激励费用摊销额，其中：本期发生额为-276.33 万元、上期发生额为 372.94 万元。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哈尔滨万鑫石墨谷科技有限公司			499,000.00	31,137.60
宣城研一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5,391.90	1,953.63		
深圳市深瑞墨烯科技有限公司	252,883.37	13,959.16		
江苏海四达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1,517,088.97	83,743.31	530,257.97	28,050.65
江苏海四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1,613,580.00	89,069.62	1,111,600.00	58,803.64
合计	3,418,944.24	188,725.72	2,140,857.97	117,991.89
预付款项：				
宁波拜特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874.00			
深圳市先进石墨烯应用技术研究院	5,150,000.00			
合计	5,151,874.00			
其他应收款：				
深圳市先进石墨烯应用技术研究院			2,000,000.00	100,000.00
山西贝特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8,542,106.97	1,425,888.03		
深圳市深瑞墨烯科技有限公司	1,013.39	77.93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合 计	18,543,120.36	1,425,965.96	2,000,000.00	100,000.00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山西贝特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2,040,561.31	
宁波拜特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6,800.00	16,800.00
广东芳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42,916,993.33
哈尔滨万鑫石墨谷科技有限公司		512,689.66
合 计	12,057,361.31	43,446,482.99
预收款项：		
华鼎国联四川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9,600.00	27,430.00
合 计	9,600.00	27,430.00
其他应付款：		
哈尔滨万鑫石墨谷科技有限公司	6,724.00	6,724.00
广东芳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160,000.00
合 计	6,724.00	166,724.00

十二、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1) 本公司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2016年2月22日，本公司召开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贝特瑞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议案》（以下简称“股权激励计划”）。本公司拟授予激励对象总数为510万份股票期权，占公司授予时总股本的5.86%。本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自本计划授予日起满12个月后，激励对象应可在随后的48个月内分四期行权，在四个行权期行权数量分别为获授股票期权的25%、25%、25%、25%。本计划拟获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共70人（其中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9人）。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30元/股，授予日为2016年2月23日。由于授予日至行权日本公司实施权益分派以及个

别激励对象离职，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行权价格已调整为 6.67 元/股。

(2) 公司子公司深圳市贝特瑞纳米科技有限公司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2017 年 11 月 27 日，本公司子公司深圳贝特瑞纳米开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贝特瑞纳米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方案同时实施贝特瑞纳米员工持股计划议案》（以下简称“员工持股计划”），激励对象出资 3,227.50 万元认购 1,291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激励对象与贝特瑞纳米公司签订不少于 4 年的劳动合同，并在此期间完成规定的业绩目标，否则由深圳贝特瑞纳米根据不同情况回购并注销激励对象认购的注册资本。授予日为 2017 年 11 月 27 日。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1) 本公司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1)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采用 Black-Scholes 模型（B-S 模型），确定拟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涉及的 510 万股股票期权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 5,904.53 万元。上述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已取得独立第三方评估机构出具的相关报告予以确认。

2) 资产负债表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的确定方法：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3) 报告期内，本公司根据最新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2019 年度本公司确认股份支付费用 3,872,224.06 元。

(2) 公司子公司贝特瑞纳米公司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1)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采用现金流折现方法，确定贝特瑞纳米公司拟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涉及的 1,291 万股限制性股票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 9,243.56 万元。上述公允价值已取得独立第三方评估机构出具的相关报告予以确认。

2) 资产负债表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的确定方法：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员工人数变动、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3) 报告期内，贝特瑞纳米公司根据最新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费用，对应计入资本公积。2019 年度确认股份支付费用-

27,072,270.00 元。

十三、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大承诺事项

(1) 资本承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		
—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21,000,000.00	21,000,000.00
—对外投资承诺	15,306,000.00	21,100,000.00
合 计	36,306,000.00	42,100,000.00

截至期末，相关资本承诺情况如下：

①2015 年 12 月 4 日，本公司与天津宝坻九园工业园区管委会（以下简称“天津九园管委会”）、天津市九园工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九园工贸”）签署了《租赁、投资协议书》。协议约定，天津九园管委会和天津市九园工贸通过招商引资，引进本公司投资的锂离子动力电池正极材料项目，该项目主要生产锂离子动力电池正极材料，规划产能 5 万吨/年，其中一期规划 1 万吨/年正极材料；一期项目租赁天津市九园工贸现有厂房、场地 38 亩；项目场地租赁期限为 6 年（从 2016 年 5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4 月 30 日止），租赁期间项目场地免收租金，租赁期满后，本公司可按 2,100 万元的价格购买该项目场地。

②2016 年 5 月 31 日，公司子公司天津市贝特瑞科技与内蒙古黄河能源科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书》，将持有的乌海贝特瑞 15%股权作价 225 万元予以协议转让。同时天津市贝特瑞科技保留 15%技术股份(应出资 750 万元),待项目投产后将出资到位。

③2018 年 11 月，本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拟认缴不超过深圳市石墨烯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2 亿元注册资本的 3.5%，截至期末，本公司已实际出资 200 万元。

④2018 年 7 月，本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认缴威立雅新能源科技（江门）有限公司 360 万元注册资本，截至期末，本公司已实际出资 279.4 万元。

⑤2019 年 10 月，本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公司拟与黑龙江省宝泉岭农垦帝源矿业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合资公司，注册资本 2,000 万元，其中本公司拟出资 200 万元，股权占比 10%。截至期末，合资公司已注册成立，本公司尚未实际出资。

(2) 经营租赁承诺

本集团租赁合同涉及的重大承诺事项详见本附注十五、4。

（3）其他承诺事项

2019年1月14日，经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通过《关于下属子公司拟投资黑龙江省鸡西市站前石墨矿详查探矿权与深加工一体化项目的议案》，同意下属子公司鸡西长源矿业、鸡西贝特瑞（鸡西贝特瑞与鸡西长源矿业以下合并简称“联合体”）与鸡西市人民政府签署的《探矿权出让合同》、《鸡西市人民政府与鸡西长源矿业有限公司、鸡西市贝特瑞石墨产业园有限公司投资合作协议》（以下简称“《投资合作协议》”），并出具《黑龙江省鸡西市站前石墨矿详查探矿权与深加工一体化项目承诺书》（以下简称“《承诺书》”）。联合体拟投资黑龙江省鸡西市站前石墨矿详查探矿权与深加工一体化项目，其中石墨采矿场和石墨深加工一体化项目投资 73,254.4 万元人民币，项目所涉探矿权出让价款为 2,998 万元人民币。

截至期末，长源矿业已领取黑龙江省鸡西市站前石墨矿的《矿产资源勘查许可证》，其他工作尚在推进中。

2、或有事项

（1）担保事项

本公司为关联方担保事项详见本附注十一、5（6）。

（2）未决诉讼

1）2018年3月、4月，因深圳市沃特玛电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沃特玛”）、陕西沃特玛新能源有限公司、江西佳沃新能源有限公司、荆州市沃特玛电池有限公司拖欠公司子公司深圳贝特瑞纳米货款，深圳贝特瑞纳米分别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及荆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讼请求上述公司偿还所拖欠的货款及延迟付款违约金、李金林承担连带担保责任。相关法院立案后依本公司申请，陆续查封冻结了上述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存货、机器设备、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子公司股权等财产，并查封冻结了保证人李金林持有的坚瑞沃能 2,479.722 万股股票。

同时，在诉讼过程中，本公司及深圳贝特瑞纳米为解决各方的债权债务，于2018年12月分别与深圳沃特玛、十堰茂竹实业有限公司签署《三方协议》等相关协议以进行债务重组。

深圳贝特瑞纳米诉深圳沃特玛、陕西沃特玛新能源有限公司案，因债务重组事项尚未全部履行完毕，该案仍在诉讼中，2019年12月27日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再次开庭审理，当庭通知深圳贝特瑞纳米，该院于2019年11月7日裁定受理深圳沃特玛破产清算一案，按照《破产法》的规定正在进行的诉讼应当中止。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案中止诉讼，在

管理人接管沃特玛公司财产后诉讼再进行；深圳贝特瑞纳米诉江西佳沃新能源有限公司案，因该案所涉货款已参与债务重组，相关债权已合并主张，因此深圳贝特瑞纳米于 2019 年 7 月向宝安区人民法院提出撤诉，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尚待法院裁定撤诉；深圳贝特瑞纳米诉荆州市沃特玛电池有限公司案，因债务重组事项尚未全部完毕，该案仍在诉讼中，2019 年 5 月 22 日荆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判决荆州沃特玛在判决生效后 15 日内向公司支付货款 2,030.4 万元及利息并由深圳沃特玛承担连带责任，2019 年 6 月 19 日，深圳沃特玛不服一审判决，向湖北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请求改判无需向深圳贝特瑞纳米给付部分利息，由于深圳沃特玛未在指定的期限内交纳二审案件受理费，湖北省高级人民法院裁定按深圳沃特玛自动撤回上诉处理，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案正在申请强制执行过程中。

2) 2018 年 7 月 18 日，因深圳沃特玛拖欠本公司科研项目专项资金，本公司向深圳市坪山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2019 年 1 月 11 日，深圳市坪山区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判令深圳沃特玛支付国家支付给本公司的科研资助经费 1,080.00 万元。2019 年 3 月 19 日，深圳沃特玛不服一审判决，以本公司未按照合同约定完成分配任务为由，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请求撤销一审判决并改判为无需向本公司支付科研项目资助资金。由于深圳沃特玛未在指定的期限内交纳案件受理费，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按深圳沃特玛自动撤回上诉处理。由于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19 年 11 月 7 日裁定受理深圳沃特玛破产清算一案，按照《破产法》的规定正在进行的诉讼应当中止。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案中止诉讼，在管理人接管沃特玛公司财产后诉讼再进行。

3) 2018 年 8 月 30 日，因河南国能电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国能”）拖欠公司子公司深圳贝特瑞纳米货款，深圳贝特瑞纳米将河南国能及连带责任人北京国能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国能”）、郭伟起诉至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诉讼请求河南国能、北京国能共同偿还河南国能所拖欠的货款及延迟付款利息 20,179.50 万元、郭伟承担连带担保责任。相关法院立案后依深圳贝特瑞纳米申请，陆续查封了河南国能部分银行存款以及北京国能所持有的 9 家子公司股权等财产。2019 年 9 月 23 日，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对该案件进行了判决，判决河南国能向深圳贝特瑞纳米支付相关货款及相应利息，北京国能、郭伟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北京国能对上述判决不服，于 2019 年 10 月 29 日提起上诉，2019 年 12 月 11 日该案移交到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该案未开庭审理。

4) 2019 年 2 月 25 日，因北京国能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河南国能电池有限公司未按协议约定履行支付货款义务，公司将上述公司及其连带责任人郭伟起诉至北京市房山区人

民法院并已获立案，诉讼请求上述公司偿还所拖欠的货款及逾期付款利息 4,213.01 万元、郭伟承担连带清偿责任。2019 年 11 月 20 日，北京市房山区人民法院进行了判决，判决北京国能、河南国能共同向本公司给付货款及相应利息，郭伟承担连带给付责任。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案正在申请强制执行过程中。

5) 2019 年 7 月，河南国能以产品质量问题为由将公司子公司深圳贝特瑞纳米起诉至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诉讼请求深圳贝特瑞纳米赔偿河南国能经济损失 5,125.6 万元。2019 年 7 月 23 日河南国能向法院申请追加本公司为被告要求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并将索赔标的变更为 8,689.00 万元。2019 年 8 月 2 日，深圳贝特瑞纳米收到河南省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寄来的诉讼通知书，随后深圳贝特瑞纳米提出管辖权异议。2019 年 8 月 22 日，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本案移交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审理，2019 年 9 月 2 日，河南国能不服该裁定，起诉至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2019 年 10 月 16 日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裁定驳回河南国能上诉、维持原裁定。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该案尚在立案受理中。

6) 2019 年 3 月 25 日，因肇庆遨游动力电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遨游动力”）未按协议约定履行支付货款义务，公司子公司深圳贝特瑞纳米将遨游动力起诉至四会市人民法院，诉讼请求遨游动力支付货款及相应利息。2019 年 6 月 6 日，四会市人民法院判决遨游动力支付深圳贝特瑞纳米货款 2,761.60 万元（判决时的货款余额）及逾期付款违约金。2019 年 7 月 15 日，深圳贝特瑞纳米完成网上执行立案申请。2019 年 7 月 22 日法院出具正式立案受理通知书。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相关执行工作尚在进行中。

7) 2019 年 12 月 11 日，因江西远东电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东电池”）未按时履行货款支付义务，本公司将远东电池起诉至江西省宜春市中级人民法院，诉讼请求远东电池支付货款 2,112.38 万元及相应违约金。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该案尚在立案过程中。

十四、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利润分配情况

根据本公司2020年3月13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2019年度本公司拟以总股本43,956.99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含税）。该预案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 诉讼事项

2019 年 9 月，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对公司子公司深圳贝特瑞纳米起诉河南国能及连带责任人北京国能、郭伟拖欠货款案件判决后，北京国能对判决不服，于 2019 年 10 月 29 日

上诉至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详见本附注十三、2、(2)、3)）。2020年2月26日，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以（2019）粤民终3025号民事裁定书作为终审裁定，准许北京国能撤回上诉。

3、其他事项

(1) 2020年1月13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司决定全面启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发行股票并进入精选层的前期准备工作。2020年1月23日，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报送了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辅导备案材料，辅导备案已获深圳证监局受理。截至报告日，相关工作正在推进中。

(2) 2020年2月20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①公司拟清算注销子公司屏山金石能源，并由屏山金石能源将其持有的宜宾金石材料股权按比例分别转让给本公司及其另一股东自然人万鸣。上述股权转让后，本公司将直接持有子公司宜宾金石材料股权，并启动对屏山金石能源的注销工作。②公司拟在韩国设立分公司BTR-Korea（以最终注册登记为准），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截至报告日，上述相关工作正在推进中。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1、债务重组

本集团报告期内无债务重组事项。

2、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019年9月，公司子公司深圳贝特瑞纳米与西安易能智慧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能科技”)原股东西安杰昌特富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西安丰慧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签订增资协议书，深圳贝特瑞纳米以自有110MWH的电池包存货作价8,800万元对易能科技增资，增资后持有其易能科技13.54%的股权。此增资事项已于2019年10月9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19年10月，公司子公司深圳贝特瑞纳米与有电科技(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电科技”)原股东自然人股东成青及西藏谷多投资有限公司等4名法人股东等签订增资协议书，深圳贝特瑞纳米以自有17MWH的电池包存货作价1,360万元对有电科技增资，增资后持有有电科技11.7076%的股权。此增资事项已于2019年10月31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公司子公司深圳贝特瑞纳米上述以存货资产对外投资属于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此事项财务处理中公司子公司深圳贝特瑞纳米确认存货销售毛利为-11,315,081.44元。

3、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根据本集团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集团的经营业务划分为两个经营分部，本集团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在经营分部的基础上本集团确定了两个报告分部，分别为正极事业部、负极事业部。这些报告分部是以业务的性质以及所提供的产品和服务为基础确定的。本集团各个报告分部提供的主要产品及劳务分别为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与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项 目	本期末/本期			
	正极事业部	负极事业部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对外营业收入	874,588,676.55	3,515,470,753.67		4,390,059,430.22
分部间交易收入	224,002,235.28	54,529,378.30	-278,531,613.57	
销售费用	16,141,592.19	97,458,315.33		113,599,907.52
利息收入	1,549,670.97	6,596,437.61	-882,610.85	7,263,497.73
利息费用	33,655,794.88	52,684,865.78	-882,610.85	85,458,049.81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09,515.78	3,147,179.15		2,437,663.37
信用减值损失	-126,051,898.61	-26,899,408.15		-152,951,306.76
资产减值损失	-32,956,374.92	-16,559,212.12		-49,515,587.04
折旧费和摊销费	54,867,097.98	175,782,180.59	-370,969.31	230,278,309.26
利润总额（亏损）	-165,497,041.26	969,450,429.87	2,653,303.08	806,606,691.69
资产总额	3,201,279,412.31	6,281,357,490.64	-1,179,824,129.86	8,302,812,773.09
负债总额	2,462,745,484.73	2,188,917,525.51	-657,404,490.13	3,994,258,520.11

项 目	本期末/本期			
	正极事业部	负极事业部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87,290,484.22	315,232,425.17		402,522,909.3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1,790,456.88	233,831,143.69	-28,050,474.60	447,571,125.97

项 目	上期末/上期			
	正极事业部	负极事业部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对外营业收入	944,977,125.38	3,063,722,845.60		4,008,699,970.98
分部间交易收入	85,162.42	31,632,074.18	-31,717,236.60	
销售费用	15,152,937.40	78,418,617.56		93,571,554.96
利息收入	3,191,797.33	2,773,862.49	-967,602.41	4,998,057.41
利息费用	17,479,893.68	56,351,103.89	-967,602.41	72,863,395.16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113,098.82		5,113,098.82
信用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	56,530,988.99	26,064,974.26		82,595,963.25
折旧费和摊销费	27,544,446.67	153,688,150.16	-17,537.05	181,215,059.78
利润总额（亏损）	-75,665,822.72	705,330,567.24		629,664,744.52
资产总额	3,082,118,162.86	5,429,868,836.29	-954,247,047.30	7,557,739,951.86
负债总额	2,202,726,776.34	2,154,116,545.97	-424,177,234.83	3,932,666,087.48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130,283,499.09		130,283,499.09
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额	606,149,696.56	203,112,356.78	-483,732.05	808,778,321.29

4、 租赁

(1) 与融资租赁有关的信息

本集团作为融资租赁承租人，相关信息如下：

A、截止期末，未确认融资费用的余额为 2,207,224.02 元（上期末余额为 3,084,901.78 元），采用实际利率法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

B、各类租入固定资产的期初和期末原价、累计折旧额、减值准备累计金额：

融资租赁租入资产 类别	固定资产原价		累计折旧额	减值准备 累计金额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15,762,600.00	15,762,600.00	2,423,499.75	
合计	15,762,600.00	15,762,600.00	2,423,499.75	

注：本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4 日与天津宝坻九园工业园区管委会及天津市九园工贸有限公司签订《租赁、投资协议书》，经三方友好协商，天津宝坻九园工业园区管委会、天津市九园工贸有限公司将所有权为天津市九园工贸有限公司的厂房租赁给公司使用，租赁期限为 6 年（2016 年 5 月 1 日-2022 年 4 月 30 日），且租赁期间项目场地免收租金。项目场地应在 2015 年 12 月 30 日前交付给本公司使用，租赁期满后，公司可按 2,100 万的价格购买该项目场地。

目前，上述资产由本公司子公司天津贝特瑞纳米使用，并与本公司签署了相关协议，约定上述《租赁、投资协议书》中的权利义务，由本公司子公司天津贝特瑞纳米承接。

C、以后年度将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剩余租赁期	最低租赁付款额
2020 年度以后	21,000,000.00
合 计	21,000,000.00

(2) 与经营租赁有关的信息

2010 年 5 月 26 日，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与深圳市公明街道投资管理公司签署了宝安新能源材料工业园租赁协议，租赁期至 2025 年 8 月 31 日。2015 年 8 月 31 日，原协议双方签署了补充协议，对租金价格进行了调整。相关租赁费最低付款额如下表：

剩余租赁期	最低租赁付款额
2020 年度	25,359,791.04
2021 年度	26,120,584.77
2022 年度	26,904,202.31

2023 年度	27,711,328.38
2024 年度及以后	47,947,914.63
合 计	154,043,821.13

十六、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0,021,426.90	16.20	34,563,110.30	31.41	75,458,316.6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68,945,496.47	83.80	16,942,001.14	2.98	552,003,495.33
组合 1-国内客户	285,058,997.51	41.98	15,741,119.41	5.52	269,317,878.10
组合 2-国外客户	180,492,929.65	26.58	1,200,881.73	0.67	179,292,047.92
组合 3-内部关联方组合	103,393,569.31	15.24			103,393,569.31
合 计	678,966,923.37	100.00	51,505,111.44	7.59	627,461,811.93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0,682,224.00	6.62	8,136,444.80	20.00	32,545,779.2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73,810,520.00	93.38	21,477,503.15	3.74	552,333,016.85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计提比例 (%)	
组合 1-国内客户	383,902,184.26	62.47	20,464,390.87	5.33	363,437,793.39
组合 2-国外客户	64,328,689.57	10.47	1,013,112.28	1.57	63,315,577.29
组合 3-内部关联方组合	125,579,646.17	20.44			125,579,646.17
合 计	614,492,744.00	100.00	29,613,947.95	4.82	584,878,796.05

①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河南国能电池有限公司	30,525,249.00	12,210,099.60	40.00	存在坏账风险
北京国能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746,202.62	1,098,481.05	40.00	存在坏账风险
郑州比克电池有限公司	25,236,823.08	7,571,046.92	30.00	存在坏账风险
深圳市比克动力电池有限公司	6,179,451.55	1,853,835.47	30.00	存在坏账风险
宁波奉化德朗能动力电池有限公司	20,205,090.95	3,030,763.64	15.00	存在坏账风险
江西远东电池有限公司	20,537,356.17	6,161,206.85	30.00	存在坏账风险
芜湖天弋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907,153.52	1,953,576.76	50.00	存在坏账风险
浙江钱江锂电科技有限公司	392,900.00	392,900.00	100.00	存在坏账风险
东莞市迈科新能源有限公司	291,200.01	291,200.01	100.00	存在坏账风险
合 计	110,021,426.90	34,563,110.30	31.41	

②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国内客户组合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85,043,154.82	15,734,382.15	5.52
1 至 2 年	10,460.00	1,354.57	12.95
3 至 4 年	5,382.69	5,382.69	100.00
合 计	285,058,997.51	15,741,119.41	5.52

组合 2-国外客户组合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80,446,908.13	1,154,860.21	0.64
1 至 2 年	46,021.52	46,021.52	100.00
合 计	180,492,929.65	1,200,881.73	0.67

注：确定该组合的依据详见本附注四、10。

(2)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 账 准 备	29,613,947.95	21,891,163.49				51,505,111.44
合 计	29,613,947.95	21,891,163.49				51,505,111.44

(3)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报告期内无核销的重要应收账款。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345,038,961.04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50.82%，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22,246,735.37 元。

2、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4,185,564.85	
其他应收款	840,880,345.72	628,992,253.58
合 计	845,065,910.57	628,992,253.58

(1) 应收股利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屏山金石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4,185,564.85	
小 计	4,185,564.85	
减：坏账准备		
合 计	4,185,564.85	

(2) 其他应收款

①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83,664.77	0.26	2,183,664.77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44,660,053.66	99.74	3,779,707.94	0.45	840,880,345.72
组合 1-内部关联方组合	819,269,462.74	96.74			819,269,462.74
组合 2-其他往来	25,390,590.92	3.00	3,779,707.94	14.89	21,610,882.98
合 计	846,843,718.43	100.00	5,963,372.71	0.70	840,880,345.72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 例 (%)	金 额	计 提 比 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98,301.47	0.22	1,398,301.47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31,179,396.28	99.78	2,187,142.70	0.35	628,992,253.58
组合 1-内部关联方组合	624,622,543.59	98.74			624,622,543.59
组合 2-其他往来	6,556,852.69	1.04	2,187,142.70	33.36	4,369,709.99
合 计	632,577,697.75	100.00	3,585,444.17	0.57	628,992,253.58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东莞市茶山永辉塑胶制品经营部	104,150.00	104,150.00	100.00	存在坏账风险
小额 157 户	2,079,514.77	2,079,514.77	100.00	存在坏账风险
合 计	2,183,664.77	2,183,664.77	100.00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2-其他往来单位组合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22,428,187.69	1,724,727.64	7.69
1 年至 2 年 (含 2 年)	966,772.53	224,194.55	23.19
2 年至 3 年 (含 3 年)	200,399.86	57,414.56	28.65
3 年至 4 年 (含 4 年)	30,000.00	19,404.00	64.68
4 年至 5 年 (含 5 年)	151,393.20	140,129.55	92.56
5 年以上	1,613,837.64	1,613,837.64	100.00
合 计	25,390,590.92	3,779,707.94	14.89

注：确定该组合的依据详见本附注四、10。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内部关联方往来款	819,269,462.74	624,622,543.59
往来款	21,027,506.04	2,143,001.15
押金	1,704,297.20	1,801,039.20
备用金	3,174,816.31	2,200,890.25
保证金		109,328.08
代收代付款项	1,667,636.14	1,700,895.48
合 计	846,843,718.43	632,577,697.75

③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 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 生信用减值)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269,051.66	312,253.40	3,004,139.11	3,585,444.17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 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455,675.98	128,889.26	793,363.30	2,377,928.54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724,727.64	441,142.66	3,797,502.41	5,963,372.71

④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报告期内无核销的重要其他应收款。

⑤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山西贝特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18,542,106.97	1年以内	2.19	1,425,888.03
深圳市公明街道投资管理公司	押金	1,000,000.00	5年以上	0.12	1,000,000.00
深圳市海格精谷华工科技有限公司	代收代付款项	427,395.22	1-2年	0.05	99,112.95
陈亦周	押金	299,606.00	3-4年及5年以上	0.04	289,010.00
王健	备用金	293,710.00	1年以内	0.03	22,586.30
合计		20,562,818.19		2.43	2,836,597.28

⑥期末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

期末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⑦本期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⑧本期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本期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情况。

3、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624,902,500.00		1,624,902,500.00	1,612,493,500.00		1,612,493,500.00
对联营、合营	248,766,663.16		248,766,663.16	130,255,138.64		130,255,138.64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企业投资						
合计	1,873,669,163.16	-	1,873,669,163.16	1,742,748,638.64		1,742,748,638.64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天津市贝特瑞新能源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15,187,500.00			15,187,500.00		
深圳市贝特瑞纳米科技有限公司	292,160,000.00			292,160,000.00		
鸡西市贝特瑞石墨产业园有限公司	215,950,000.00			215,950,000.00		
天津市贝特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30,000,000.00			230,000,000.00		
惠州市贝特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山西贝特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87,591,000.00		-87,591,000.00			
贝特瑞（江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25,000,000.00			525,000,000.00		
屏山金石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6,605,000.00			16,605,000.00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市先进石墨烯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贝特瑞（江苏）新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合计	1,612,493,500.00		12,409,000.00	1,624,902,5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广东芳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102,060,335.62		21,178,240.58	7,757,599.46		28,712,949.64				117,352,644.14
哈尔滨万鑫石墨谷科技有限公司	2,281,584.60			-104,150.49						2,177,434.11
宣城研一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895,351.53		6,302,597.12	-2,596,435.37		3,003,680.96				
威立雅新能源科技	1,000,000.00	1,794,000.00								2,794,000.00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江 门)有 限公司										
山西贝 特瑞新 能源科 技有限 公司				- 9,439,899.87					114,675,058.43	105,235,158.56
小计	111,237,271.75	1,794,000.00	27,480,837.70	- 4,382,886.27		31,716,630.60			114,675,058.43	227,559,236.81
合营企 业：										
深圳市 深瑞墨 烯科技 有限公 司	13,135,273.74			- 1,149,469.66						11,985,804.08
青岛洛 唯新材	5,882,593.15	4,000,000.00		-660,970.88						9,221,622.27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料有限公司										
小计	19,017,866.89	4,000,000.00		- 1,810,440.54						21,207,426.35
合计	130,255,138.64	5,794,000.00	27,480,837.70	- 6,193,326.81		31,716,630.60			114,675,058.43	248,766,663.16

4、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808,208,703.31	1,869,671,823.45	2,089,948,047.56	1,478,632,197.87
其他业务	215,134,008.71	215,501,707.66	178,458,872.34	157,588,462.22
合 计	3,023,342,712.02	2,085,173,531.11	2,268,406,919.90	1,636,220,660.09

5、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股利收益	4,185,564.85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193,326.81	5,113,098.8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损益	138,484,700.74	62,901,052.50
合 计	136,476,938.78	68,014,151.32

十七、 补充资料**1、 本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214,159,912.85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3,289,792.6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本集团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1,992,314.48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62.53	
与本集团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712,926.97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500,000.0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708,451.7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 计	333,937,382.22	
所得税影响额	49,815,346.7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751,457.49	
合 计	280,370,577.95	

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数字“+”表示收益及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本集团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号）的规定执行。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 收益	稀释每股 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78	1.53	1.53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30	0.89	0.89

附：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秘书处